

灿烂文化

中国古代 服饰

王明泽 编著

北京科学技术出版社



中国古代服饰

王明泽 编著

北京科学技术出版社

(京)新登字 207 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古代服饰/王明泽编著. —北京:北京科学技术出版社, 1995. 1

(中国历史知识全书)

ISBN 7-5304-1665-0

I. 中… II. 王… III. 服饰-风俗习惯-中国-古代 IV. ①
K892.23②TS941.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94)第 11795 号

北京科学技术出版社出版
(北京西直门南大街 16 号)
邮政编码:100035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天津市瑞华印刷厂印刷

*

787×1092 毫米 32 开本 4.375 印张 78 千字
1995 年 1 月第一版 1995 年 1 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 1—10000 册
定价:3.90 元

内 容 提 要

本书叙述了中国古代纺织技术、原始佩饰的出现和发展,叙述了先秦、秦汉、魏晋南北朝、隋唐、宋辽金元、明、清各朝代的服饰,以及中国古代的服饰制度,包括冕服、官服和佩挂的制度。

中國歷史知識全書

李錫銘

中国历史知识全书

主 编：朱仲玉

副主编：曹坎荣 解 镛

编 委（按姓氏笔划排序）

马小奇	王东全	王明泽	邓瑞金
刘贵芹	刘淑英	白光耀	史革新
田和珍	许 华	朱大平	朱昌彻
阎春红	汪受宽	杜永菊	李东生
李志英	陈卫平	陈霞村	张文朴
张式苓	张承宗	张福裕	林晓平
范瑞祥	孟庆荣	闻惠芬	胡逢祥
赵擎寰	赵籍丰	郭玉兰	郭齐家
郭英德	贾卫民	章义和	梁 晔
谢俊美	靳生禾	郑一军	

前 言

中国是世界四大文明古国之一，历史十分悠久。在漫长的历史进程中，中国人民与天奋斗，与地奋斗，与外来的侵略势力和内部的腐朽统治奋斗，创造了许多可歌可泣的事迹，涌现了无数受人敬仰的英雄豪杰。在漫长的历史进程中，中国人民创造了具有强大生命力的民族传统文化，在哲学、社会科学、文学艺术、科学技术等方面，都取得了灿烂辉煌的成就，孕育了无数杰出的政治家、思想家、艺术家、科学家、教育家、军事家，留下了丰厚的文化遗产。

中国历史的发展既然如此丰富多彩，每一个中国人自然很有必要学习自己祖国的历史。通过学习历史振奋民族精神，增强民族凝聚力，树立民族自尊心和自豪感，并进而落实到实际行动中去，为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而奋斗，为祖国的统一、繁荣富强作贡献。特别是对青少年来说，学习祖国的历史尤为必要，因为他们是祖国的未来，民族的希望，学习祖国的历史能把他们培养成为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的社会主义公民。

今年八月，中央宣传部发布的《爱国主义教育实施纲要》中，把进行中华民族悠久历史的教育和进行中华民族优秀传统文化的教育提到十分重要的地位，指出这些都是向全国人民、尤其是青少年进行爱国主义教育的宝贵资源。正是为了发掘这宝贵的资源，我们编辑出版了这一套《中国历史知识全书》，目的就是想让具有中等文化水平的广大读者、尤其是青少年，能掌握中国历史的基本知识，了解中国历史灿烂辉煌的

一面和受过挫折屈辱的一面,从而给爱国主义打下牢固的思想基础,为谱写中国历史的新页下定决心。这是一个意义重大的事业,相信定会获得社会各界的关注与支持。

我们初步拟定了包括历史上重大事件、重要人物、灿烂文化、辉煌科技四个系列的50个选题先行出版,希望能多角度、多层次、系统地反映中国历史的主流与特点,使读者能从中认识中国历史的基本面貌并了解其发展规律。以后还将根据需要,陆续加以补充和完善。

我们的努力是否达到了预定目的,欢迎读者提出宝贵的批评与建议!

《中国历史知识全书》编辑委员会

1994年11月



责任编辑：侯济宇 封面设计：耿万义



ISBN 7-5304-1665-0



9 787530 416655 >

K·011
定价：3.90 元

目 录

一、服饰的起源	(1)
1. 服饰成为人类生存的需要	(1)
2. 纺织技术的诞生	(2)
3. 原始佩饰的出现	(4)
二、各个朝代服饰的形制与特色	(5)
1. 先秦时代的服饰	(5)
2. 秦汉服饰	(11)
3. 魏晋南北朝的服饰	(18)
4. 隋唐服饰	(26)
5. 宋辽金元时代的服饰	(35)
6. 明代的服饰	(50)
7. 清代的服饰	(57)
三、中国古代的服饰制度	(72)
1. 历代冕服制度	(73)
2. 历代官服制度	(79)
3. 历代后妃命妇的服制	(95)
4. 历代佩挂制度	(102)

一、服饰的起源

1. 服饰成为人类生存的需要

服饰一词,常常被用作服装的代名词,这是有道理的。在远古时代,人类用树叶、兽皮等物品遮蔽身体的最初目的应该是为了保暖,而不是为了美观。但是,自从人类有了审美能力,即使是最原始简陋的服装也必定会体现当时某一特定人类群体的审美情趣。所以,服与饰,可以说从一开始就是不能截然分开的一个整体。这里的饰,不仅仅是指佩带在服装之上或人体未被服装所遮盖的头、颈、手、脚等部位上的各种佩饰、首饰,也包括服装本身所含有的装饰美化人体的功能。

人是从猿猴进化来的,猿和其它动物一样,本来都是靠自身的皮毛抵御冬季严寒的,北京周口店发现的“北京人”在进化为原始人之后,开始了较为固定的穴居生活,而后又学会了用火。穴居的生活方式和火的使用增强了原始人抵御风雨寒冷的能力,加速了他们的进化过程。但由于废退用进的缘故,他们原来赖以御寒保温的一身厚的皮毛逐渐退化,自身的御寒能力大大降低,于是,产生了借助“身外之物”弥补这一不足的需求。最初的服装就是这样产生的。

最初的服装究竟是什么样子,现在已无从知道。据先秦典籍记载,古人用羽毛、兽皮遮蔽身体,这是可信的。原始人类靠采集、渔猎来获取食物,有丰富的羽毛、兽皮来源,当他们看到禽兽比自己更能抵御寒冷时,很自然地会想到借助禽兽的毛

皮来为自己保暖,这可以说是古代服装的萌芽。

在1万年前左右,原始人已学会了磨制骨针。有针就有缝纫,尽管这时的缝纫材料可能仅仅是用石器分割的各种形状的兽皮片,但这已经可以说是真正的服装了。

原始人在进化的过程中,相互间的交往越来越复杂,任意披散的头发、不仅遮盖视线,妨碍活动,而且由于面部常被遮挡,也不利于相互间语言、表情的交流。于是,他们把原来散披的头发束起来,产生了最初的发型。由于头发被束起来,耳部和头颈部分裸露出来,冬季难免感到寒冷,于是,他们又用兽皮覆盖在头上抵御风寒,从而产生了最原始的帽子。仰韶文化和龙山文化出土文物中有陶笄、骨笄和骨簪等头饰,这些是用于固定发髻的,说明在和衣服的形成差不多的时代,人类学会了束发挽髻,出现了最初的发型和头饰。帽子出现的时间也应与此大致相当。

原始人在有了相对固定的住处之后,跋涉跳跃的需要大为减少,足底的耐磨性能逐渐退化,在学会用衣服来遮护身体的同时,大概也学会了用鞋来保护脚部。最初的鞋子所用材料应与衣服差不多,主要是用草、麻编成,或用兽皮连缀而成。

2. 纺织技术的诞生

原始服装最初使用的原材料是禽兽的皮毛,它们的保暖性能确实很好,至今仍是制作服装的重要原材料。但是,当原始人类告别了单纯依靠自身皮毛保温防寒的历史后,自身的御寒能力更加退化减弱。渐渐地,不仅在寒冬,即使是在春秋季节,也离不开服装的遮盖了。这时,仅靠兽皮、羽毛显然已不能满足不同季节、不同温度的需要。

原始人在谋求生存的过程中,经常和各种植物打交道,他们逐渐发现某些植物的纤维特别长,可以搓成线绳、织成网。这些网可以用于渔猎,编织细密的网也可以披在身上代替皮毛。最先被利用的天然纤维是葛、麻一类的野生植物纤维,考古工作者曾发现过五、六千年前的葛布。从河南、山西、陕西等地的仰韶文化遗址中,都曾有石或陶制的纺轮以及骨针、骨锥等出土。在河南三门峡庙底沟、陕西西安半坡和陕西华县泉护村等新石器时代遗址出土的陶器底部,还发现了许多麻布布纹印痕,这些都标志着人类服装发展的重大突破——纺织技术的诞生。

当然,这时的纺织技术还很原始低下,大约是用纺轮将葛麻等植物纤维拈成纱线,然后把经线排列成行,用手工把纬线横贯其中,再用工具把纬线拉紧。这样自然不可能织出细密的布,前述泉护村出土陶器底部的麻布印痕,每平方厘米经纬线分别为10根。但是,纺织技术的出现,大大扩展了服饰质料的来源,并使古代服饰从单调简陋的原始形态逐渐向舒适美观发展成为可能。

我们智慧的祖先在从植物身上寻找纺织原料时,当然不会漠视产生天然纤维的另一大家族——动物。也许是由于兽毛加工难度较大,他们更加钟情于具有良好纺织性能的蚕丝。我国是最早发明饲养桑蚕,缫丝织绸的国家。传说黄帝元妃西陵氏(嫫祖)曾亲自从事养蚕工作。黄帝生存的确切年代已无法考定,大约和仰韶文化所处的新石器时代中晚期差不多。在山西夏县的仰韶文化遗址曾发现半个被人工割开的蚕茧外壳,在浙江吴兴的新石器时代文化遗存中曾发现一些用家蚕丝织成的绢、丝带等,这些丝织品实物距今已有4700多年的历史,这说明我国至少5000年前就已发明了养蚕和丝织。

3. 原始佩饰的出现

早在服装产生之前,原始人就已经知道用饰物来美化自己的身体了。从出土实物来看,原始佩饰大多是用各种不同的物质材料磨制而成的有孔的小块饰料。北京周口店山顶洞穴出土的饰品以穿孔的兽牙为主,此外,还有骨珠、石珠和海蚶壳等,其中有些用赤铁矿粉染成了红色。这些饰料成堆成组地分布在人骨周围,显然是一种佩饰,原来大约是用线穿起来套在脖颈或手腕、脚腕上的。内蒙古呼和浩特新石器时代墓葬出土的一具人骨的腓骨和臂骨之间,发现有 5 件顶端钻孔的新月形牙饰,显然是装饰颈部用的串饰。在新石器时代的古墓葬出土物中,常常有一些圆珠形的用不同材料加工成的小块饰料,这种饰料多为用鸟兽的肢骨磨制而成,也有的是用松绿石和孔雀石等磨制而成。安徽潜山曾出土一批陶珠,制作精美,珠体中间多被挖空,内装小陶丸,摇动时可发出响声,珠体表面还有美丽的纹饰,有的甚至镂有几个圆孔,玲珑剔透,精巧美观。蚌、贝、螺、蚶等水生软体动物的介壳因其美丽的花纹和光泽以及小巧轻便的特性,常常被用来制作饰物。有的是打孔后直接制成项链等饰物,有的则经过磨制,加工成圆形或扁圆形的珠子。从北京门头沟的古墓葬中发现,在一女性骨骸的颈部,有规律地排列着 50 多颗螺壳,无疑这是一条原始的螺壳项链。

二、各个朝代服饰的形制与特色

自从原始人学会用“身外之物”来保护和装饰自己的身体之后,服饰便成为人类文明不可缺少的重要部分。服饰的形制伴随着人类文明史的发展呈现出不同的特色。

1. 先秦时代的服饰

夏代是我国从原始社会跨入阶级社会的第一个朝代,由于缺乏文献记载和实物出土,夏代的服饰究竟是个什么样子难以断定。《易经》记载:“黄帝、尧、舜垂衣裳而天下治”,可以推测当时已有比较定型的服装样式,而且最早的样式可能就是那贯穿了整个古代社会 3000 多年的上衣下裳制。这里所说的土衣同今天的上衣没有什么本质的区别,下裳则是一种裙子。

纺织技术在夏代有较大的发展,山东龙山镇龙山文化遗址中曾发掘出骨制的梭子。龙山文化是介于仰韶文化之后、商代之前的—种文化遗存,虽然还不知道其是否为夏代文化遗址,至少年代应该比较相近。骨梭的出现在纺织史上是一个很大的进步,它使原始阶段的纺织技术摆脱了“手经指挂”的方式,为纺织品的大量生产创造了条件。

从商代早期遗址中出土的文物来看,商代初期已出现了高度发展的青铜器文化,这种文化不可能是短时期内突然形成的,而是有一个渐进的过程。所以,可以断定,商代之前的夏代文化已经具备了相当的水平。

我国进入商代后,出现了高度发展的青铜器文化。商代遗址中有大量铸造精美的青铜器出土,在河南安阳商代墓葬中出土的铜钺上有织成规矩纹样的绢痕,还有丝织品的残片,说明这时的纺织技术有了很大提高,已经能够生产出提花织物。在商代的甲骨文中,可以见到桑、蚕、丝、帛等文字以及与之有关的文字 100 多个。甲骨文的内容多是占卜用的卜辞,其中有“蚕示三牢”的字句,即是用三头牛祭祀蚕神的意思,可见商代对养蚕的重视。

商代的服装形制史载不详,虽然从河南安阳殷墟出土了一些玉、石和陶制人像,但服装式样不很清晰。其中有一玉人,身穿交领上衣,另有一块斧形的装饰物垂在裳前正中,长度过膝,这就是后来文献记载中经常提到的“蔽膝”,又称作“韠(huì)”、“鞞(bì)”、“鞞(fú)”。从商代出土的精美的骨笄(jī)和骨梳、玉栉(zhì)来看,人们已不满足于简单的束发了,而是开始重视对头发的美化。商代出土人像的发型,有的向后梳垂,有的向头顶梳起,编成小辫下垂,有的齐肩并向上卷曲,可谓多种多样。至于帽子的形制则还分辨不太清楚。

商代的佩饰以玉佩为多。商代玉器的生产规模和工艺水平都已达到相当的高度。商代佩玉、玩玉的习俗盛行,不论男女都要佩带玉饰。已经出土的商代玉饰非常精美,最为珍贵的是用圆雕或浮雕工艺制成的人像和动物造型的各种玉佩。

西周时期,纺织不仅是社会生产的主要方式,也是国家赋税的主要来源。家家户户都从事纺织生产,除供自己穿用外,还得向奴隶主贵族纳贡,从反映西周社会生活的诗歌总集《诗经》中可以看到许多有关种桑养蚕以及纺织活动的描写。

丝绸生产水平在西周有了很大提高。当时的人们重视铜器,常用丝绸来包裹。从西周贵族墓葬的出土文物中,发现了

一些用于包裹的丝绸残迹和残片,其中有绢、经锦和刺绣。经锦的出现,标志着我国丝绸织花技术有了重大发展。在陕西宝鸡市西周墓中,发现了用提花机具织出的斜纹提花丝织品——绮,这是周代丝织品的主要品种。

丝绸作为服装面料精美华贵,普通劳动人民是穿用不起的,他们日常所穿用的是“布”和“褐”。棉花种植在我国中原地区开始的较晚,用于织“布”的原料主要是麻和葛。麻和葛原为野生植物,这时已变为人工种植。麻布的纺织技术已达到相当高的水平。古代麻布的粗细是用布幅内经纱的多少表示的,布幅内有80根经纱称为1升布,升数越多,布越精细。当时,奴隶和罪犯穿用的是7升到9升的粗麻布,普通平民穿用的是10升到14升的较细的麻布,奴隶主穿用的是15升以上的细麻布,其中精细者好像丝绸一样,所以叫作纁(sī)布。30升的纁布最精细,相当于今天的高级府绸,按规定只能做天子和贵族的麻冕。葛布凉爽不贴身,适宜做夏季服装。但也有粗细之分。粗葛布叫作“绌”(xì),细葛布叫作“絺”(chī)。

“毛褐”是一种粗制的毛织品,是劳动人民制作冬衣的材料。《诗经》中有这样的诗句:“无衣无褐,何以卒岁?”但是由于奴隶主贵族很少使用这种粗劣的衣料,所以在墓葬中难以见到遗留下来的毛褐实物。

春秋战国时期,随着纺织原料生产的发展,纺织手工业更加兴旺发达,出现了一些纺织中心。如以临淄为中心的齐鲁地区和以陈留、襄邑为中心的平原地区,就分别以生产罗纨绮縠和美锦出名,而吴越地区则以生产麻织物出名。战国时期封建制取代了奴隶制之后,社会生产力蓬勃发展,纺织手工业取得了辉煌的成就。据文献记载,当时的丝织品有帛、縠、绌、素、縠、纨、纱、縠(hú)、绌、纂、组、绮、绣罗等十几种,还有高级的

织锦。由于不同种类的丝绸有不同的织法，所以品种的繁多说明纺织技术的进步。从长沙、湖北等地的战国墓葬中曾出土了一大批丝织品实物，有织花丝带、两色提花织锦、各色花绮、绢、纱、罗、刺绣等，特别是纬锦的出现，开创了我国古代织锦的新工艺，是丝织技术的一大进步。

在长沙的战国墓葬中，还发现了白色苧麻布残片，密度大约是15升，其细密程度比今天棉布中的龙头细布还要高3.4%。

西周以前，人们的服装为上衣下裳制，到春秋战国时期，出现了上衣下裳连在一起的一种服式，称为“深衣”。这种服式裁剪方便，样式新颖，穿着舒适，很快流行开来，成为社会上最为盛行的一种服式。无论男女，不分尊卑，都可以穿用。

制作深衣的质料多为麻布，其具体形制是上下分裁，然后在腰部缝合，成为一个整体。矩领，“续衽钩边”，也就是把右面衣襟接出斜三角形的一段布，穿着时由身前绕至背后。下部比较宽大，长至踝间。衣领、衣襟及袖子的边缘滚边或加以绣绘，腰间束以腰带（图1）。

深衣这一服装式样一直流行到东汉，魏晋之后才逐渐不再流行。但是，深衣上下相连的这种样式对后代的服饰有很大的影响，元代的质孙服，明代的曳撒，现代的连衣裙，都可以说是深衣的遗制。

这一时期人们冬季的服装是袍，相当于今天的棉袄，但也是不分上衣下裳的一种长衣。袍服多用丝绵絮里，以新丝绵絮里的称作“缁(jian)”，杂以旧絮的称作“袍”，以碎麻絮里的称作“缁(wen)”。《战国策》记载的“缁袍之情”的典故，讲到魏国大夫须贾赠送缁袍给化装为雇工的范雎，这缁袍就是一种用粗丝织品缝制的袍。从湖北江陵楚墓出土的实物来看，当时的



图 1

绵袍为交领，右衽，直裾(jū)，两袖平直，宽袖口，短袖筒，领口、袖口和下摆边缘用带纹饰图案的绦、锦、绢装饰。

另外，冬季还有裘，即皮衣。所用兽皮有狐、麋(mi)麋(ni)、虎、貉、狼、犬、羊皮等，一般都是将毛面向外穿着。裘衣也有精粗之分，最好的是白狐裘，供天子穿用，而一般庶人只能穿犬羊皮裘。

战国时期，还有一种既不同于上衣下裳，也不同于深衣的服式：上衣较短，长不过膝，窄袖紧身；下穿长裤，脚登革靴；腰系革带，配以金属搭扣，类似今天的皮带。这是西北少数民族流行的服饰，被称作胡服。由于频繁战争接触，中原地区的汉族人民发现胡服比传统的上衣下裳或者深衣更为适应行军作战的需要，地处西北的赵国，更多地受到这种影响，赵武灵王时，果断地实行改革，推行“胡服骑射”。这虽是一次军事改

革,但对民间服饰却不可避免地产生了影响,所以这一时期的出土文物中,既有身着胡服的兵士形象,又有身着胡服的民间男女形象。

先秦时代男子的帽子有冕、冠、弁等种类。冕是天子、诸侯及卿大夫在穿祭服时戴的一种帽子。其形制以木为骨架,外面糊布,上覆冕板,冕板前后两端有冕旒(liú)。冕旒的数目、长度以及用玉的数目、色彩依据佩戴者的身分和所穿用的场合而不同。戴冕时用笄固定在发髻上(图2)。



图 2

冠在古时是帽子的总称,先秦时单指不用笄固定,而以纓系于颌下的一种帽子。后代文献记载其名目有委貌冠(又称玄冠)、高山冠、獬(xiè)豸(zhì)冠、鹖(hé)冠等。

弁的形制上小下大,以兽皮缝制而成,有爵弁、皮弁、韦弁等名目。爵弁形制和冕相像,但没有旒,冕板下呈合手状,颜色为爵头色(即黑红色),佩戴时以笄贯穿于发髻中,是士或士以上的官员在穿爵弁服时戴的帽子。

皮弁实际上是一种皮帽,先秦时的皮弁形制如两手相合状,上小下大,用白鹿皮缝合而成,接缝处缀以五彩玉作为装饰,玉的颜色及数量多少依佩戴者身分的不同而有所不同。戴皮弁时还要穿与之配套的衣服,称为弁服,供天子、诸侯以至

士在不同的场合穿用。

韦弁是一种皮制军帽，形制如皮弁，用赭(mò)草染成赤色。

以上所述多是王公贵族所戴的帽式，劳动人民日常生活中大概仅用一块布帛裹头，布帛形制随便，称为巾。“苍头”指的是用蓝布裹头的士兵，“黔首”则是指用黑布裹头的平民。

先秦女子以巾布裹头束发，用各种饰物装饰头发，名目有副、编、次、衡、笄、髻、总等。

战国时期，随着胡服的传入，革带取代了丝带的地位，为中原地区人们所喜爱。革带配上各种材料制成的带钩，不仅使用方便，而且增加了服装的装饰性。这种带钩长的有1尺多，短的只有1寸左右，用石、骨、木、金、玉、铜、铁等制成。有的使用雕镂镶嵌工艺，成为当时颇具特色的精美工艺品。《史记》记载：“满堂之坐，视钩各异”，反映了带钩使用的普遍和形式的多样。山东、陕西、河南、湖南等地的春秋墓葬中屡有实物出土。

2. 秦汉服饰

秦始皇统一六国，结束了诸侯割据的分裂局面，建立了第一个中央集权的封建大帝国。秦“兼收六国车骑服御”，制定了许多制度，其中包括冠服制度。汉代基本保留了秦代的遗制。

秦王朝存在的时间很短，只有15年，因此有关服饰的文献记载及出土文物很少。汉代是我国历史上第一个强大的封建王朝，汉武帝时，成为亚洲最繁荣强盛的国家，并和亚洲许多国家都建立了联系，展开经济文化交流。国家经济的繁荣昌盛，促进了纺织手工业的兴旺发达，对外交流的扩大，刺激了

社会对精美服装的需求。汉代享国 400 余年,纺织技术达到前所未有的高峰。特别是汉代的丝绸,产量大,品种多,色彩绚丽,图案精美,在世界文化史上占有重要的地位,在当时的国际市场上享有声誉。正是在这个时代,中国丝绸大量传到国外,形成了举世闻名的“丝绸之路”。

汉代纺织业非常发达。东汉许慎编写的我国第一部大字典《说文解字》所收以系为部首的字达 240 个左右,其中表示织物颜色的字就有 20 多个。汉代丝织品种类繁多,在缁(zēng)或帛的总称下,就有纨、绮、缣(jiān)、绋、紬(chóu)、纁、紫(qǐ)、素、练、绫、绢、縠、縞、锦、绣、纱、罗、缎等,今天的主要丝织品种在汉代基本上都已经有了。长沙马王堆一号汉墓出土的 114 件丝织品,其绚丽精美令人叹为观止。这批丝织品的颜色多种多样,有茶褐、绛红、灰、朱、黄棕、棕、浅黄、青、绿、白等;花纹的制作技术有织、绣、绘等;花纹的纹样有各种动物、云纹、卷草、变形云纹以及菱形、几何纹等。其中有一种方孔纱,质地轻薄,一块 49 厘米×45 厘米的纱料只有 2.8 克重,而一件身长 128 厘米,袖通长 190 厘米的素纱单衣只有 49 克重。还有一种起绒锦,花纹由绒圈组成,有浮雕状的立体效果,又称绒圈锦,汉以前极为少见。起绒锦花型层次分明,外观非常华丽,如果把绒圈剪断,丝头散开,就是今天的提花丝绒,制作这种面料要求相当高的技术。另外还有一种采锦,是一种经线起花的彩色提花织物,不仅花纹生动,而且还在锦上织绣文字。

汉代的布主要仍是麻布和葛布,品种也很多,吴越出产的细麻布甚至与丝织罗、绮相仿。

汉代少数民族地区纺织业也很发达,西南少数民族生产的斑布、兰干布、白越布、黎单等都很有名。从新疆民丰县东汉

合葬墓中出上了一些棉织品,说明此时新疆地区已有了棉织印染业。

汉代的纺织业虽然如此发达,丝织品的生产如此量多质精,可是,能够用得起这些丝织品作为服装面料的只是少数权贵。汉代丝织品价格极为昂贵,一匹普通的缣素,相当于6到8石米的价钱,穷人是穿用不起的,故有“贫不及素”的说法。至于那些名贵的织锦纨绣只有帝王后妃以及贵族富商才能够享用。普通平民百姓使用的服装面料主要是粗麻布。

汉代的袍服逐渐取代深衣而成为最流行的服装样式。不过这时的袍服不同于先秦的绵袍,而是一种外衣。其式样由深衣演变而来,衣身比较宽松,衣袖肥大,称为“袂(mèi)”,袖口收紧,称为:“祛(qu)”,无论男女,不分贵贱都可穿着。这时的袍服在衣领、衣袖等部位,一般都缀有花边,花边的色彩及纹样较衣服为素,常见的有菱纹、方格纹等。袍服以袒领为主,多裁成鸡心式,穿时露出内衣,也有裁成大襟斜领的,衣襟开得很低。袍服的下摆打裱,有的裁制成月牙弯曲状。女子的袍服更加讲究色彩和对领、袖、襟及衣裾等边缘部位的装饰。

单衣即没有里子的衬衣,也是深衣式,有直裾、曲裾两种。裾是衣服的下摆,直裾单衣是从领部曲斜至腋下,然后垂直通到底边;曲裾单衣则是将前襟接长,从领部至底边围绕身体曲转而下。单衣是人们居家经常穿用的一种便服,也作为朝服的内衣穿用。曲裾单衣多为女子穿用,有的衣襟极长,围在身上能绕好几圈,衣襟上装饰美丽的边缘在身上形成一道道花纹。

服装采用曲裾,大约同裤子的演变有关。战国以前的裤子没有裤裆,仅用两只裤管套在腿上,用带子系在腰上。在深衣出现之前,由于有下裳围裹,内衣不会暴露于外。深衣将上衣下裳连为一体,衣襟直开到下裳的底边,这样,内衣容易暴露

出来,于是,出现了用加长的衣襟缠绕相掩的作法,形成了曲裾的样式。汉代以后,裤子形制趋于完善,曲裾服渐渐失去其实用性,从男服中消失了,但女服仍以此作为装饰。

单衣有长短不同之分,较长的称作襜(chān)褕(yú),直裾,衣身较为宽大。这种服装在汉代非常流行,男女都可穿用。最初属于便服,不能作为朝服使用。《史记》记载,武帝元朔三年,武安侯田恬曾因为穿襜褕入宫,犯了对皇帝不敬之罪而被免去爵位。后来逐渐流行开来,无论家居,还是朝见,均可穿着。《东观汉记》记载,狄纯率领 2000 宗族宾客迎接皇上,全部穿的都是襜褕。

汉代较短的单衣称为襦(rú)。一般长不过膝,有单襦,也有夹层絮绵的襦,即后来的袄。汉代平民百姓日常服装即为上襦下裤,女子则为上襦下裙。

在古代服饰的发展史上,裤子晚于衣裳,其形状经过了一个逐步完备的过程。最初的裤子仅是套在小腿上的两只裤管,称为“胫(jìng)衣”。《拾遗记》中记载,战国张仪和苏秦,志向相同,勤勉好学,行路途中见到什么故事或典故,无处可记,便用墨记在手掌上和大腿间,夜里回到住所再写下来。这说明,大腿间是没有裤子遮盖的,墨字直接写在腿上,可以洗去。这种胫衣必须和下裳一起穿用,才不致露出下体。

战国以后,胫衣才演变为裤子。这时的裤子有开裆合裆之分,开裆的叫穷裤,相当于今天幼儿穿的开裆裤;合裆的叫“袴(kūn)”。由于我国古代服装以上衣下裳或深衣制的袍衫为主要形制,裤子在多数情况下是穿在裙袍里面的,所以其形制简单,用料也不太讲究。天气不冷时,有的就干脆下穿了。穷人有时连冬天也不穿裤子,如《三国志·贾逵传》记载:贾逵“少孤家贫,冬常无袴(kù)”(袴,即裤)。

褌,是贴身穿的内裤。有一种形状短小的叫做“褌鼻褌”,类似今天的裤衩。劳动人民在夏季劳作时往往只穿一条褌鼻褌,但有身分的人是不能这样作的。《史记》记载,西汉著名文学家司马相如与卓王孙的女儿文君私奔后,穷困不能度日,便回到卓王孙住处附近卖酒。司马相如身穿褌鼻褌,和佣工一起洗涤酒器,羞辱丈人的门第,使卓王孙不得不承认了这门亲事。

合裆裤出现之后,开裆裤并未消失,直至南宋,还有穿开裆裤的,这是由我国古代服装的基本式样决定的。

汉代的女服和男服区别不大,但礼服仍以曲裾深衣为主,衣襟更长,缠绕层数更多。下摆肥大,腰身裹得很紧。另有一种袿(guī)衣,形状与深衣相似,底部由衣襟的曲转缠绕而形成两个尖角,是贵族女子的常服。

短褐是穷人的服装,用粗麻、毛织品制成,形制短而窄。

秦汉时期,男子的帽子种类繁多,但不外乎两大类,一是冠类,一是巾类。汉代的冠是区分等级差别的重要标志。据《后汉书·舆服志》记载,有冕冠、长冠、委貌冠、皮弁冠、爵弁冠、通天冠、远游冠、高山冠、进贤冠、法冠、武冠、建华冠、方山冠、巧士冠、却非冠、却敌冠、樊哙冠、木士冠、鹖冠等 19 种。其中有些是由古代延续来的,如冕冠等,有些则是新创的冠式,如通天冠等。这些冠帽的形制,史籍虽有描述,但无实物出土。从汉代石刻人物图像来看,与史籍记载多有矛盾之处。大致说来,汉代的冠是一种梁冠,冠梁多用铁皮制成,也有竹制的。冠形前部上耸,后部低斜,戴时加于巾幘之上。冠梁的数目多少不同,标志着佩戴者的等级尊卑,有一梁、二梁、三梁之别。冠帽用纓蕤(ruí)系在颌下固定(图 3)。

冠帽名目虽多,形制却大同小异,只是大小高低以及装饰



图 5

不同。最高的通天冠高 9 寸，较低的却敌冠高 4 寸。有的梁冠前加有“山”、“述”等饰物。

汉初沿袭古制，士人戴冠，平民裹巾，大约到东汉时期，巾幘(zé)流行，士人也以巾幘裹头，冠则加于巾幘之上。幘实际上是巾的一种，原本只是用来裹束头发，汉代时其形逐渐加高，至汉文帝时，幘上加顶，又在后面加上双耳，这时的形状已经和帽子相类似了。史载汉文帝额发多，因怕别人看见说自己不聪明，便用幘包住额头。西汉末，王莽头秃，也用幘包头以掩盖缺陷。皇帝带头，上行下效，便逐渐形成了戴幘的风气。幘的款式有多种，从造型来分，主要有介幘、平上幘、空顶幘三类。介幘顶端隆起似屋顶，平上幘为平顶，空顶幘则无顶。幘的色彩也有多种，有紺(gàn)、青、緇(xiāng)、绿、赤、黑等，依据不同身分、不同场合佩戴不同的颜色，如地位卑贱者戴绿幘、武吏等戴赤幘，群吏春服戴青幘。平民百姓以戴巾幘为主，官吏平时家居戴幘，正式场合则在幘上加冠。

东汉末年，幅巾广泛流行。这是一种裁成 3 尺见方的巾

帕，原为士兵裹头所用，著名的黄巾起义就是因起义者头裹黄巾作为标志而得名。到东汉末年，王公、将帅、士人都以戴幅巾为风雅。

汉代的鞋有舄(xī)、履、屐(jī)等。舄是一种加有木底的鞋，有各种颜色。供天子、诸侯、王后等配合祭服穿用。履自汉代起成为鞋的总称，多采用编织工艺制成，所用材料有草绳、麻线、丝线等，有的还在鞋上绣上各种花纹。搀用丝线编织成的鞋称为丝履，汉代的丝履主要有高头和歧头等形制，还有葛麻制成的方口方头浅底布履。屐是一种木制的鞋，底上装有二齿，可以在泥地上行走。

汉代上层妇女发式考究，有迎春髻、垂云髻、飞仙髻、瑶台髻、盘桓髻、同心髻、堕马髻、百合髻、分髻(shāo)髻等，其中最有名的是堕马髻。堕马髻由正中分缝，至颈后束为一股，挽成髻后垂于背部，并抽出一缕头发从一侧垂下，似乎是刚从马上堕下的样子。这种发式在汉代流行一时，至东汉末年逐渐消失。

西汉妇女讲究佩戴首饰，追求华丽美观。辛延年《羽林郎诗》有“头上蓝田玉，耳后大秦珠”，“一鬟五百万，两鬟千万余”的诗句。她们喜欢戴假髻，巾帼就是其中的一种。其形制是用金属做成框架，裱以黑色缯帛，外形类似发髻，使用时戴在头上，左右各插一只长簪固定在自己的头发上。步摇是妇女的主要首饰之一，其形制是以金银丝制成花枝形状，上面缀以珠花首饰，并垂挂以五彩珠玉。从长沙马王堆汉墓出土的帛画上可以看到汉代贵妇头戴



图 1

步摇的形象(图4)。据《后汉书·舆服志》记载,东汉皇后佩戴的步摇十分奢华。魏初,辽西一带盛行戴步摇冠的风俗,可以想见,东汉末年步摇已经是妇女普遍佩戴的首饰。

秦汉时期,带钩广为流行,制作工艺更为精巧,所用材料多为铜,也有用金、银、玉、铁、石为材料的,迄今已有大量实物出土。

汉代开始有佩挂组绶制度,从帝王后妃至各级官吏都要佩挂组绶。

3. 魏晋南北朝的服饰

三国时期,由于中原长期战乱,纺织手工业受到影响,产品数量和质量都有所下降,但丝绸仍是国家不可缺少的产品。丝绸除制作服饰外,也是赏赐下属,馈赠它国的重要物品和国家经济收入的主要来源。

蜀汉是当时的丝织中心之一,蜀锦的生产负有盛名,诸葛亮曾说:如今百姓贫穷,国库空虚,战胜敌人的军需物资只有仰仗蜀锦了。东汉末年,蜀地的丝织业很发达。三国时,蜀锦已闻名全国,畅销各地,魏、吴都到蜀地去买锦。蜀锦质地坚韧、厚重,织纹精细匀实,图案含蓄,色彩绚烂,浓淡协调,对比强烈。据说,蜀锦织成后,要放在锦江水中洗过,这样花纹比刚织成时更为清晰,而用其它地方的水洗则不行。

三国时,吴国占据江东。孙氏及其部属多是从北方南渡而来,他们重视农业生产,提倡桑蚕业,纺织手工业有所发展,丝织品花纹品种繁多,据说吴王赵夫人能织龙凤和五岳列国地形锦。

魏国据有的中原地区战乱频仍,经济衰退,纺织手工业中

心襄邑、洛阳等地的纺织品质地大为降低。

三国时纺织技术还是有所进步的。旧的提花织机比较复杂落后，蜀汉著名机械发明家马钧将脚踏的蹶从 50、60 改为一律 12，省工省时而花纹却更为精美。

三国时西北及西南地区少数民族制造的棉布已传入中原，称为“白叠布”或“白叠花布”，但还不多见。

两晋以来，北方人南移很多，桑蚕业也大大南移，南朝时纺织手工业发展迅速，纺织技术提高很快。宋武帝时，广州曾献上筒细布 8 丈，武帝见其织造极为精致，过于耗费工力，便退还此布，并下令岭南禁止织造这种布。筒细布就是一种织造得极为精细的麻布。梁时，已能制造非常精美的嵌镶金箔的罗。

东晋时，北方的后赵丝织业相当发达，都城邺（河北临漳）生产的邺锦和蜀锦一样有名。邺锦的名目极多，有大登高、小登高、大明光、小明光、大博山、小博山、大茱（zhū）萸（yú）、小茱萸、大交龙、小交龙、蒲桃文锦、斑文锦、凤凰朱雀锦、稻文锦、核桃文锦、青绉、白绉、黄绉、绿绉、紫绉、蜀绉等。前秦的丝织业也颇有声名，苻坚时代，秦州刺史窦滔妻织回纹锦很有名。

棉布在南北朝时期已广泛流行，当时的高昌（在今新疆地区）是产棉区，从新疆此一时期的墓葬中，屡有棉织品出土。如吐鲁番阿斯塔那墓葬中，出土了一种以大红、粉红、黄、白四色作几何形图案的丝棉混合织锦，别的墓葬中还出土了纯棉纤维织成的白布。在于田县的北朝墓葬中，出土了一件织造的较为致密的“褙褙布”，还有一块蓝白色的印花棉布。棉布是作为贡品或经贸易流入中原地区的，南朝帝王士大夫已多穿用这种棉布，但棉花种植技术尚未传入。

魏晋南北朝是民族大融合的时期，也是佛教盛行的时期，服装面料的图案纹饰显示出这种特点。大量具有西域特色的纹样传入中原，如葡萄纹、狮子纹、卷草纹、莲花纹、忍冬纹等。这一时期的纹样结构大多比较对称，二方连续及四方连续的图案使用的比较广泛。

魏晋南北朝时期战争较多，朝代更替频繁。东晋时期，北方的几个少数民族先后建立了十几个国家，史称“十六国”，北朝也是少数民族建立的政权，许多少数民族迁居内地，文化交融规模空前。社会的动荡和民族的交融，使得这一时期的服饰风格不固定，变化很多。南北朝初期，南北服饰各具有其不同的特点，随着民族融合的加深，南北方的服饰相互掺杂使用，这种区别就不那么明显了。如靴子本为北方少数民族习用，这时南朝人也多有穿靴者。冠冕礼服本是汉族的服装，此时北朝君臣也有穿用的。

魏晋时期流行大袖宽衫，有单夹两种，一般为对襟，式样比较简单。汉代袍服袖子比较肥大，但袖口缩小，加祛。此时的服装省去了祛，袖子越作越肥，形成风尚，上上下下都穿着这种大袖宽衫，其影响一直持续到南朝。

这时的服装崇尚素雅，流行白色。古时认为白色是凶色，可是这时，连举行婚礼也可以穿白色衣衫。魏晋时期社会动荡，“玄学”风行，一些世家大族为了明哲保身，逃避现实，坐而论道，谈玄说理，他们标榜清高，以参与俗务为耻，以无所事事为荣。他们反对束缚，追求享乐和旷达自由的生活。一些玄学名流，以旷达为名，走向极端的放荡无羁，如西晋时的阮籍等“竹林七贤”就是以目无礼俗，放浪形骸而出名。他们穿衣服时常常敞领袒胸，赤足散发，有时索性裸体。受他们的影响，当时有不少人穿衣随意，不讲求冠冕头饰，以致形成一种风气。

北方少数民族素以游牧、狩猎为生，经常需要骑马射箭，其服饰适应这种生活的要求而形成了短衣长裤的特点。战国时期赵武灵王引进胡服，但没有在中原地区广泛流行。魏晋南北朝时期战争较多，北方少数民族同中原的交往扩大，这种上衣下裤的服装样式对中原地区产生了很大影响。这一时期，从文武官员到士兵百姓，广泛流行一种裤褶(xí)服：上身着短衣，对襟或左衽，和汉族服装习惯的右衽不同。衣长不过膝，衣袖有的宽长，有的窄短，宽长者如大袖衫，多为文官穿用，窄短者多为武士穿用。下身着宽松长裤，由于裤管肥大，行动不够方便，又用一根3尺长的锦缎丝带在膝盖处束紧，以便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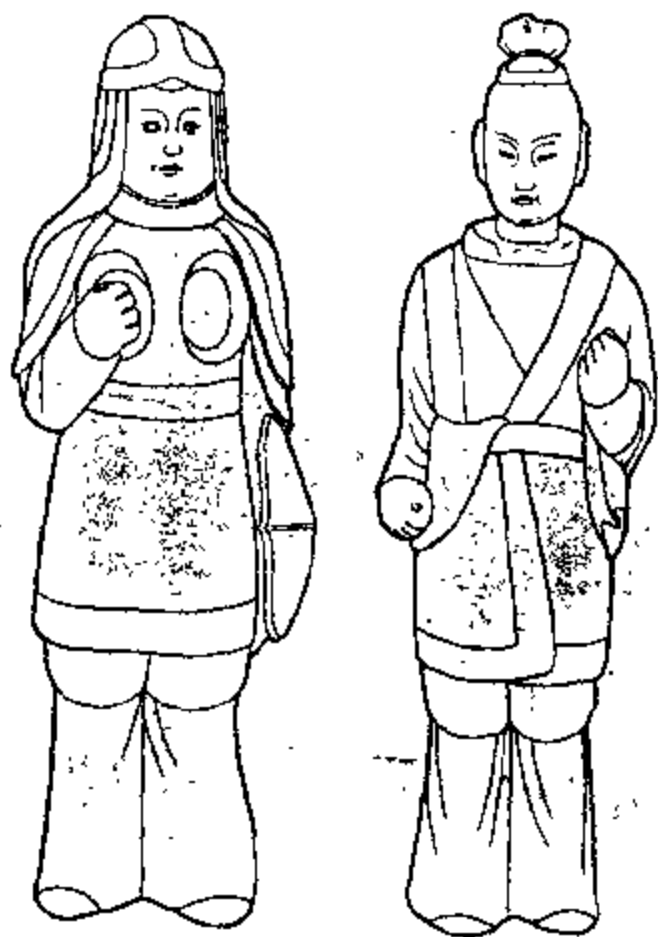


图 5

(图5)。从洛阳出土的北魏武士石刻画来看，武士缚裤除在膝

部束紧外,有的还将裤脚在脚腕部束紧。敦煌莫高窟壁画中所绘战争场面中,武士的裤脚都是束紧的,似乎还打着绑腿。但穿裤褶服也有不缚裤的,这大概是文官。

穿裤褶服时,腰部多束有腰带,有络带,也有革带。上衣外面往往套一件背心样的东西,称为“裯裆”,裯裆又称“两当”,是既可挡胸,又可挡背的意思。最初形制很简单,只有前后两片,前片护胸,后片挡背,肩部肋部用搭襻相连。到后来,逐渐演变为背心样式。两当原穿于衣内,晋代首先由妇女开始将其穿在衣外,并且加以彩绣,有的制作十分精美。两当多为夹服,有的还纳以丝绵,类似后代的棉背心,面料多为罗、绢、锦等,也有用兽皮、铁片制作两当的,后者多用于武士,起护身作用。

东汉以后的妇女服装以宽松为主。一般妇女日常穿用的主要有衫、袄、襦裙、深衣等。衣衫多用对襟,领袖镶边,有的袖口还缀有一块异色贴袖。下身多穿条纹相间的色裙,腰间围一块围裳,外束丝带。南北朝时,受北方少数民族的影响,妇女服装式样也有一些变化,不再都是宽衣大袖,出现了一种“上俭下丰”的样式,上衣短小,腰身细窄,裙裳宽大。

这一时期,深衣仍在妇女中流行,但形制有所变化,主要是将衣裙裁制成多个三角形,在身上缠绕之后,尖角朝下,层层相叠,称作“垂髻”。有的尖角还缀以飘带,行走时随风飘起,牵动尖角飞舞,有飘飘欲仙之感,称为“杂裾垂髻服”(图6)。

东汉末年,幅巾已十分流行,无论王公贵族还是普通百姓都以幅巾为尚。三国时期,沿袭了这一风气。幅巾有各种名称,用葛布制作的称作葛巾,因系扎方式不同而形成不同外形的幅巾称作角巾、菱角巾等。纶(guān)巾是文献中经常提到的一种幅巾,东晋《语林》称诸葛亮“羽扇纶巾”,苏东坡《念奴娇·赤壁怀古》中有“羽扇纶巾,谈笑间,檣櫓灰飞烟灭”的诗句。



图 6

纶巾多为白色,但也有其它颜色的,男女均可佩戴。从山东沂南魏墓及河南洛阳晋墓出土的陶俑中,可以看到头戴纶巾的男女形象。

幘仍为一般人所常戴。此外,还有一种用缣帛制成的便帽,称为“帟”(qià),据说为曹操所创。《三国志·魏志·武帝纪》裴注引《傅子》一书载,曹操因财政紧张,就用缣帛代替鹿皮裁制仿古皮弁,称为“帟”。可见这种帟巾是经过裁剪缝制的,上尖下大的一种帽子。裴注引《曹瞒传》一书载,曹操为人随便,不拘礼节,时常戴着帟帽会见宾客,说明这是一种便帽。

南朝时兴起一种高纱帽,白色者为天子所戴。皇帝死了,太子在灵前头戴白纱帽接受遗诏,继位称帝。后来,戴白纱帽成了登上皇位的代名词。南朝刘宋末年,沈攸之起兵讨伐萧道成时,对诸将说:我奉太后之命起兵,一旦事情成功,白纱帽当共戴。士庶所戴为乌纱帽,形制不定,帽上有卷荷、下裙、长耳等装饰物。

除巾帽之外，汉代名目繁多的冠有一部分仍在继续使用，如鹩冠、法冠、高山冠、委貌冠、樊哙冠等。有些形制有所改变，如此期流行的一种漆纱笼冠，就是由汉代的武冠演变而来，其外形比汉代的武冠高，以薄纱制成，上面涂漆，使之挺括，两边有双耳，耳下有带系于颌下(图7)。戴时先以平巾帻裹头，再将笼冠加于其上，男女都可戴用。冠式的大小随时代而变化，晋末流行小冠，而南朝梁时又流行大冠。



图 7

木屐出现年代较早，东汉以后穿用的人逐渐增多，至南朝时盛行，上至天子，下至庶人都是如此。屐为木制，以带系缚在脚上。屐下有齿，前后各一。这种带齿的木屐有的是用整块木头砍削而成，屐齿与屐身为一整体；有的屐齿是另外安上去的；还有一种活动屐齿，适于走山路，上山去其前齿，下山去其后齿，据说为南朝谢灵运所创，俗称“谢公屐”，或称“登山屐”。

屐齿的高度有所不同,湖北鄂钢出土的一双木屐,屐齿连屐板高10.4厘米,前后齿高差不多。最初,男女屐式不完全一样,女屐圆头,男屐方头。至西晋中期,女屐也变成方头,不再有区别。

妇女的发形和头饰越来越复杂华丽,发髻名目繁多,有灵蛇髻、反绾(wǎn)髻、百花髻、芙蓉归云髻、涵烟髻、缣(xié)子髻、堕马髻、流苏髻、翠眉惊鹤髻、芙蓉髻、飞天髻、回心髻、归真髻、忿郁髻、凌云髻、随云髻、叉手髻、偏髻髻等。

我国很早就出现了假发,先秦时期称作“髻(di)”,用假发制成的发髻称作“副贰”。长沙马王堆汉墓曾出土过“副”的实物,是黑丝线制成的假发代用品。魏晋时期,假髻逐渐流行。到东汉后期,上至公主,下至民女,都把假髻当成必不可少的发饰。有的贫穷女子置备不起假头,甚至自称“无头”,要向人“借头”。南北朝时的发髻逐渐向高大发展,由于发髻增高,仅靠自身头发的长度和密度往往已经不能满足造型的需要,于是,假髻就更为盛行。

由于高髻流行,原有的簪钗等首饰已不够用,出现了一种框架式头饰,以铁、银、铜等金属制成,形制不一,主要起支撑发髻便于造型的作用。东晋后期流行一种时髦的缓鬓倾髻,鬓发松弛下垂,发髻高大,竖立在头顶部,并向前倾(图8)。此外,“蝉鬓”也是魏晋南北朝时期妇女常见的一种发饰,其式样是将鬓发修剪成极薄的长片,在耳前垂下直至颈部。南北朝时,还出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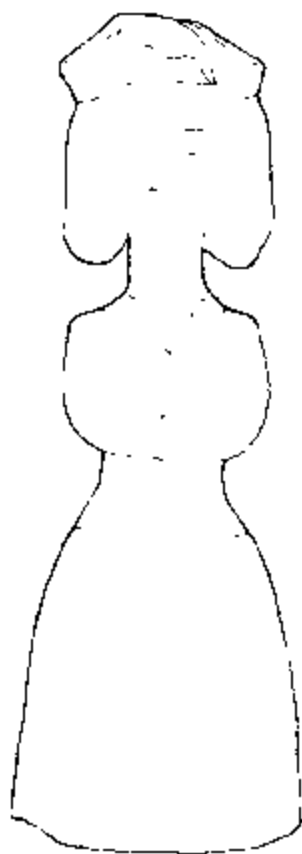


图 8

了额黄和花黄的妆饰。额黄,即在额部点染黄色;花黄,即用黄纸或其它材料剪成花样粘在额部。

晋朝开始,出现了一种叫“帔(pei)”的饰物,用丝织品制作,形状类似今天的纱巾,围披在肩背部,自双肩向前自然下垂,这种披帛后来成为古代仕女服的典型饰物。

4. 隋唐服饰

隋朝的统一结束了魏晋以来的长期分裂局面,社会生产得到恢复和发展,纺织手工业有了很大的进步。纺织品生产的主要地区在河南、河北、山东一带,所生产的锦、绫、绢等纺织品质地精良,南昌、苏州的纺织业也很发达。从新疆吐鲁番出土的隋代丝织品看,有连珠花锦、采条锦、棋间锦、连珠圈环团花绮、连珠套环菱纹绮等众多品种。隋炀帝极为荒淫奢侈,挥霍无度,他在巡行江南时,用彩绉作帆,连樯千里。为了向外国人炫耀中国的富庶,他下令长安、洛阳用缯帛制作大量花饰,甚至用缯帛缠树,挥霍浪费丝织品无数。从隋炀帝的荒淫奢侈中也反映出当时隋代丝织品生产的发达。

唐代的纺织品种类繁多,从《唐六典》的记载来看,各地向宫廷进贡的纺织品包括绢、绵、布、麻、纁(shi)、绉、绫、葛、白、縠、纶、兰干、毛氍(hé)、白氍(dié)、交梭、绉、练(chū)等。丝织品产地主要在河南、山东、河北、江苏、浙江等地。中唐以后,社会经济重心南移,江南的丝织技术有了很大提高,史载江南东道进贡的丝织品种类繁多,仅绫一种就有水纹、方纹、鱼口、绣叶、花纹、御服乌眼、绉、白编、文、交梭、十样花纹、吴等10多个花色。麻布产品种类也不少,有苧布、班布、蕉布、细布、丝布、纁布、弥布、竹布、葛布、练布、麻苎布、楚布等几十种。

隋唐印染技术发展迅速，纛纛印染法染出的图案花纹对称，美观实用。这种印染方法先是应用于宫廷之中，中唐以后，逐渐流行于全国。我们今天仍在使用的扎染、腊染法，就是其中的两种。

唐代纺织工艺已达成熟，发明了纬线起花的织锦法以及双面锦、縠(ke)丝等织造工艺。唐代的丝织品图案很有特色，常见的有两种类型：一种是由花卉组成的直条连续纹样，一般用于衣服的镶边；一种是散点组成的各种几何形格子，如菱形格、龟背格、棋局格等。有的格子中间还用散点组成花朵，常用于妇女的襦裙；最常见、最有特色的纹样是以团花珠圈为中心，中间纳以各种祥鸟瑞兽或花卉图样，如雁衔绶带、鹤衔瑞草、鹤衔方胜、盘龙、对凤、麒麟、狮子、天马、辟邪、孔雀、仙鹤、芝草、万字、莲花、忍冬、宝相花等。均衡匀称的花纹布局，以及对西方文化某些艺术形式的融汇吸收，形成了唐代图案的独特风格。

唐代新疆地区的棉花种植和棉纺织业进一步发展，棉纺织品不断输入中原地区。晚唐时，开始时尚用棉布制作服装。

隋唐男子的主要服式是圆领袍衫，不分贵贱，均可穿着。一般为圆领、右衽、领口、袖口和衣襟没有缘边。袍衫的长度不尽相同，文官所穿稍长，至足踝或及地；武官所穿略短，至膝下。袖子宽窄随时尚而变化，一般来说比较紧身合体。有一种类似深衣形式的袍衫，上衣下裳相连，膝部加一道横襕(lán)，称作襕袍或襕衫，为士人的礼服，也用作官员的常服(图9)。另外，还有一种缺胯袍衫，是杂以胡服的特点形成的一种服装样式。袍衫两胯开气，内穿小口裤、短腰靴，便于骑射、劳作。除用作军旅服装外，也广为庶人所穿用。

袍衫款式区别不大，服色却很有讲究。黄色是隋代的流行

色,最初是平民百姓常用的服色。后来,帝王、百官都时兴穿着黄色袍衫出入宫廷,同平民百姓的服色无法区分,于是,唐代便开始限制黄色的使用范围,经多次的申令禁止之后,黄色便逐渐成为皇帝的专用服色,“黄袍加身”也就成为登上皇位的代名词。

唐代官员品服依级别有不同的颜色规定,一般士庶多着白色或黄色。自黄色被禁止穿用后,便以白色为主了。

袄是一种较短的内服,有各种颜色,有的还绣有图案,因为是穿在里面的,所以颜色的使用比较随便,后来由于受到服制的限制,不同级别的官员要穿用不同颜色和纹样的袄。有一种缺胯袄原为武官所穿用,自唐太宗开始在立冬日加穿小缺胯袄,以御寒冷,遂成为定制。袄为内服,所以历代保留下来的形象资料很少。袄应该是随季节而有单、夹、绵之分,面料随穿用者的身分贵贱而有所不同。

裤褶服在隋代仍很流行,隋炀帝以百官从驾,他们都穿裤褶服。唐代则成为官员朝见时的服装,至晚唐才被废除,隋唐的裤褶服和魏晋南北朝差不多,只是袷的左右不同,魏晋南北朝多左袷,隋唐多改为右袷,以合乎汉族的生活习惯。

中唐以后,男子服式开始有所变化,出现摆脱胡服影响,恢复汉族服装宽衣大袖传统的趋势,这种变化在江南一带更为明显。至唐末五代时,大袖袍服已经定型,并一直延续到宋明两代。不过,这种服装样式的变化主要反映在上层社会及富



图 9

商巨贾中，一般平民百姓仍以窄袖短衣为日常服式。

隋至唐初，女子服式以窄袖襦衫加长裙为主要特点(图10)。隋代的窄袖襦衫主要在青年女子中流行，至唐受西域文化的影响流行更加广泛。这一时期襦衫的颜色最为流行的是红色和紫色，黄色、白色次之。襦衫上多绣有纹饰。另有一种袒胸套头衫，在盛唐时非常时髦，无开襟，分窄袖和宽袖两种，原为宫中乐女和宫女的服装，后来也受到贵族妇女的喜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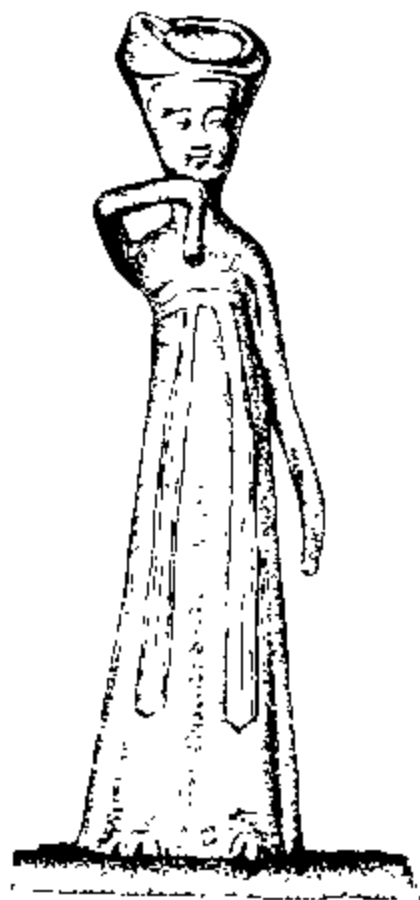


图 10



图 11

隋唐时女子的长裙很有特色，裙身极长，裙腰一直束到胸上。裙体用几幅布帛缝制而成，就称为几破裙，有“六破”、“七破”、“十二破”之分。初时裙身较为窄瘦，中唐以后越来越宽肥。长裙的颜色以红、紫、黄、绿、青、白为多，特别是红色最为

流行。裙子上面织有或绣有各种花纹，并垂有一双裙带，带上也绣有花纹。由于裙腰束至胸部，对于裙腰的装饰就显得更为重要，有的使用阔裙腰，并用金银线加以装饰，甚至有将裙腰以上部位全部袒露的(图 11)。

这一时期女服中还有一种裯裙，是用两种不同颜色的面料交错相隔缝制而成的，颜色多为朱绿、朱黄、黄白相间。穿这种裙子时，里面多穿小口条纹裤，下着软锦靴履。这种服式大约是从西域或波斯传入的。

盛唐时期，贵族妇女中还流行花笼裙和白鸟裙。花笼裙是用单丝罗制成的一种短筒裙，罩在别的裙子外面穿用。单丝罗轻软细薄，呈半透明状，上面用金银彩线绣上各种花鸟，有很强的装饰效果。白鸟裙是用各种鸟的羽毛捻线同丝一起织成的面料制作的，这种裙子从正面看、从旁边看、在阳光下看、在阴影里看，颜色各不相同，有一种奇幻的色彩。这两种裙子价值都很昂贵，只有贵族妇女才穿用得起。

胡服传入中原至唐已有好几百年的历史，但是真正在女子时装中占据重要地位，是在初唐至盛唐的一段时间内。这是同西域文化的大量传入分不开的，特别是西域各民族舞蹈的传入，对胡服的流行产生了很大的推动作用。出于对胡舞的崇尚，民间女子争相仿效胡女的装扮，以胡服为美。她们头戴胡帽，身穿翻领或圆领的对襟窄袖长袍，领口襟边有绣花宽边，内着有条纹的小口裤，脚穿尖头的绣花软履或半腰软靴，腰间束蹀(dié)躞(xiè)带，从西安唐墓出土的石刻、陶俑中可以看到很多这种装扮的妇女形象(图 12)。

除此之外，隋唐妇女骑马之风非常盛行，在马上往往穿着一种叫做幂罽(lì)的服装，大约是为了遮蔽风沙，其样式像一种连帽斗篷。这种服装在北齐时即已传入中原，武则天之后逐

新被淘汰。

在胡服流行的同时,女着男装也非常流行。先从宫中开始时兴,后来民间女子也争相仿效,成为一种风气。其中有很多是兼穿胡服和汉族男装的,如头戴幞头,身着胡服的装束即是。

中唐以后,窄袖长裙逐渐为大袖宽裙所替代。到晚唐时,襦衫的袖子已加宽了许多,超出了服制的限制。文宗时曾下令妇人襦袖不得超过1尺5寸,可是竟不能实行。江淮一带的民间女子的衫袖有达到4尺的。至五代时,大袖已形成一种风气。

唐代是我国封建社会历史上非常开放的一个时代,这一点从唐代女服中就可以反映出来。唐代女子有一种以大袖纱罗衫配长裙的装束。长裙束至胸

上,透明的纱罗衫内不穿内衣,胸部以上及肩部隐约显露,大袖长可及地。这种袒胸露背的服式在中国封建时代是非常少见的(图13)。

半臂是一种半袖衫,合领,对襟,胸前系带,春秋时穿在衫子的外面。这种样式是从晋代的“半袖”发展而来,兴起于隋代,流行于唐代,为男女老少所穿用。

从晋代开始出现的披帛,至唐盛行起来。唐代的披帛有两种,一种较为宽短,披在肩上好像一件披风;另一种窄而长,可达2米以上,环绕在肩背以及双臂间,行走时摇曳飘动,给人一种动态的美感。制作披帛的材料多为轻薄的纱罗,上面印画



图 12

有各种图案(图 11)。



图 13



图 14

这一时期女子服式还受到回鹘服的影响,穿翻领窄袖长袍,袖口和领边用金钱绣花,贵族妇女还佩戴缀有宝石和簪钗的金饰冠。翻领窄袖长袍不仅流行于民间,而且也流行于宫廷之中。皇帝出宫,随驾的宫人也穿回鹘服。

隋唐时期男子巾帽以幞(fú)头为主,幞头由幅巾演变而来,大约北周末至隋初,幅巾上加上了四脚,即四根带子,称为幞头。隋末唐初,幞头下面又加上一个“巾子”。这种巾子和幅巾不是一回事,实际是一种帽胎,用桐木或丝、葛、纱、罗、藤、

革制作。幞头有各种式样,流行于不同时期,实际上是由巾子的不同式样决定的。初唐流行平头小样巾子,顶部比较低平;武则天时期流行武家诸王样巾子,高而前倾,并有明显分瓣;景龙至开元初年流行内样(又称“英王踏(bó)样”)巾子,顶部大而圆,分两瓣,俯向前额;开元间流行官样(又称“开元内样”)巾子,顶部突高,小头尖圆。中唐以前的幞头多用柔软的绢罗临时缠裹而成,两脚下垂,故又称“软裹幞头”或“软脚幞头”(图 15)。中唐以后,巾子形制多由前俯向直立演变,晚唐则变为稍稍后仰,巾子顶部的分瓣也变得不太明显。幞头的两脚或圆或阔,并加入丝弦,以便向两旁伸直,有的向上翘起,称作“朝天幞头”或“朝天巾”。唐末,由于战乱的影响,无暇缠裹幞头,多用木围头,以纸绢为衬,铜铁为骨,预制成幞头以备用。五代帝王多裹朝天幞头,两脚上翘,至后汉始将两脚加长至尺余,横展在两旁,称作“硬脚幞头”或“展脚幞头”,这种形制一直沿用到宋代。根据脚的形状的不同,幞头又可分为垂脚幞头、折脚幞头、顺脚幞头、长脚幞头、交脚幞头、直脚幞头等。



图 15

隋唐时期,随着胡服的流行,胡帽也十分流行。胡帽有很多种,如帷帽、浑脱帽、席帽等。帷帽是一种高顶的大檐帽,从帽檐垂下一裙状物,好似帷幕遮挡住面部,长度可至脖颈。这原是西域民族用以遮蔽风沙而戴的一种帽子,在隋唐五代非

常流行。浑脱帽是一种皮制高帽，顶尖而圆，北周时传入中原，盛行于唐。

由于这一时期的妇女流行胡服和男装，所以幘头和胡帽就不仅为男子所专用，也为女子所选用。

唐代的文人逸上还喜欢在折上巾上面戴笠帽，再覆上一方皂色的罗纱，皂罗从帽檐的周围垂下，称之为“重戴”。

隋代仍继承汉魏之制，自帝王至文武官员都戴幘。幘的种类依据所戴冠的不同而不同，颜色则随戴幘者的身分及佩戴场合不同而各异。如戴远游冠与进贤冠配介幘，戴武弁配平巾幘，帝王百官戴黑幘，厨人戴绿幘，为帝王驾“五辂”的人则依辂的颜色不同而戴不同颜色的幘。至唐代，随着幘巾和胡帽的流行，幘已不再为士庶所用，贞观之后，幘已成为帝王和内臣所专用的帽式了。

隋唐男子多穿乌皮六合靴，这是受胡服影响的结果。丝履多为家居时穿，江南则以草鞋、蒲鞋为主。女子穿锦腰靴，也穿丝、麻、草等编织的鞋履，前部多为凤头高翘形，鞋履上多有织花或绣花(图 16)。



图 16

隋唐妇女的发髻式样和首饰更加多样，发髻名称见于记载的达 40 种以上。唐代高髻极为流行，有的髻式竟高达 1 尺(图 17)。可以推想，这种髻式如果不加假发是很难造型的。假

髻在唐代称义髻，用铁丝加发编织而成，杨贵妃就常戴义髻。还有一种假髻是用薄木制成髻式，上面缀以珠宝或施以彩画，称作“木髻”。其它比较流行的髻式还有：堕马髻、凤髻、螺髻、反绾髻、乌蛮髻、同心髻、侧髻、囚髻、椎髻、抛家髻、双髻等。髻上插花称为花髻，缀以花钿、簪钗等首饰称为宝髻。髻作中空称为髻，髻的形式有高低大小之分，多为双髻，是年轻女子的发型。除名目繁多的发髻之外，唐代妇女对鬓角的修饰也很讲究，分为圆鬓、丛鬓、松鬓、蝉鬓、小鬓等多种式样，有大小、厚薄、疏密之别。



图 17

装饰发髻的首饰有梳、篦、簪、钗、步摇、翠翘、珠翠金银宝钿、搔头等，也有在脸部贴花钿作为装饰的。

公服外面所系的革带，是区别官职的重要标志，历来受到重视。从唐代起，革带称为“鞶(ting)带”，其制作非常讲究，带上还佩挂着鱼袋、佩刀、砺石等物件。

5. 宋辽金元时代的服饰

经过五代十国的战乱之后，宋朝初年采取了一系列恢复发展农业生产的措施，取得了显著的效果。随着农业生产的飞速发展，纺织手工业在唐代高度发展的基础上又前进了一大

步。宋代官营纺织业规模很大，杭州、苏州、成都三大织锦中心，雇工达数千人，民间纺织业也有较大增长，出现了一些独立的民间纺织作坊。北宋时，北方战事频仍，而东南地区则比较安定，纺织生产发展很快。宋室南迁之后，大批北方居民纷纷南迁，对丝织品的需求的增加更刺激了丝织业的发展。当时，杭州丝绸的花色品种非常丰富，除去一般的绫罗绸缎等品种之外，又出现了鹿胎、透背、绣锦、锦澜、绒背锦等新名目。苏州生产的宋锦、南京生产的云锦、四川生产的蜀锦都是闻名全国的名品。从东汉开始的丝织生产重心南移过程至此已经完成。

宋代丝织品发展了写生花、遍地锦纹，成为一种色彩更为复杂的工艺品。宋代丝织品的纹样色彩非常丰富，名目繁多，仅锦的花色见于记载的就有：刻丝楼阁、刻丝龙水、刻丝百花攒龙、刻丝龙凤、紫金阶地、箪(diàn)文、小滴珠方胜鸾鹊、鸾鹊、花龙、龟纹、珠焰、曲水、荷花、云鸾、楼阁、青天落花、滴珠龙团、樱桃、方团白花、方胜盘象、球路、衲、柿红龟背、樗蒲、宜男、宝照、龟莲、天下乐、练鹊、方胜炼鹊、绶带、瑞草、八花晕、银钩晕、盘雕、狮子、盘球、水藻戏鱼、红遍地杂花、红遍地翔鸾、红遍地芙蓉、红七宝金龙、倒仙牡丹、白蛇龟纹、黄地碧牡丹方胜、皂木、鸾、大花、碧花、姜牙、涛头水波纹、仙纹、重莲、双燕、方旗、龟子、方毅纹、枣花、叠胜、辽国白毛、金国回纹花、高丽国白鹭、八答晕、云雁、宜男百花、瑞草云鹤、如意牡丹、穿凤、雪花球、水林擒、天马、聚八仙、宝照、灯笼、捻金等百余种。

宋、金时期，织金工艺从新疆地区传入中原，在锦中织入金线作为装饰成为一种风气。宋代是缂丝工艺的兴盛时期，北宋，定州(河北定县)生产的缂丝最为著名，纹样对称又富于变化。宋室南迁后，缂丝工艺流传至杭州、松江和苏州一带，技术大大提高了一步。宋代的刺绣技术也达到很高水平，广泛应用

在抹胸、花边、包首、上衣和裙带上。

宋代曾经禁止民间使用某种颜色或花样的缬染丝织品制作服装。如天圣二年，曾禁止京城内士人和平民穿着黑褐色地白花衣服，以及蓝黄紫地的花样；禁止妇女用白色、褐色毛段及淡褐色匹帛作衣服。

宋代制度规定每年按照品级高低向高级官吏分送不同衣料，称为“臣僚袄子锦”，共分七等，花纹各不相同。官宦贵族还讲究按照年节时令使用相应纹样的衣料制作服装，如元宵节穿用灯笼锦制作的衣服等。

宋代开始传入中原的织金工艺到了元代大为兴盛起来，元代统治者把织金锦作为自己的专用衣料，称作“纳石矢”，并设有专门的机构负责织造“纳石矢”。新疆乌鲁木齐曾出土一件元代黄色油绢辫线袄，就是用织金锦作为肩、领、袖、襟边的装饰。

元代纺织物的花色品种不少，但由于存在民族歧视，元代在织造和使用方面有很多禁令，如普通百姓不许织造日月龙凤缎，服饰不许镶金，只许穿用暗花绸、綾、罗织物。元代在服装的颜色方面也有许多禁令，如赭黄色专供统治阶段服用。民间不许使用柳芳绿、红白闪紫、迎霜合、雄冠紫、胭脂红等色。元代使用最普遍的颜色是褐色，种类很多，有砖褐、荆褐、艾褐、雁背褐、银褐、珠子褐、藕丝褐、露褐、茶褐、秋茶褐、鼠毛褐、蒲萄褐、丁香褐等。

元初，棉花种植和纺织技术在中原地区广泛传播开来。由于植棉不如养蚕那么辛苦，而且比较有保障；棉织品比丝织品生产起来简单，既轻柔保暖又经济结实，所以很快在全国范围内普及开来。元初北方的棉纺织技术比较粗陋，而南方长江流域却发展较快，特别是松江府，自从黄道婆把海南的先进棉织

技术带回家乡之后,很快变成为手工棉纺织业的中心。

宋代男服承袭唐代,仍以袍衫为主。宋代袍衫形制一般为圆领大袖,长度过膝,也有膝下加栏的栏袍或栏衫,为官吏常服,其颜色、质料和纹样依品级不同各有规定。宋代袍衫也有窄袖的,但比较少。袍指的是上下连为一种服式,一般较长,并有夹里或絮以绵。而衫多指单衣,无夹里,有长衫短衫之分,既可以作内衣,又可以作外衣。在古代,袍与衫这两个字,经常混用,如皂衫、栏衫之类虽名为衫,实际上和袍服形制无大区别。宋代,一般平民也穿袍衫,式样没有什么区别,只是所用面料多为布、葛、褐等。宋代的衫除了袍衫类的长衫之外,还有穿在里面的短衫,又有凉衫、白衫、紫衫等名目。凉衫是一种白色的外衣,又称白衫,形制较为宽大,原为一般服装,不仅男子穿用,女子在乘骑时也披用。后来因色白,变为吊丧用服。紫衫前后开衩,便于乘骑,是一种较短窄的衫,原为戎服,后来也为士大夫所穿用。栏衫用细白布制成,和前代的栏衫形制相同,多为儒生所穿用。皂衫是宋代士大夫在公共场合经常穿用的一种袍衫。

襦、袄为男女通用,长度一般至膝,有单、夹、绵之分,通常穿在里面,宋代平民往往仅以布制的襦袄作为四季日常服装穿在外面。还有一种旋袄,长不过腰,袖长仅及肘部,用厚帛制成,有夹有绵,用紫色或皂色镶边,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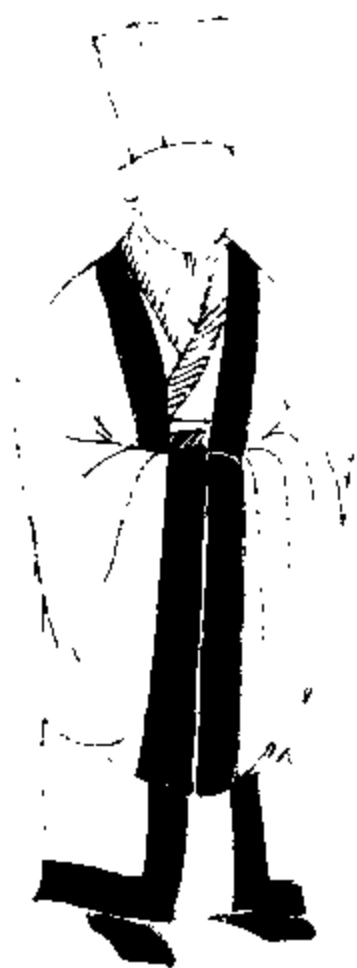


图 18

于乘骑时穿用。

宋代仍保留上衣下裳制，不过仅用于官服中的礼服，一般人很少穿着。士大夫中也有以此式样作为日常便服的。

直掇、道衣(道袍)、鹤氅等服式，形制较为宽大，多为士大夫所穿着(图 18)。

宋代的女服一般为上穿襦、衫、袄，下穿裙。颜色一般都比较浅淡素雅，不像唐代那样鲜艳富丽，多采用间色，如淡绿、粉紫、银灰、葱白等色。宋代裙子幅多褶密，多用罗纱制成，有 6 幅、8 幅、12 幅之别。裙长及地，裙腰高度比唐代降低，以绸带束于腰部，腰带上有时还垂有绶环。宋代还有一种旋裙，前后开胯，便于乘骑。

大袖是宋代贵族妇女常穿的一种服装，以素罗制成，两袖肥大，边缘及接缝处用花边装饰(图 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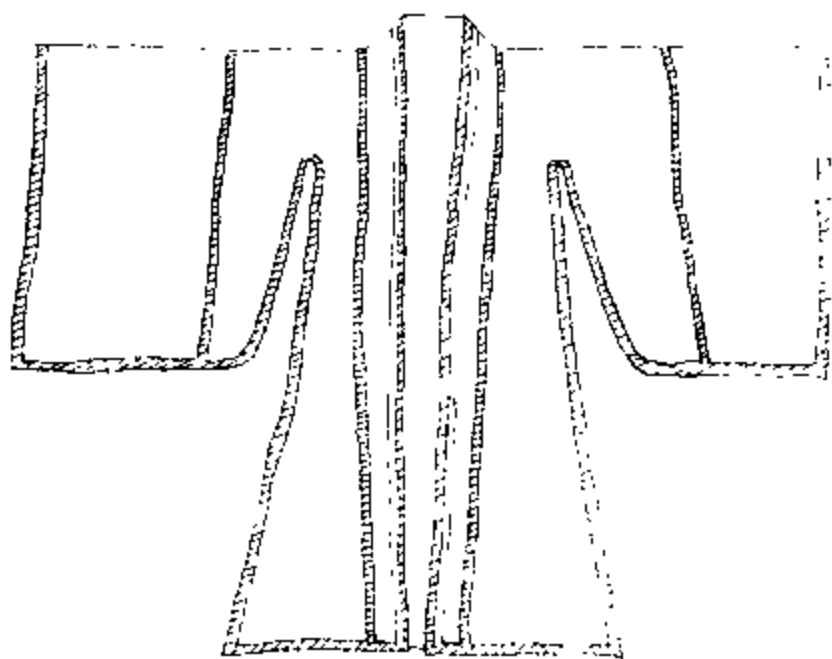


图 18

霞帔在南北朝时即已出现，称为帔子，隋唐以后称为霞帔，这时还只是一般的服装饰物，宋代开始将它作为后妃贵妇

的正式礼服。其形制为两条绣有禽鸟纹样的宽带，分披两肩向前后垂下，前垂3尺余长。两条带子的末端合为尖形，缀一药玉制作的坠子。后垂较短，末端藏入衣服背后的兜子内(图20)。



图 20

北宋末年，女服趋向短而狭窄，出现一种将上衣前后左右

留出四缝，以带扣系束的样式，并流行过很长一段时间。

宋代男女裤子仍多穿在裳裙之内，所以还保留着开裆裤的形式。不过从出土实物看，男女开裆裤形制似略有不同，男裤类似一种套裤，女裤则如同今天幼童的开裆裤。

唐代的半臂至宋代仍存在，不分男女都可穿用，但是不能作为正式的礼服。另有一种无袖的背心，和今天的背心已没有多少区别。

背子的名称隋代即有，从记载来看是一种较短的宽袖衣。宋代的背子则是从古时的一种内衣“中单”演化而来，其形制特点是两腋下不缝合，衣身较长，有的长至足。长袖，宽度略肥于衫袖。有的在背后及腋下缀上系带，垂而不用，仅为仿占而已。男式背子有斜领、圆领、直领之分，女式背子则多为直领。宋代背子的穿着极为普遍，男子一般作为常服穿用或衬在礼服之内，女子既作为常服，又作为一种礼服穿在襦袄之外(图 21)。

“腰上黄”是一种系在腰间的围裙，流行用鹅黄色，男女都可服用。宋代也有在腰间系青花布巾的。

宋代男子的帽式仍以幞头为主。这时的幞头已完全脱离了巾帕的形式，成为一种帽子了。宋代幞头多以漆纱制成，最初还用以藤草等制成的巾子作为内胎，后来因漆纱已足够牢固，于是逐渐废弃内胎。幞头的形制很多，以展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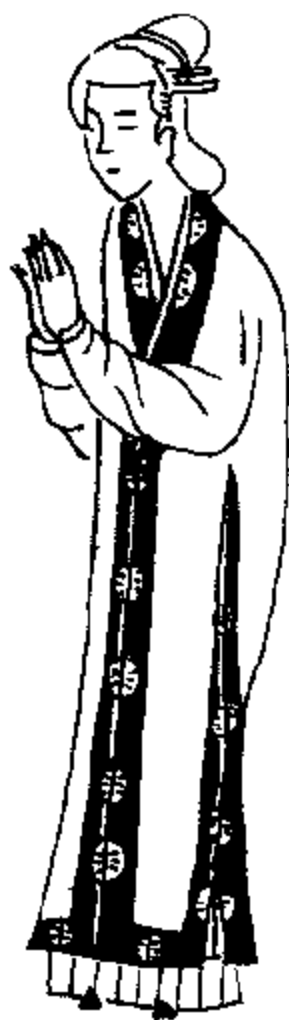


图 21

幞头为主，两脚以铁丝、弓弦等为骨，向左右两侧平伸（图22）。初期为短脚，中期以后越来越长。此外，还有局脚、交脚、朝天、顺风、卷脚、向后曲折、销金花样、一脚指天一脚圈曲、宫花、两脚曲屈向后花装、牛耳、玉梅雪柳闹鹅、银叶弓脚、高脚幞头等。除去脚的形式不同外，根据幞头顶部式样又有平顶、圆顶、敛巾、偃巾、梭巾等区别。



图 22

南宋后出现一种簪戴幞头，即在幞头上簪以金银罗绢制成的花朵，在举行某些祭祀或喜庆的典礼时作为皇恩赏赐给臣僚随从们佩戴。

宋代除去官服中的冠以外，一般人也有戴冠的，多为一种小冠，用簪固定在发髻上，有的在小冠上再加以巾帽。

幅巾至宋代仍在一般士人当中流行，有各种式样和名目。

如东坡巾(又名乌角巾)、程子巾、山谷巾、高士巾、逍遥巾、云巾(又名燕尾巾)、软巾、唐巾、幅巾、仙桃巾、双桃巾、葛巾、华阳巾、错摺样等。东坡巾是用乌纱制成的一种双层巾,前后左右各折一角,形状如桶,相传为苏东坡所戴,时人争相效仿,又称之为子瞻样(图 23)。至南宋,戴巾的风气更为盛行,不仅士人,朝中官吏也以裹巾为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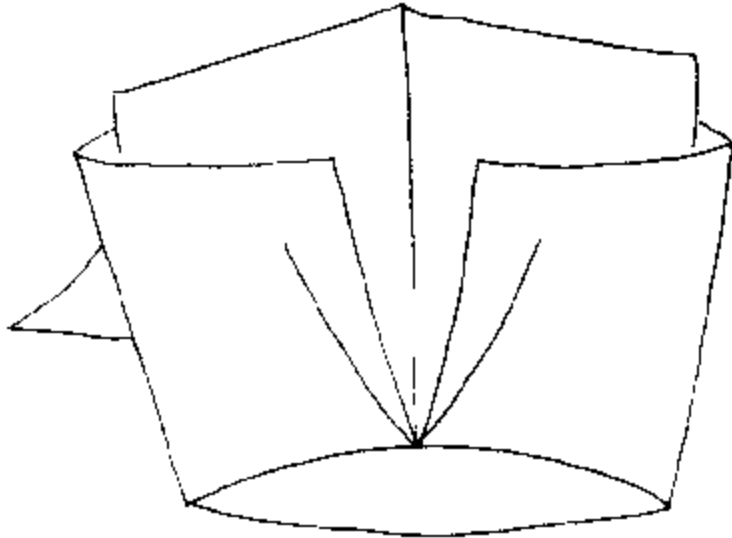


图 23

重戴的形制在唐代为文人逸士所好,宋代则规定为某些官吏的帽式。

宋代妇女喜欢戴冠。宋代妇女的冠实际上是一种首饰,仅起装饰作用。宋代皇后以龙凤珠翠冠作为礼冠,冠形像桶状,上面缀饰着龙凤及大量的珠宝首饰(图 24)。一般妇女也以戴冠为时尚,有各种名目:珠冠、团冠、高冠、花冠、垂肩等。其中有一种冠很有特点,冠体高广,冠上不仅使用金银珠翠,而且还插若干把很大的梳子作为装饰,称作“冠梳”。用白角制成的冠梳叫白角冠,在北宋的京都十分流行。冠梳以冠大梳长为美,甚至有冠长 3 尺,梳长 1 尺的。由于冠体太大,以至女子戴冠进轿时不得不侧过头来才能进入。仁宗时曾下令限制冠梳



图 21

的尺寸。从敦煌壁画中妇女所戴冠梳形象来看，冠梳一般是在冠的两侧装有饰物，长度至颈或肩。冠的顶部饰以金色朱雀，四周插以簪钗。冠上插4到6把梳子，通常插在额顶部。插时梳齿上下相合，左右对称。花冠在宋代妇女中十分流行，冠上插满鲜花或罗绢、通草、金玉玳瑁制成的假花，有的将一年四季的花卉都组合在一顶花冠上，称作“一年景”。

宋代妇女出门，多在头上罩一块帛巾，称作“盖头”，作用是遮盖上半身。盖头的形式类似披风，仅露出面颊部。另外一种盖头是一方红色的帛巾，女子出嫁时盖在头上，这一习俗一直延续至现代。

宋初男子仍穿靴，后改为穿履，再后又改为穿靴，但靴子的形状依照履的式样有所改变，文武官员依其所穿的不同服色而使用不同的靴色。

宋代开始，女子缠足形成风气，南宋之后更为盛行。由于缠足，女鞋为弓形，鞋头尖而上翘，长度仅有 14 厘米左右。

宋代女子发髻仍崇尚高大，除去插戴用金玉珠翠制成的各种首饰之外，还喜欢用以象牙等材料制成的梳子、鲜花、翠羽等进行装饰。有一种包髻，是在发髻作成之后，用色绢、缯等包裹起来。还有一种芭蕉髻，是将发髻作成椭圆形，在髻的周围环绕以绿翠。

宋代女子喜欢在面额上贴花子，这种花子多是用金箔或彩纸制成花鸟等形状，用一种胶粘贴在额前和颊间，也有用黑光纸剪成团扇，或小鱼骨来装饰面部的。

这一时期，在我国北方先后还有辽（契丹族）、金（女真族）政权与两宋并存。这些少数民族政权统治地区的服饰，虽然保存了一部分汉制，但更多的体现了少数民族服饰的特点。

辽代服饰，男女都以长袍为主。形制与宋不同，一般为左衽，圆领窄袖。袍上缀有疙瘩式攀扣，袍带系于胸前，下垂至膝。袍服颜色较深，有灰绿、灰蓝、赭黄、墨绿等，纹样一般较简朴，也有的袍服上绣有龙凤等汉族的传统纹样。袍服内穿衫袄，衫袄的颜色比袍服为浅，有白、黄、粉绿、米黄等。下穿套裤，裤脚塞于靴内。由于地区寒冷，裘皮衣服及棉裙也是常用的服式。

辽代男子除皇帝及一定级别以上的官吏可以戴冠之外，不许私戴巾帽，故一般官员和平民百姓都是露顶，即便冬天也是如此。女子则可戴巾帕。

契丹族有髡(kūn)发的习俗，即将头顶的头发剃光，只在

两鬓或前额留少量头发,或将左右两络头发修剪成各种形状,然后下垂至肩。髡发不仅限于男子,女子也有髡发的习惯,并把保留下来的头发用绢带结扎,有的还将其中一部分头发编成小辫。

辽代汉族女子仍保留梳髻的发式,以高髻、双髻、螺髻为多。此外,也有少数披散头发,额部以巾带系扎的。

金代服饰与辽代相似,较为朴素。裘皮是金代制作服装的主要面料,无论富贵贫贱都是如此,只不过所用的兽皮不一样。富人用貂鼠、青鼠、狐貉或羔皮,穷人用牛、马、猪、羊、猫、犬、鱼、蛇、獐、鹿、麋皮。布帛的使用较少,尤其是丝织品,本地不能生产,只有贵族才可能少量穿用。

金代服饰的另一个特征,是多用环境色,这是由于女真族以狩猎为生,服色与环境相近,可以起到保护自己的作用。冬季白雪遍野,服装就多用白色;春秋季节,则在服装上绣以“鹞捕鹅”、“杂花卉”及“熊鹿山林”等纹样,以求混迹于山林的动植物之中,迷惑狩猎的对象。

金代男子的服式都比较窄小,女子的服式则极为宽大。有一种襜裙,本为辽人的服式,左右各缺2尺左右,用布帛裹铁丝为圈,以扩张裙身,外面又用单裙笼罩。全裙有六个折衲,裙上有绣花,颜色以黑紫为尚。

金代也有髡发的习俗,但和辽代的髡发不同,是将顶发削去,只留脑后部的头发,并将留下的这部分头发掺入丝带编成辫子,垂在脑后。金人在进入原宋朝地区后,曾强迫当地人民依照金俗削发,不从者处死。正隆以后,禁令松弛,汉族男子才得以恢复蓄发。

金代女真族妇女多辫发盘髻,进入宋朝地区后,也有裹巾的。金代的汉族妇女则多绾发髻。

元朝是蒙古族建立的政权。蒙古族在入关以前，以穿用貂鼠、羊皮制成的皮袄、皮靴、皮帽为主，样式为方领右衽。头发都剃成“婆焦”式样，就像从前汉族小儿留的一种“三搭头”。头顶环剃去一弯头发，前发剪短散垂似刘海，两边头发缩成两个发髻垂悬于肩上，或合为一髻拖垂在背后(图 25)。



图 25

元代的服式同辽代一样，也是以窄袖长袍为主，但袍式比辽制宽大。地位低下的侍从仆役，还在长袍外面加罩一件短袖衫子，妇女也有这种习俗。元主穿虬龙袍、天鹅织锦袍，平时也穿布袍，领、袖间镶以皮子。

辫线袄是元代颇具特色的一种服式，交领窄袖，下长过膝，腰部打极密的细摺，使得腰部以下如裙状。又用红紫线横织在腰间，称为“腰线”；或用丝线编织成辫缝缀在腰间，称为“辫线”。穿着这种辫线袄骑马，腰部紧束，既方便又好看（图26）。

质孙服是元代的一种礼服，其形制是上衣下裳相连，上衣较为紧窄，下裳较短，腰间折有无数细褶。元代将质孙服定为大宴之服。自天子至百官均可穿用。质孙服虽然种类繁多，且有精粗贵贱之分，但有一点是相同的，即在穿着时必须全身上下用一种颜色，并且要和所戴冠帽相配套。

元代蒙古族女子的袍服宽袖大身，衣长拖地，袖口处紧窄，多为左衽。袍服用大红织金、吉贝锦等面料制作，颜色以红、黄、绿、茶、胭脂红、鸡冠紫、泥金等色为尚。有的女子在颈下胸背间还围一云肩，以织金锦制成，十分华丽。

汉族女子仍以襦裙为主，颜色以华彩为尚，至元末，转为以淡素为主。在短襦外面常常加一件齐腰长的半臂。半臂在元代穿着较普遍，男女都是如此，有的还加以珠饰。

蒙古族的帽式为冬暖帽、夏钹笠（图27）。帽子的形制有多种，帽檐有前有后，有圆有方，有的前圆后方，有的作楼子式。汉族男子则仍戴幞头，形制大致与宋相同。士庶戴的幞头，一般多如唐制，脑后垂二弯头长脚，呈八字形。平民百姓多喜扎戴头巾。

元代女子帽式最具特色的是姑姑冠。姑姑冠是蒙古族贵妇专戴的一种礼冠，宋代即已出现。其形状极高，从1.5尺至3尺不等，冠体以铁丝或木制成骨架，裱以红绢、金帛、纸皮等，用珠花、金箔等作为装饰。冠顶依据戴冠人身分的不同加以不同的装饰，有的加一朵绒花，花上插一根很长的翎枝，有



图 26

的用翠花或五彩帛装饰，“令其飞动”。大概戴上此冠后，行走起来冠顶上的饰物会随风摆动，为戴冠人增添风采。由于冠体太长，戴冠的女子在出入营帐时须将头低下，坐车时，则不得不将翎枝拨下(图 28)。



图 27



图 28

6. 明代的服饰

明代的纺织手工业已有了相当细致的分工,各种工匠各专其能。分工细致标志着纺织水平的提高。丝织品的种类更加繁多,可分为丝、纴、罗、绫、绸、缎、绢、锦等若干大类。每类又分为许多不同品种,如罗有花罗、素罗、刀罗、河西罗、秋罗、硬罗、软罗等;绸有线绸、绵绸、丝绸、杜织绸、绫机绸、绉绸、纹绸、春绸、捺绸、素绸、花绸、绫地花绸、轻光王店绸、濮绸、笼绸、假绸、水绸、纺丝绸等;纱有直纱、花纱、夹织纱、包头纱、素纱、金线纱等;缎有宋锦缎、剪绒缎等。

明代的刺绣技术有很大发展。除传统工艺外,又发明了平金、平绣、戳纱、铺绒等新工艺。绣品针脚细密平整,色彩鲜艳华丽。著名的有苏绣、鲁绣、京绣等。

明代还出现了一些新的织纹工艺,有用多彩纬线织成的妆花,花纹精美,色彩艳丽,是明代丝织工艺高度发展的代表作,许多丝织品都是用这种方法织成的。此外还有单色织纹的本色花,有由元代的“纳石矢”发展而来的织金工艺,不仅有织金锦,还有金彩绒、织金妆花缎、织金妆花绢、织金妆花罗、织金妆花丝布等。

随着纺织工艺的提高,明代丝织品的纹样更加丰富多彩,出现了大量写实的人物花卉禽鸟纹样,如八仙过海、群仙祝寿,牡丹、菊、梅、海棠、山茶、莲花、灵芝、萱草以及瑞鹤衔花、水鸟衔鱼、斗牛、对雉、翔鸾、飞凤、鸳鸯、鹭鸶、鱼、鹿、双狮、蜂、蝶等。

将几种不同的图案组合在一起,利用汉字的谐音喻意吉祥是我国极具民族特色的一种习俗。明代纺织品上有很多这种图案,如将麦穗、蜜蜂、花灯组合在一起,喻意“五谷丰登”;将莲花和鲤鱼组合在一起,喻意“连年有余”;蝙蝠和云喻意“福从天降”;金鱼和海棠喻意“金玉满堂”;鸳鸯和芙蓉喻意“一路荣华”;骏马和蜂、猴喻意“马上封侯”;花瓶中插三把长戟喻意“平升三级”;青鸾和桃子喻意“青鸾献寿”;萱草和石榴喻意“宜男多子”等。

此外,明代纺织品上常见的图案还有八仙、八宝、八吉祥等。八仙实即古代传说中的“八仙”手中所持之物,有汉钟离的扇、吕洞宾的剑、铁拐李的葫芦与拐杖、曹国舅的拍板、蓝采和的花篮、张果老的道情筒与拂尘、韩湘子的笛、何仙姑的荷花。八宝是指宝珠、方胜(双菱形)、磬、犀角、金钱、菱镜、书本、艾叶八种宝物。八吉祥是指舍利壶、法轮、宝伞、莲花、金鱼、海螺、天盖、盘长(百结)八种象征吉祥的器物。

明代印染行业非常发达,已能染出多种颜色,如大红、莲

红、银红、水红、木红、桃红、紫、赭黄、鹅黄、柳黄、金黄、茶褐、官绿、豆绿、泊绿、鹦哥绿、柳绿、墨绿、沙绿、天青、蒲萄青、蛋青、福青、包头青、毛青、翠监、天蓝、玄、月白、草白、葱白、象牙色、玉色、茄花色、酱色、栗色、藕褐色等。

明代棉纺织业发展迅速，著名的棉纺织品有：松江的三棱布、飞花、龙墩、眉织、中机、标布、浆纱布，苏州的药斑布、官机布、缣丝布、棋花布、斜纹布等。

明代麻纺织业也有很大发展，著名的有太仓的苧布、福建莆田的青麻布，惠安的北镇布、泉州的苧、葛、青麻、黄麻、蕉布、广东的蕉布、黄麻布，新会的苧布、玉林及湖北黄陂的葛布等。

明代毛纺织业主要集中于甘肃、陕西等地，产品有羊绒、毛褐、毛毡等。有一种精羊绒名叫姑绒，极为贵重。贵州彝族地区的毛织业也很发达，当地的产品“毡衫”是定时向朝廷纳贡的贡品。

明代男子服式又恢复了汉族的传统形式。祭服和朝服用上衣下裳制，其它服饰以袍衫为主。官员公服为盘领右衽袍，戴履脚幞头，佩革带，穿皂靴。常服则为团领补服，戴乌纱帽，佩革带。平时在家多穿交领大袖袍衫，嘉靖以后，又有穿仿古代深衣制的“忠靖冠服”的。宦官穿贴里，其形制为大襟窄袖，下长过膝，膝下施一横栏，所用颜色视职务而各有定制。衙门皂吏杂役，穿青色布衣，下半截折有密褶，腰束红布织带。捕快则在青衣之外，罩一件红布背甲，腰束青丝织带。

明代儒生多穿大袖袍衫，有斜领圆领之分，四周镶有黑边，又称直掇或直身。袍衫的颜色记载不一，大约明初与宋代同，为白色，洪武二十四年改为玉色，洪熙年间，仁宗见监生袍衫为蓝色，说还是青色好，于是又改为青色。但从江苏扬州出

上的正德年间的大袖衫实物来看,明中期儒生仍有穿玉色袍衫的。明末也有穿黑色不镶边袍衫的。

明代男子有的在外衣之内穿裙。成化、弘治年间曾流行一种马尾裙,裙身蓬起,据说是从朝鲜传来的。明代对各类人员服式的长短宽窄都有具体规定,但实际上未必能够实行。特别是庶民百姓的服式,常因时尚而变化,时而上长下短,时而上短下长,并无统一的规格。

曳撒本是一种戎服。大襟斜领,前襟分为上下两截。下截有许多折褶,从两旁折起,称为“马面褶”。两侧腋下还各缀有一条本色面料制成的宽边,称作“摆”。制作曳撒所用面料和衣身上所绣纹样按官员品级高低各有规定。这是明代最常见的一种官服,有红、青二色。明代后期,士大夫在交际宴会时也常穿用。

明代曾限制庶民、商贾等地位低下的人穿靴,他们只能穿一种有统的称作“皮扎鞞”的皮履。乡中宿儒多穿镶边云头履,称为“朝鞋”,一般儒生则穿双脸鞋。庶民穿“滕鞞(sǎ)”。南方多穿蒲鞋和木屐。

明代妇女服饰基本沿袭宋制。贵族妇女一般穿大袖衫、长裙,外加霞帔,或穿襦袄、长裙、外加背子。霞帔形制基本与宋代相同,用深青缎制作,一式两条。宽约3寸,长近6尺,末端取尖。霞帔上依品级高低绣有各种彩色纹样,前面下垂部分比后面下垂部分长出1尺,末端尖部缀一金银制成的坠子。从现存明代贵妇画像来看,有的两条带子末端各自取尖,各缀一颗坠子或垂以流苏,好像两条并排悬挂的领带;也有的同宋制一样,两条带子并在一起,都向中间取尖,尖部只缀一颗坠子。霞帔上横缀青罗襖子,使左右两条带子能够并在一起。后垂部分的末端则插入大袖衫背部事先缝缀的兜子里。霞帔在明代是

后妃命妇礼服中重要的组成部分,也是区别身分等级的一个重要标志。

背子在明代穿着极为普遍,即可作贵妇的礼服,又可作民间女子的日常服式。不过,作为贵妇的礼服时,须用深青缎制作,上面还得绣上与穿者品级相配的规定纹样。背子有窄袖、宽袖之别,作为礼服可能以宽袖居多,日常穿用则以窄袖为便,从传世的明代绘画中可以见到许多穿窄袖背子的女子形象(图 29)。

一般妇女除去不穿大袖霞帔外,其它服式大致与贵族妇女差不多,也是上穿襦、衫、袄,下穿裙,裙内穿裤,服饰的颜色总的来说比较淡雅。

明代妇女上衣下裙的长短宽窄时有变化。弘治年间,衣衫仅至腰间。至正德年间,衣衫逐渐变大,裙子的折褶也增多。至嘉靖年间,长衫长至膝下,离地仅 5 寸,袖肥至 4 尺有余,裙子短而褶少。隆庆、万历年间,衣衫长至 3 尺有余,仅露出二三寸裙边,衣袖则变窄。明代衣衫已有使用纽扣的了。

明代的女裙有插绣堆花的画裙,又有大红绿绣裙。崇祯初年流行素白裙,只在裙边一二寸处绣花。末年则时兴细褶裙,



图 29

用 8 幅面料制成，裙边有一条红线，上加绣画二三寸，行动起来如水纹波动。还有一种月华裙，用 10 幅面料制成，一裙之中，五色俱全，色彩淡雅，飘动起来如同月亮周围的光环一样美丽。此外，还有将绸缎裁制成长条，绣上不同的花鸟纹样，两边镶以金线，然后按一定规则连缀成裙，称之“凤尾裙”。从出土实物来看，古代的裙多为围裳式的一片裙，穿时围裹在身上。

明代的裤子多穿在裙内，故有的裤子仅有裤腿，称为“膝裤”，其形状有点像今天的护腿。长者自膝向下盖住履，短者自胫间下垂至履。有的膝裤很讲究，用刻丝制作，五彩镶绣，甚至缀以金珠翡翠作为装饰。

自明代中叶开始，年轻妇女流行穿比甲。比甲出现于元代，是一种无领袖的对襟服式，明代时受到北方妇女的普遍喜爱，日常穿用多套在衫袄之外，其形状类似后来的马甲，但要长得多，上面有的还加以织金组绣。

明代女子仍有裹足的风气，但也不是全都这样。劳动妇女由于得经常干活，一般并不裹足，宫女被选入宫后即放足，但女鞋还是时兴翘头弓样鞋。凤头鞋在明代仍时兴，鞋上还有绣花或加缀明珠。

明代巾帽形制多样，其名目见于记载的不下几十种，有网巾、儒巾、四角方巾、平顶巾、唐巾、晋巾、汉巾、软巾、吏巾、二仪巾、平巾、万字巾、番子巾、纯阳巾、披云巾、玉台巾、飘飘巾、包角巾、缣巾、长者巾、凌云巾、山谷巾、四带巾、金钱巾、高士巾、素方巾、褊(bián)巾、方包巾、和靖巾、诸葛巾、华阳巾、乐天巾、玉壶巾、明道巾、折角巾、东坡巾、阳明巾、程子玉台巾等。其中有的巾式是沿袭前代，有的是明代新创，有的则是异名同式样。

网巾是以马鬃、丝绳等编成的一种发网。上下都有网口，以帛沿边，并缀有金属或玉制成的小环。戴时罩在头上，下口在眉上束紧，将头顶的发髻留在上口外面，以网带收束。到天启年间，废去网带，只束下口，称之为“懒收网”。网巾是一种家居便帽，出门还必须在其上另戴一顶帽子，这种巾式出现于明初，一直沿用至明末。据记载，清兵入关后，有一明代遗民因不改明代服饰而被捕入狱，所戴网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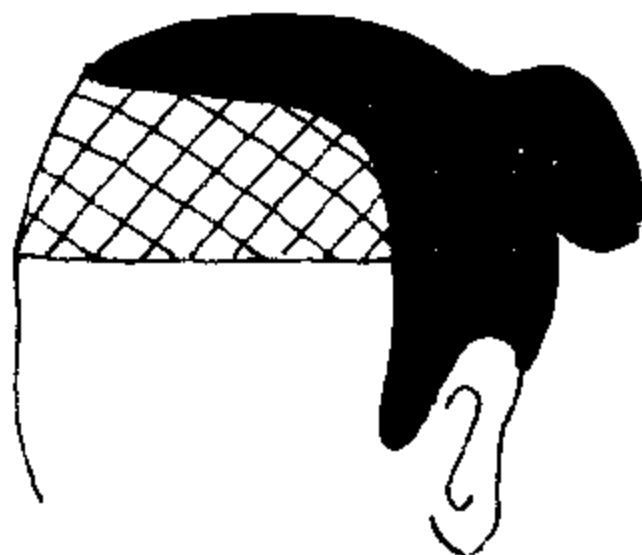


图 30

衣冠皆被抢走，于是与自己的仆人每日用笔墨在额上互画网巾，以表示忠于明朝(图 30)。

四方角巾又名“四方平定巾”，用黑色纱罗制成，其形较高，有四个方角。明初即已出现，通常为士人所戴，官员也以此作为便帽。另有一种儒巾，其形前高后低，以乌纱为表，漆藤丝或麻布为里，仿前代幘头，设有垂带，是儒生戴的一种头巾。

明代帽式流传最为久远的当属六合一统帽，又称“小帽”、“瓜拉帽”。帽身分裁成 6 瓣或 8 瓣，用线缝合，顶部或平或圆，同后来的瓜皮帽没有多大区别。这种帽子原为低贱的差役所戴，后来因为脱戴方便，一般人也喜欢戴用。

明代妇女流行包头，最常见的形式是将乌绫或乌纱裁成或折成 3 寸左右宽的条，在额上缠绕，并在额前打方结，称为“额帕”。明末，改用两条方巾，每条约 1 尺见方，折成 1 寸多宽

的条,在额上缠裹两层。年岁较大的妇女也有用巾帕将整个发髻包起的。额帕初时较宽,后来逐渐变窄,成为一种头箍。头箍有许多种,有的在上面缀以团花方块或金玉珠宝,称为珠箍。此外,也有用三角形织锦裹覆额头的,还有用薄纱罗窄带虚掩在额上,或在丝带上缀一颗珍珠,悬挂在额眉间的。冬季,则用翻毛兽皮包住前额,俗称“貂覆额”,或称“卧兔儿”。

明初女子的发式基本保持宋元的样式,变化不大。后来花样越来越多,各地流行的发式也各不相同。有以铁丝为胎,高达六七寸的高髻,也有蓬松低垂的坠髻,如倭堕髻。

明代女子的首饰总称为“头面”,其制作之精美,花样之繁多超过了以往任何朝代。见于记载的在千种以上,其中有:金玉梅花、金绞丝灯笼簪、西番莲梢簪、犀玉大簪、点翠卷荷、金累丝镶嵌青红宝石珍珠长春花、金厢玉草虫嵌宝、金厢玉点翠珠宝、金厢玉仙玉兔、金厢玉宝人物凤鸟、金厢大珠猫睛人间寿域、金厢飞鱼点翠嵌珍宝、金厢楼阁群仙等。金厢即金镶,明代的镶嵌细金工艺十分发达,故妇女首饰中有大量的镶金玉饰。明代女子的头面虽然华丽多彩,但绝大部分为贵族及富家女子所戴用,平民女子通常只能以额帕、头箍作为头饰,或者在发髻上加珠络作为点缀,称之为“璎珞”。

7. 清代的服饰

清代棉花种植遍及全国,棉织品工艺更加精细,种类很多,在松江的木棉布、飞花布、紫花布、兼丝布、丝布、绒布、药斑布、袖布,上海的青蓝布,青浦的三梭故阔布、新改布、标寸布、柳条布、蚂蚁布,通州的沙布,苏州的大布、小布,南京的紫花布,无锡的长头布、短头布,放长布,浙江的龙潭布、桐乡布、

眉公布、陡门布、建庄布、乌镇布、笄布、石门布、黄草布、青镇布等。

由于种桑养蚕的经济效益远远大于种植粮食，所以商业性的桑蚕业比前代有较大发展，促进了丝织品的生产。清代丝织品种类繁多，著名的有江宁缎，吴江绫，通州绢，湖州绸、綾、纱、绉等。具体名目有：直纱、葵纱、夹织纱、包头纱、银条纱、软纱、花绉纱、花纺绸、绵绸，花绢、官绢、箩筐绢、素绢、帐绢、画绢，花綾、素陵、锦綾，三梭罗、五梭罗、花罗、素罗、广纱、粤缎、佛山纱、香山茧绸、万寿绸、绵绸、滇缎、绸綾、天孙锦、织绒等。

人工放养榨蚕开始于宋元时期，至清代技术已经成熟。山东地区榨蚕的放养开始较早，生产的茧绸在明代后期受到普遍欢迎。乾隆初年，榨蚕的放养和榨丝绸的生产技术传入贵州。遵义的榨蚕丝产量很大，除供本地使用外，还销往外地。遵绸的名气也很大，由于价格低廉，质地坚牢，一件衣服能穿十几年，所以竟能与吴綾蜀锦争夺中州的市场。

清代的麻织业集中在南部。广东的麻织品工艺精细，细软可与丝绸相比。葛布的种类也很多，有善政葛、凤葛、美人葛、春葛等。雷州葛布细滑结实，行销全国各地，称为正葛。另外还有用蕉麻制成的蕉布。江西石城的夏布质地细密，畅销各地。

清代印染业发展也很迅速，苏州的染房多至 400 余处，染匠不下 1 万人。扬州一家最有名的染房能染的颜色有淮安红、桃红、银红、靠红、粉红、肉红、大紫、玫瑰紫、茄花紫、漂白、月白、嫩黄、杏黄、蛾黄、红青、乌青、金青、玄青、合青、虾青、沔阳青、佛头青、太师青、官绿、油绿、葡萄绿、苹果绿、葱根绿、鹦哥绿、潮蓝、睢蓝、翠蓝等近 50 种。清代对于民间服饰颜色的使用没有太多的禁令，只是不许用明黄、金黄、香色。

清代纺织品纹样继续使用谐音喻意吉祥图案,如在图案周边饰以平列状的水波纹,称作“平水”,喻意“四海清平”;再加上寿山石,喻意“江山万代”等。八仙、八宝、八吉祥图案继续使用,不过内容与前代有所不同,如八宝为和合、鼓板、龙门、玉鱼、仙鹤、灵芝、磬、松等。此外,多用暗鳞、拱璧、汉瓦当纹、福、禄、寿字,卍字,万字联、大洋莲、团花等,也有用鹤、鹿、松枝组成团花的。清代后期,纹样图案多趋向于写实,除花果虫鸟外,还有山水风景、亭台楼阁、仕女人物等。云纹很早就被用来装饰服装,明清两代更是服饰纹样的重要图案之一,有如意骨朵云、四合如意连云、灵芝连云、八宝连云等多种式样。

清代是花边生产最为发达的时期。我国古代服饰从先秦时起,就有缘边的传统。缘边就是用织锦等较为厚实的材料镶滚衣服的领、袖、襟边、下摆等容易磨损的部位,增加其牢度,同时也具有美化服饰的作用。到清代中后期,花边的运用极为广泛,在服饰上占据的面积越来越大,特别是在妇女服饰上,甚至喧宾夺主,成为服装的主体。服装面料反倒退居次要地位,不再也不需要讲究色彩纹样,变成以素色为主。这时,花边的装饰作用显然已大大超过了其实用功能,对花边的纹样织造要求更高了。清代的花边纹样除去各式各样连续的花草虫鸟图案外,较宽的还织有亭榭楼台、山水人物等完整画面。

清代有很多男女都可通用的服式,如袍和褂。箭袍是最具满族特色的清代礼服,其形状为圆领大襟,开衩。一般开两衩,皇族宗室开四衩。与前代袍服最显著的不同处是:袖子窄小,紧裹于臂,袖口还装有箭袖。箭袖是在袖口上接出一块马蹄形的袖头,可以卷起放下,又称马蹄袖。这是因为,满族原为我国北方的少数民族,习于骑射,这种箭袖卷起来便于射箭及操作,放下来则可以抵御寒冷。清朝政府入关后,仍坚守旧制不

改,于是,箭袖就成为清代礼服上的一个重要装饰,沿用于整个清代。一般士庶在用无袂袍作礼服时,必须在袖口另装一副箭袖,用纽扣固定在袖口上,礼毕则解下(图 31)。



图 31

箭袍中的龙袍为皇帝专用,蟒袍为品官命妇所专用。另外还有一种行袍,是文武官员出行时穿用的,袍身略短,右襟下部被裁去 1 尺长的一块,以便乘骑,又称“缺襟袍”。平时则用纽扣将这块衣襟连接在袍身原处,就和一般箭袍一样了。有些行袍的后裾也同前襟一样裁去一块,用纽扣连接在原处。这种服装样式是由满族的生活习惯决定的,右襟短便于上马下马。虽然满族入关以后马背生活大大减少,但仍然保留缺襟的形式,这也是清朝坚守旧制的一种表现(图 32)。

褂有长短之分,都是在袍服外面穿用,不加箭袖。长褂为圆领对襟,衣长过膝,也是一种礼服。长褂形制有多种,皇帝燕居时穿的常褂,下摆左右开衩,衩高至膝。后妃太子穿的叫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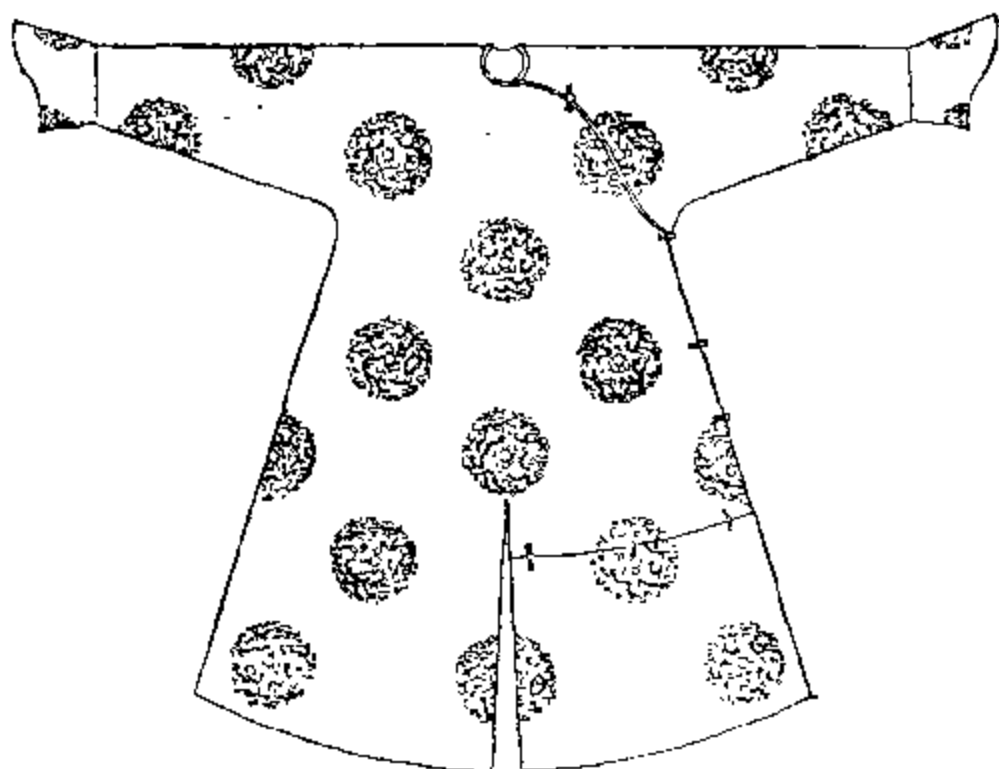


图 32

褂,上绣龙纹。普通命妇穿的叫吉服褂,上绣龙纹、蟒纹或花纹。后妃所穿的朝褂无袖,长与袍齐。补褂是清代官服中穿用最多的一种服式(图 33),比袍略短,胸前背后各缀有一块“补子”。这种补子多为方形,有单、夹、棉、皮等多种,根据季节分别使用。补子多为青色,上面绣有花纹,文官绣禽,武官绣兽,所绣禽兽按照品级各有规定。贝子以上皇亲,补子用圆形,上绣龙蟒。

清代命妇所使用的霞帔和明代的形制不同。帔身加宽,使两条原本各自独立的帔子向中间合并,身后下垂的部分变成完整的一片,上加领子,腋下则以系带相连,好像一件对襟长马甲。穿着时的效果和明代不同,上半部连为一个整体,下半部随开衩袍分开。霞帔前部仍为两个尖角,加一排长流苏。霞帔的胸前背后也和补褂一样,分别缀有一块方形补子,其纹样视穿戴者的丈夫或儿子的品级而定。汉族普通妇女也以服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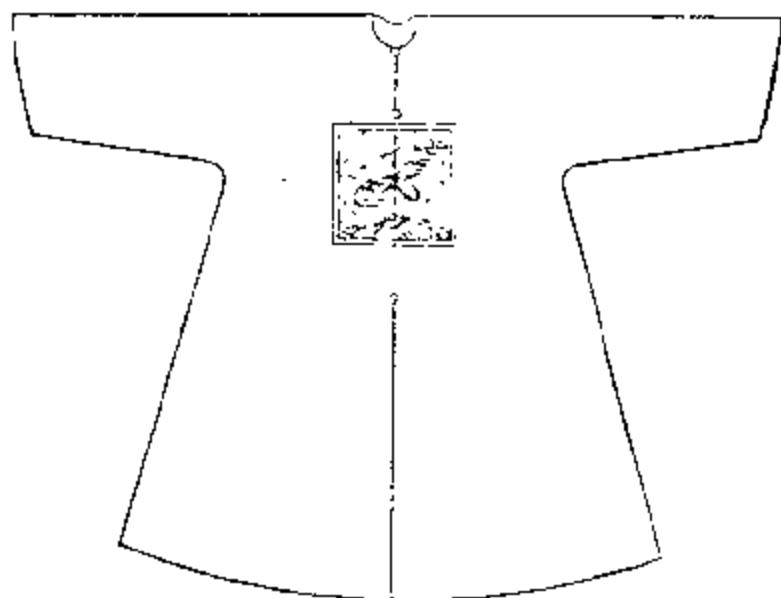


图 33

帔为重,但一生只有两次机会穿用,一是新婚之日,一是入殓之时(图 34)。



图 34

短褂又叫“行褂”、“马褂”,为男子专服。长与坐齐,袖长及肘,以颜色区分等级(图 35)。领、袖边缘多有镶滚,滚边有宽窄的不同。初期尚窄,中期尚宽,后又尚窄,至晚清索性取消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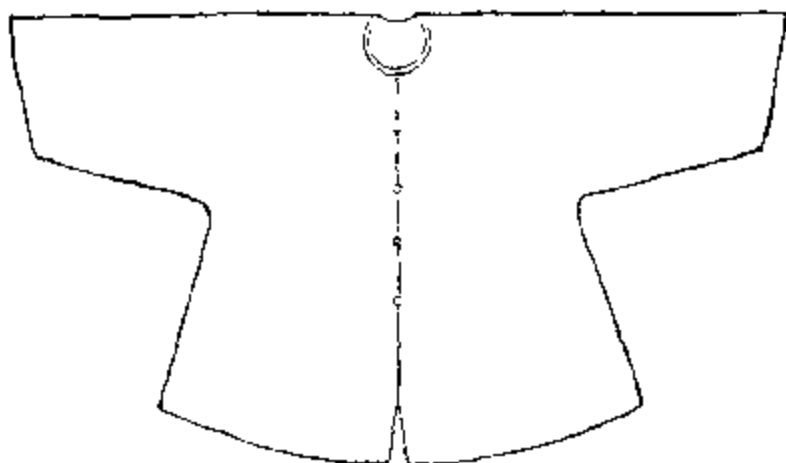


图 35

滚。马褂以绸缎毛皮制作,颜色以天青、元青为主,也有深红、浅绿、紫酱、深蓝、深灰等色。马褂以黄色为最贵,非特赐不得穿用。清代对立有功绩的高级将领或统兵文官给予的最高荣誉,就是“赏穿黄马褂”,这些人穿的黄马褂被称为“武功褂子”,用黄色纽扣。此外,随皇帝狩猎行围时射中目标者,也赏赐黄马褂,但称作“赏给黄马褂”。皇帝巡幸时的随从侍卫也穿黄马褂,称作“职任褂”,相当于一种官服,卸任即不可再穿。这后两种黄马褂用黑色纽扣,等级与第一种不同。

马褂原是出行所穿的,后因穿着方便,逐渐流行开来,成为一种便服。不分男女官庶,也不管家居出行,都喜欢穿着。马褂的式样变化较多,衣袖有长短宽窄的变化,衣襟有大襟、对襟、琵琶襟之别。

端罩的形制与补褂相似,以裘皮为面料,色缎为衬里,毛翻穿在外。所用裘皮种类及衬里用缎的颜色各有规定,是皇帝、宗亲及高官近臣所穿的一种服式。

清代一般士庶男子日常服式以袍衫加马褂或马甲为主。袍衫初期较长,顺治末年减短至膝,后来又变为长至踝上。同治间袍衫比较宽大,袖宽有达1尺多的,后来逐渐向紧袖窄身

发展,至清末几乎缠裹在身上,以至下蹲都有困难。袍衫的颜色多为浅色,如月白、湖色、枣红、雪青、蓝、灰等。袍衫外面,多罩马褂或马甲,有的还在腰间束一条浅色长腰巾。

马甲即背心,又叫坎肩,这种服装直到今天仍是人们的日常服饰。不过,今天的马甲多元领,穿在外面,露出里面衣服的领子。清代的袍衫无领,穿在外面的马甲却有领。清代的马甲多短而紧身,一般仅及腰下,如马褂一样也有大襟、对襟、琵琶襟之分。有一种前襟在领下横作一字形,襟边横缀一排纽扣与过肩相连接,称作“一字襟马甲”,也叫“军机坎”,满语又叫“巴图鲁坎肩”。因为襟边和两侧一共钉缀有13副纽扣,所以又称“十三太保”(图36)。这种服装原是穿在外衣里面的,感觉热时,解开衣襟上部及侧边的纽扣,即可将马甲脱下,而不必先脱去外衣,后来也直接穿在外面,但仍保留着一字襟和多纽扣的式样,成为一种装饰。后来,也有在对襟马甲前襟的中部或下部,增加一道一字横襟的,两排纽扣在身前交叉为一个十字,更是纯粹的装饰了。清代马甲的用料和颜色都和马褂差不多,有单、夹、棉、纱的区别,四季皆可穿用。

清代礼服多无领,穿时须再加一个领衣,如同今天的假领子。领衣的领子做成硬领,以元宝式为多,分前后两片。前片正中开襟,缀有纽扣,外形像牛舌,故又名“牛舌头”。领衣一般穿在外褂之内,至清末也可加于袍褂之外,下端束在腰间(图37)。

清代的裤子与今天的便裤已没有多大区别,有单、夹、棉、皮之分。女子的裤脚多用镶滚装饰,镶滚的边缘有的极宽。晚清时男子的裤脚也有用黑缎镶滚的。北方寒冷,穿棉裤时多以一根宽丝带将裤脚扎紧以保暖。穿单裤也有扎裤脚的,大概是为了行动方便。清代的套裤也有单、夹、棉之别,多为男子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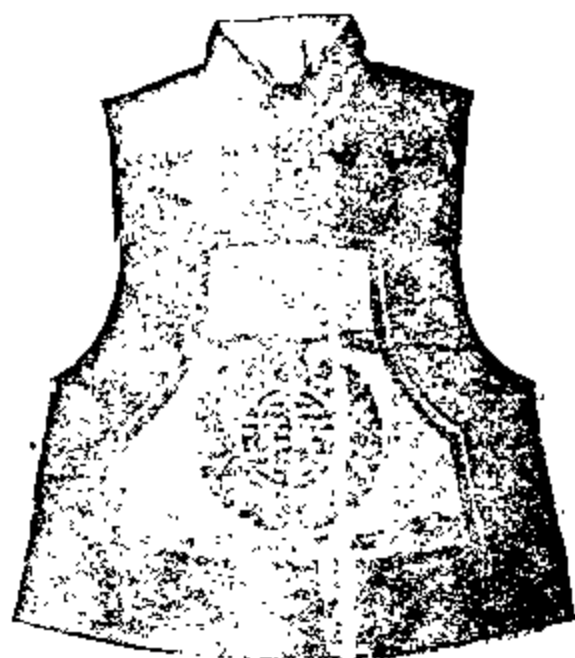


图 36



图 37

穿,满族妇女和某些地区的汉族妇女也喜欢穿着。

清代男子公服穿靴,平时穿鞋。这种靴多不用皮革制作,而是夏秋用缎,冬用建绒。靴子的底一般较为厚重,为了行走轻便,又有以通草为底,或改为短筒薄底的。清代的靴最初不许平常人穿,后来禁令放宽,官吏上庶都可穿,但地位低下的平民仆从等仍不许穿。

清代满、汉妇女的服式不同,虽然到后来有相互融合的趋势,但仍然有比较明显的区别。满族妇女最主要的服式是袍服,即旗袍。旗袍从礼服中的箭袍演变而来,所以开始时的形式和箭袍差不多,圆领窄袖,大襟右掩,袍服下部开衩,只是不加箭袖。后来,袍身和袖子都向宽松发展,袖口平直肥大,领子变为元宝式。旗袍多用绸缎制作,上面绣有各种花纹,后妃贵

妇的旗袍多使用龙蟒凤蝶等纹样。旗袍的领边、袖边以及襟边多用镶滚装饰,而且越来越讲究,花边越来越宽,以至有“十八镶”,即镶18道花边的说法。这种重视镶滚的风气不独旗袍如此,汉族妇女的衣裙也是这样,成为清代服饰的一个特色。近代的旗袍即是从这种旗袍发展演变而来的,袍身由肥大变得窄而合体,显露出女性的曲线美,成为代表东方女性特色的一种服式,至今流传不衰。

清代的汉族妇女仍以上穿衫袄,下身束裙为主,也有再加上 一件长背心的。后期裤子流行之后,穿裙者逐渐减少。上衣较长,一般在膝盖以下。袖子初期宽1尺左右,只在衣襟和袖端镶滚花边。乾隆以后,袖子逐渐增大,并用锦绣镶滚,冬季也有用貂、狐等皮毛的。嘉庆年间,袖口放大,镶滚增多。道光以后上衣逐渐趋向窄小,长度也缩短。至咸丰、同治年间,南北满汉女子都竞相增加衣服镶滚的数量,以至镶滚所费超过衣裙本身价值(图38)。



图 38

汉族妇女的背心作用与马甲相同,但式样更像去掉袖子的衫袄。长度一般与膝齐,无领,周边镶滚,有夹、棉、皮之分。

清代妇女的裙子都穿在上衣之内,式样有多种。百褶裙流行于明末清初,用整幅缎子做成的百褶裙,裙体折褶达百条以上。有一种百褶裙,裙褶能够伸缩张弛,好像鱼鳞,称作“鱼鳞百褶裙”。有的裙上缀有数条剑状飘带,带端装有金银制作的响铃。

云肩出现很早,元代贵族通服四合如意式大云肩。清初,妇女多喜欢在领下披柳叶式小云肩。后来也有披大云肩的,其形状好似一块大方巾中间开一个领洞,其中一角裁开作为前



图 39

襟,方巾四周缀以纓络流苏,上面绣花(图 39)。云肩主要是一

种装饰,也有防止发髻油污衫袄的作用。清末又有用绒线编结而成的小云肩。

清代的女裤裤腿较肥,裤脚也用镶滚,而且也是越来越宽。至清末裤腿才渐变瘦,镶滚也渐减少。女子较少穿套裤,南方女子也较少扎裤脚,冬季多在胫部裹棉膝裤以保暖。

清代满族妇女穿的一种高底鞋极有特色。鞋底以木制作,高度一般为一至二寸,其形似船底,又称“船底鞋”。后来增高



图 40

到三四寸,鞋底上下宽,中间细,俗称“花盆底”或“马蹄底”。中青年妇女穿上这种高底鞋,再配上长袍,显得身材修长(图40)。这种鞋主要流行于贵族妇女之中,一般劳动妇女或老年妇女则多穿平底绣花鞋。

清代男子的帽子分为礼冠和便帽两类,礼冠又分为夏季戴的凉帽和天凉时戴的暖帽两种。凉帽像一顶小斗笠,用玉草或藤丝、竹丝等编成帽胎,外面用白色、湖色或黄色绫罗裱裹,内用红纱作里。帽内加有帽圈,帽圈上缀带,用时在颌下系扎。帽的边缘用石青色片金滚边,帽顶缀有用红色练、缎制成的朱纬,中间装顶珠(图41)。暖帽多为圆形,用貂、狐等裘皮或呢绒制作,多为黑色。帽檐上翻形成一圈檐边,檐下两侧缀带,以备系扎之用。帽顶同凉帽,也缀朱纬,装顶珠(图42)。顶珠多

以宝石制成，顶珠所用材料、颜色的不同是区分官职高低的重要标志。



图 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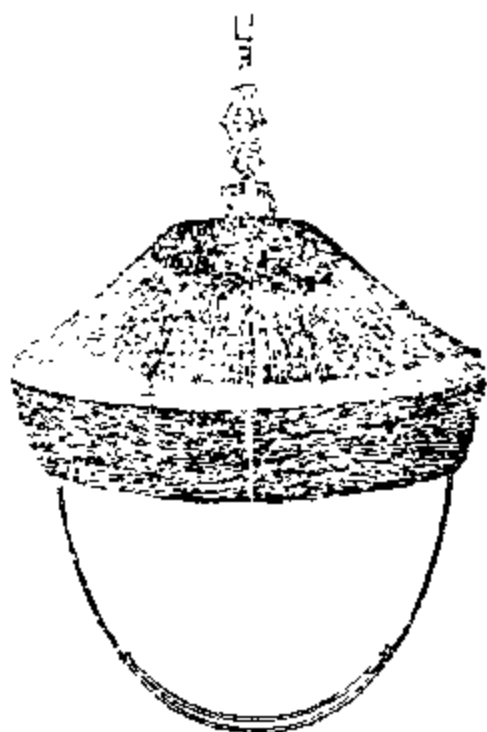


图 42

清代礼冠的顶珠之下一般还装有一支翎管，长约2寸，用白玉、翡翠、玳瑁等制成，上插翎子。明正德年间，都督江彬等曾在红色笠帽上缀以用靛蓝染过的天鹅翎，作为华贵的装饰。有用一英（即一根）、二英、三英之别，以三英为最贵。清代的翎子用孔雀翎制成，称作花翎，有一眼、二眼、三眼之别。另一种用鸂羽制成的翎子叫蓝翎，无眼。翎子以眼的多少区分等级，三眼为最贵。清初，戴花翎的主要是一部分有封爵的贵族，如贝子、镇国公等，称为爵翎；其次是侍卫、武官等。后来，花翎经常赏赐给有军功的武臣，成为一种荣誉的象征。不仅文臣武官

以蒙赐花翎为幸，连亲王、皇子也以赏戴花翎为荣。清初，花翎极为贵重，汉人和外任大臣很少有被赏戴的。清后期，用军频繁，常以花翎赏赐军功。至道光年间，开了花钱捐官的先例，花翎、蓝翎也都可以花钱捐得，也就远不如前期那么被看重了。

清代的礼冠无论凉帽、暖帽都分成朝冠、吉服冠、行冠、常服冠等几种，形状略有不同。

清代男子的便帽主要是瓜皮帽，其形状基本沿袭明代的六合一统帽，以黑色纱缎制成，衬里为红色。帽顶是6瓣缝合成的瓜棱形圆顶，也有作平顶的。咸丰初年，帽顶又变为尖形，极尖者称为“盔衬”。帽顶中间缀一红绒结，其大小随时而异。清末时帽结小如豆大，并用蓝色，也有用珊瑚、水晶等制成帽结的。帽胎分软硬两种，平顶多为硬胎，尖顶则多为软胎，软胎者可以折叠，便于携带。帽檐有用织锦滚边，或用红、青锦线绣出卧云纹的。帽檐正中，有的还缀一块方形帽准作为装饰，多用白玉制成，也有使用珠宝以显其贵的。

毡帽的戴用比较普遍，其形状也有多种，一般作帽檐反折向上的形式。有的帽檐四角上折；有的后檐上折，前檐作遮阳式；有的帽檐加两耳，放下来时可以护耳。帽顶有尖有平，北方还有在帽里加毛皮的。毡帽原为劳动人民所戴，后来也作为士大夫燕居时的便帽，帽上则用金线镶绣作为装饰。

清代满汉妇女的发式不同，但有互相影响、互相融合的趋势。两把头是满族妇女最有特色的发式，又名“一字头”、“如意头”等。其梳法是在头顶后部将头发平分为两把，向左右方横梳两个长平髻，两髻合宽约1尺。有的还在脑后留下一绺长发，下端修剪成燕尾形。这种髻式大约在清代中期形成。两把头的发髻上，多插有各种饰物，其中有一种名为“扁方”的板状饰物，初时形状较小，至清代后期变得极为高大，好似头上顶

着一块小黑板，上面缀着大花、流苏等饰物，俗称“大拉翅”（图 38）。这是满族贵妇的发式，但到清后期，南方汉族妇女也有学梳一字头的。

汉族妇女发髻的名目很多，清初有牡丹头、荷花头、钵盂头、堕马髻等，中期有元宝头、平三套、苏州罢、抛家髻、抓髻、牛角髻、扬州桂花头、狮子望长江等，清末有苏州撮、连环髻、巴巴头、双盘髻、圆髻、圆月、长寿、风凉、麻花、双飞蝴蝶等。不同地区、不同时期流行的发式也不尽相同，苏州地区的发式往往能够领导新潮流。光绪年间，少女梳辮垂于后，或挽成抓髻，或梳双丫髻。年轻姑娘梳单、双螺髻，称“蚌珠头”。结婚后，即改梳圆髻于脑后，有的还加细线网结。光绪庚子年后，不分长幼，额前都留刘海。清代头面首饰不如明代那样种类繁多，但多用贵重质料，如用金银制作。簪、花是清代汉族妇女发髻上的主要装饰物。

披领是穿礼服时披在肩上的一种装饰，两角略尖，形如菱角。

朝珠是清代官吏命妇在行礼时所佩挂的一种饰物。朝珠的主体是由 108 颗珠子组成的长珠串，珠子质料随戴者的品级而不同，有珊瑚、水晶、密蜡、玛瑙、翡翠、琥珀、松绿石等。长珠串中，每隔 27 颗珠子加入一颗大珠，一共加入 4 颗，称作“佛头”，多用珊瑚、翡翠、玛瑙制成，一颗挂在颈后，三颗垂在胸前。长珠串左右两边还附有三串小珠，称作“纪念”。“纪念”的挂法男女不同，男子左边挂两串，右边挂一串；女子则右边挂两串，左边挂一串。颈后的“佛头”下还垂着一串玉饰，称作“背云”。清代对于佩戴朝珠的官吏和命妇品级都有详细规定，一般场合只挂一串，遇重大朝会，也有挂三串的（图 4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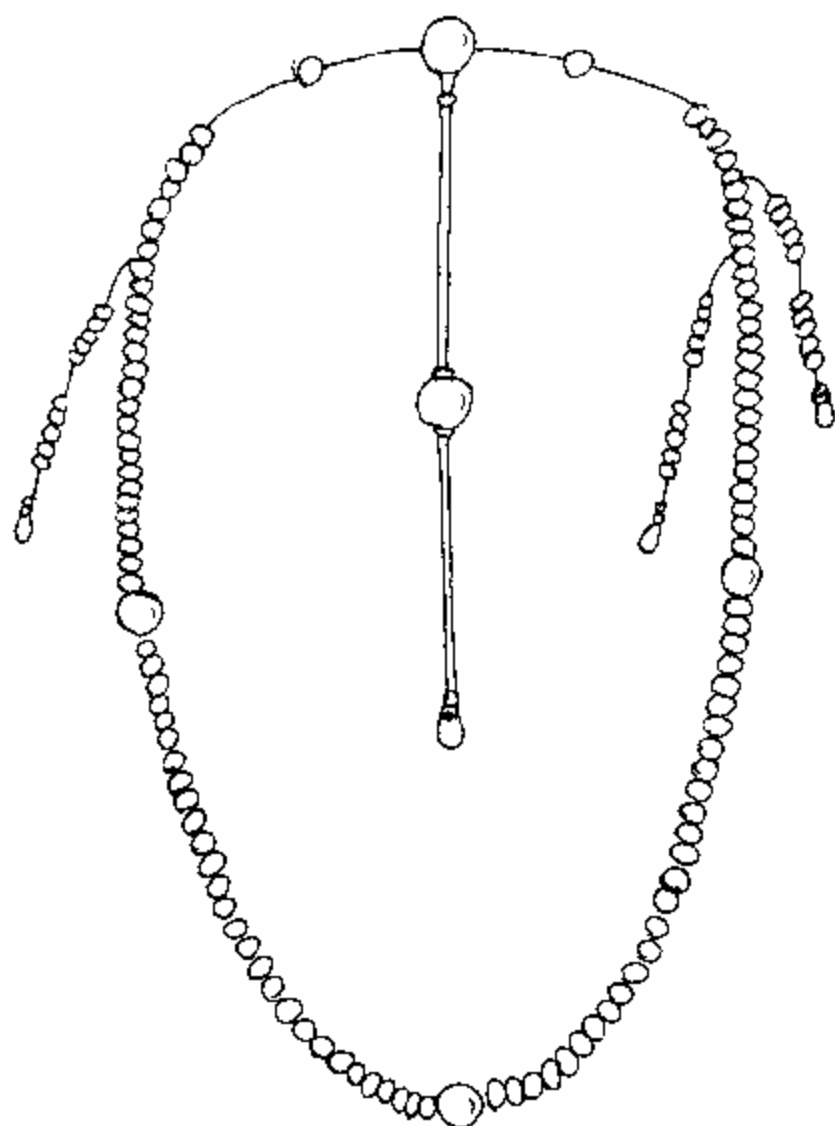


图 43

三、中国古代的服饰制度

原始社会时期,生产力低下,服饰仅处于改进服装结构,选择服装原料的初级阶段,不可能有什么服饰制度产生。随着生产力的发展和阶级分化的出现,服饰开始有了等级的差异,体现严格等级观念的服饰制度伴随着封建等级制度的形成而诞生了。从某种意义上来说,中国古代服饰制度也是一种社会

观念的沉积,同中国传统的文化心理结构的形成有着密切的关联。中国古代的服饰制度最主要的是对天子后妃命妇、王公贵族官吏所穿服饰的规定,因此称为“冠服制度”。冠服制度是中国古代制度文化中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受到历代封建统治者的高度重视,并作为典章制度的一部分而被历代史官载入史志。

1. 历代冕服制度

中国古代服饰制度首先是一种礼制。礼服在历代冠服制度中占有极为重要的地位,礼服中祭服又排在最首要的地位,而冕服则是祭服中最重要的一种。

西周时期,冕服即已出现,据《周礼》记载,周代已有专门掌管祭服的官吏:“司服掌王之吉凶衣服”。周代的冕服共分六等:大裘冕、衮(gūn)冕、鷩(bì)冕、毳(cuì)冕、希冕和玄冕,这六等分别有不同的使用场合。除天子之外,贵族公卿也可穿着冕服,所用冕服等级随穿用者的地位高低而不同,同一名目的冕服由于穿戴者等级的不同其形制也有差别,这种差别体现在冕旒(liú)的数目、所用玉珠的数目和色彩以及玄衣纁(xūn)裳所绘绣的纹样上。

天子祭祀昊天上帝及五帝服大裘冕,祭享先王服衮冕,祭享先公飨(xiǎng)射(飨射,即飨食宾客及与诸侯行射,是古代的一种礼仪)服鷩冕,祭祀四望山川服毳冕,祭社稷五祀(即祀五谷之神及五色之帝)服希冕,祭祀群小(即祀林泽坟衍四方百物)服玄冕。除大裘冕为天子专用以外,公可以服用衮冕以下的冕服,侯伯可以服用鷩冕以下的冕服,子男可以服用毳冕以下的冕服,孤可以服用希冕以下的冕服,卿、大夫可以服

用玄冕以下的冕服。

冕服包括冕冠、玄衣和纁裳。冕冠的基本形制是：冠上覆一块冕板，又叫缜(yán)板，前低后高，多为长方形，或为前圆后方。冕板前后边缘垂挂一排冕旒，冕旒即是一种以丝绳贯穿珠玉的串饰。冠的两侧各有一个小孔，叫“纽”，是用来贯穿发笄使冠固定在头发上的。玉笄的顶端结有一条冠纓，叫“紘(hóng)”，使用时绕过颌下固定在玉笄的另一端。冠的两侧各系有一根丝带，叫“紕”，天子诸侯用五色，其他人则用三色。丝带末端各拴一颗玉石珠，叫“瑱(tiàn)”，悬挂在两耳附近，又叫“充耳”。其作用据说是提醒戴冠者勿听谗言。

周代冕冠的形制是：冕板以木制成，宽3寸，长1尺6，上面为玄色，下面为纁色。前圆后方，后面比前面高1寸。垂旒的数目是：衮冕为12条，每条各穿12颗五彩玉珠，前后共24条，用玉288颗；鷩冕为9条，前后共18条，用玉216颗；毳冕7条，希冕5条，玄冕3条，每条用玉都是12颗，这是天子所戴用的冕冠。公侯以下戴用同一种名目的冕冠，形制即有所不同，如：公用衮冕为9旒，每旒9玉，而且只用苍、白、朱三彩玉；侯伯用鷩冕为7旒，每旒7玉；子男毳冕5旒，每旒5玉；卿、大夫玄冕则有6旒、4旒、3旒、2旒之别。

各种冕服的玄衣和纁裳在形制上没有什么差别，它的等级主要反映在上面所绘绣的花纹上。如天子衮服有升龙、降龙的纹样，而诸侯只能用降龙的纹样。冕服上绘绣的花纹以十二章纹为主体，各等冕服所绘绣章纹的多少各有相应的规定。

大裘冕是帝王的吉服，其冠无旒，裘以黑羊皮制成。天子的衮冕服绘、绣9章；鷩冕服绘、绣7章；衣绘3章，裳绣4章；毳冕服绘、绣5章；衣绘3章，裳绣2章；希冕服绘、绣3章；玄冕服衣无章，裳制黻纹。

十二章纹是中国古代帝王官吏礼服上绘绣的 12 种纹饰。它的起源很早,沿用时间很长,是我国古代服饰制度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十二章纹就是日、月、星、山、龙、华虫、宗彝、藻、火、粉米、黼(fū)、黻(fú)等 12 种图案,各有其象征意义。“日”的图案一般是在太阳的中间绘一只乌鸦,来源于古代“日中有踰(cūn)鸟”、“后羿射日”等神话传说。“月”的图案一般是在月亮中间绘有蟾蜍或玉兔,来源于“嫦娥奔月”等神话传说。“星”即星宿,常用几个以直线相连接的小圆圈来表示。“山”的图案为群山形。“龙”为龙形。“华虫”即“雉”,是一种鸟类,其颈毛及尾巴似蛇,兼有细毛又像兽。“宗彝”即宗庙彝器,绘作尊形,也有绘成一虎一雉(wèi,即长尾猿)的。“藻”即水藻,绘作水草形。“火”即作火焰形。“粉米”即白米,作米粒形。“黼”为黑白相次的斧形,白刃黑身。“黻”为黑白相间的“亞”形。日月星辰,取其光明的意思;山,取其重,或说取其所仰慕;龙,取其能变化;华虫,取其有文彩;宗彝,取虎之猛,雉之智慧或忠孝;藻,取其洁净;火,取其明,火焰向上有向归上命之意;粉米,取其养人;黼,取其能割断,有行事果断之意;黻,“亞”为两个己字相背,取其背恶向善之意。十二章纹为历代祭服不可缺少的纹饰,不过各个朝代使用章纹的具体规定有所不同罢了(图 44)。

冕服除了冕冠、玄衣纁裳之外,还有一些配套穿戴的附件,如黻、革带、大带、佩绶、舄等。黻是用革带系在下裳正中的一块斧形的饰物,因位于膝前又名“蔽膝”。天子用红色直黻,上绘龙、火、山 3 章。公侯用上下缩短的黄朱色方形黻,绘火、山 2 章。卿、大夫仅绘山 1 章。革带宽 2 寸,前面系黻,后面系绶。天子佩白玉,玄色组绶;诸侯佩山玄玉,朱色组绶;大夫佩水苍玉等。大带宽 4 寸,天子素带朱里,诸侯不用朱里。大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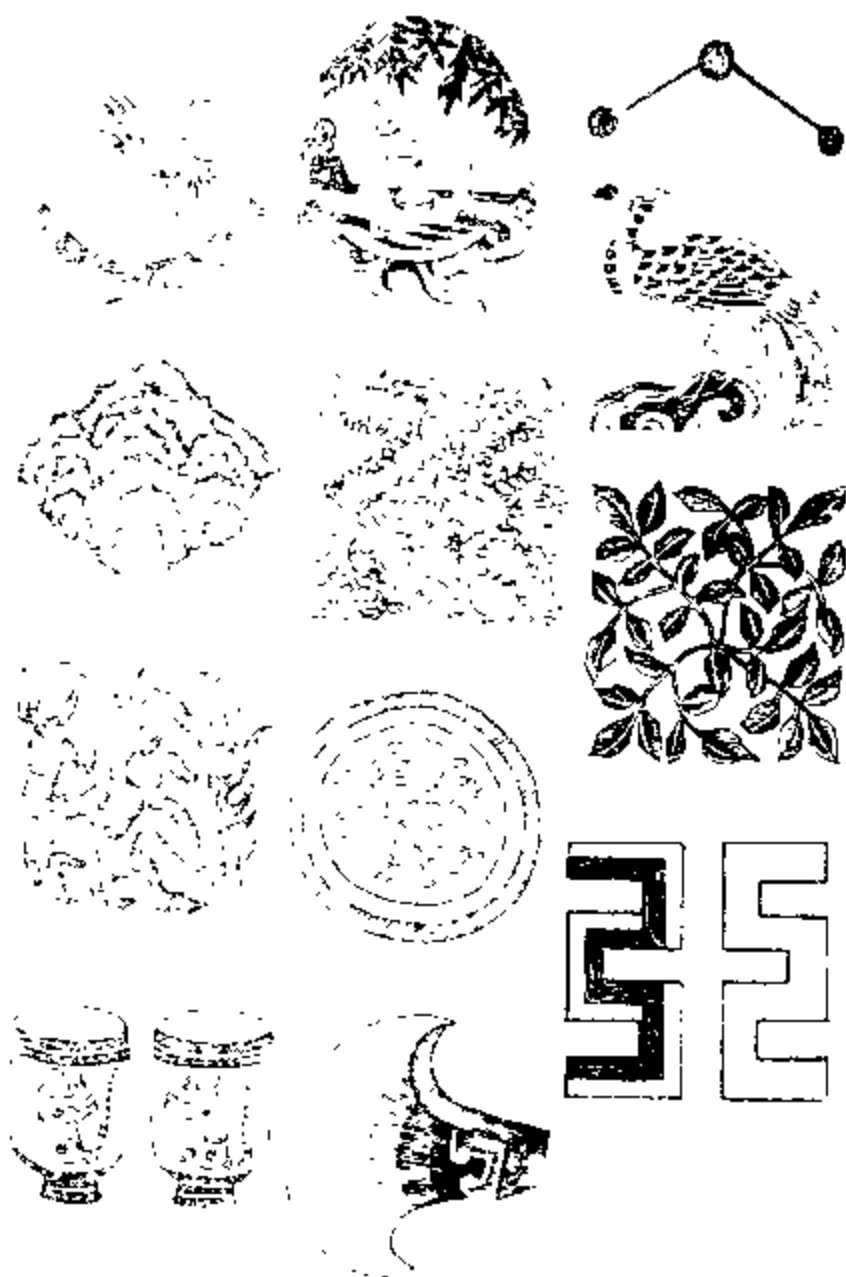


图 44

是用来束腰的，下垂部分称作“绅”。舄是穿冕服时着的一种鞋，天子、诸侯都穿赤色的舄。

春秋战国时期，周王室衰微，礼崩乐坏，作为“礼”的重要内容之一的冕服制度随之崩溃。秦始皇时索性将冕服废而不

用,秦代尚黑,祭祀时只穿黑色的衣服。西汉遵循秦制,也未恢复冕服制度。

东汉明帝时,决意恢复古制,下令有关部门采用儒家经典《周礼》、《礼记》、《尚书》及诸儒记说,重新制定冠服制度,于是,冕服制度得以恢复。东汉的冕服制度是遵循古制而定的,但周代冕冠前后有旒,东汉则规定天子冕冠前后有旒,三公以下则有前无后,这是不合古制的。从出土的后汉画像石中戴冕冠的人像来看,前后都是有旒的,而且不像是帝王的形象,或许制度规定与实际实行有所差异。

三国时期年代短,动乱多,各国君主多无暇顾及冠服制度。魏至明帝时,始定袞衣黼黻的制度,大抵沿袭东汉,只是将天子冕服上的纹样改为刺绣,公卿等用织成的纹样,垂旒改用珊瑚珠。

晋代初期遵循旧制,冕服形制和前代相差不多,冕缜前圆后方,垂旒用白玉珠,冕缜开始覆于通天冠之上。另外,上用皂衣,下用绛裳,以赤皮为黻。东晋时,冕旒用翡翠、珊瑚、杂珠等,至成帝时又改用白璇珠。

南朝不重礼法,对于冠服制度没有多少改动,梁时穿冕服开始佩剑。

北魏孝文帝提倡汉化,禁胡服。太和十年,沿用汉魏旧制定五等公服,服袞冕以朝。

北齐武成帝时沿袭北魏,定冕服制为:天子平冕黑介帻,垂白珠 12 旒,用五彩玉。袞服皂衣绛裳,十二章。纁(gūn)带,朱黻,佩白玉,带鹿卢剑,黄赤大小绶,赤舄。皇太子以下旒数和章数递减。

北周设司服之官,掌管天子 12 服,诸侯 8 服、公孤以下各级官员及后妃命妇的礼服。冕服制度和古制相比有较大改变,

天子冕服增为 12 种,有苍冕、青冕、朱冕、黄冕、素冕、元冕、象冕、山冕、鹭冕、衮冕等。公、诸侯等及诸官有方冕、衮冕、山冕、鹭冕、火冕、毳冕、祀冕、藻冕、绣冕等。据隋炀帝时内侍郎虞士基称,北周皇帝因谦逊,不敢负于日月,“升日月于旌旗,乃阙三辰,而章无十二”,是说北周的冕服只用日月星以外的 9 章。隋炀帝时重定冕服制度,恢复古制中的大裘冕。衮冕采用十二章纹,并规定左肩织绣日,右肩织绣月,后领下织绣星辰。这种形制从此成为定制,后代冕服大致循此。

唐代基本遵循隋制。衮冕服上的十二章纹除日月星外,每行织绣同一种章纹 12 个,革带加宽至 3 寸半,上面除系黻、佩绶外,还要悬挂印章、囊等佩饰。五代的冕服形制同古制相差较大,宋初依五代旧制,冕冠使用大量珠宝装饰,冕旒之外又加翠旒,以碧凤衔之;冕板用织锦装裱,上覆龙鳞锦,下以紫白云鹤锦为里;冕板又缀玉为 7 星,旁边饰以琥珀瓶等珠宝饰物,整个冠体华丽沉重。此外,红蔽膝上又织绣云龙,也用金银珠宝装饰。后来,虽经几番修改,去其奢繁,仍未能全复旧制,直至北宋末年,冕服形制才大致确定下来。其特点主要是:冕板前低 1 寸 2 分,前圆后方。青衣绯裳,十二章纹中的山纹作尖锐形。用青碧锦织成的天河带,长 1 丈 2 尺,宽 2 寸,由冕板之上悬挂而下,垂在身前。这种天河带在唐代阎立本所绘历代帝王图中即已出现过,但史志中不见记载,大概至宋代才正式成为冕服的一部分。

辽代冕服依唐、宋之制,金代则依宋初奢繁的形制,元代用宋初及金制,但天河带加长至拖地,冕旒用真珠,衮服用生色鎗金装饰,所用十二章纹数量不同。

明太祖登基后,认为冕服制度太繁,只保留了衮冕服,其他一概不用。明代的衮服上衣仍为玄色,下裳有时用黄色,有

时用纁色。明代从英宗之后,十二章纹不只用于冕服,也开始织绣于皇帝的圆领袍上。

随着清政权的建立,中国古代社会沿用了 2000 年的冕服制度结束了其历史使命,从服饰制度中消失了。清代虽仍保留了衮服的名目,但与前代的衮服已名同实异。十二章纹改用在清代的朝服上,继续存在于中国古代的服饰制度中。

2. 历代官服制度

中国古代冠服制度的主体部分,是对各级官员包括皇帝在各种场合中穿用服饰的规定。

汉代以前的官服制度尚不完整,主要内容是对各种祭服,特别是冕服的形制及其使用范围的规定。汉代的官服制度主要体现在名目繁多的冠制上。

长冠,据说为汉高祖刘邦作皇帝前所制,故名“刘氏冠”,又名“斋冠”。其形高 8 寸,宽 3 寸,以竹皮黑纱制成。高祖八年规定,爵非公乘以上,不得戴此冠。后来,又用此冠作为祀宗庙时的祭服之冠。

委貌冠,长 7 寸,高 4 寸,以皂绢制成,又名“玄冠”。其形如同一只倒扣着的杯子,前部比较高而宽,后部比较低而窄。公卿、诸侯、大夫在辟雍行大射礼时戴用。

通天冠,高 9 寸,直立于头上,顶部稍向后倾斜,用铁制成卷梁,冠前有山述。天子在正月百官朝贺时戴此冠,到了晋代,成为冕冠的一部分。

远游冠,形如通天冠,但无山述,为诸王所戴。

进贤冠,前高 7 寸,后高 3 寸,长 8 寸。以冠梁的多少区别贵贱,公侯 3 梁,其下为 2 梁、1 梁,为文官儒者所戴。

高山冠，形如通天冠，但冠顶不倾斜，高9寸，无山及展筒。为谒者、仆射、行人使者等所戴，天子有时也戴此冠。

獬豸冠，又名法冠，为执法者所戴，冠形像獬豸角。獬豸是传说中的一种神兽，能辨曲直，见人争斗，就用角顶那个理亏的人；听人辩论，就用口咬那个说得不对的人，所以法冠仿其角的形状制成。

武冠，又称武弁、大冠，以纱制成，上涂黑漆，有双搭耳，耳下缀带系于颌下，为武官所戴。侍中、常侍戴时冠上还另插貂尾作为装饰，侍中插左貂，常侍插右貂。一般用赤黑色貂尾，王莽时改用黄色。鹖冠，是武冠的一种，特点为在冠的左右加插双鹖尾。鹖是一种性情勇猛的鸟，争斗起来必至死才止，所以用鹖尾饰冠以示勇猛。

其余冠制还有多种，如方山冠、却非冠、樊哙冠、术士冠、却敌冠、建华冠等，戴者各有规定。

魏晋南北朝时期，社会分裂动乱的时间比较多，官服制度也不固定。

南朝百官一般戴进贤冠，分为5梁、3梁、2梁、1梁几等。人主用5梁，三公及封郡公县侯等用3梁，卿大夫至千石用2梁，千石以下用1梁。

左右侍臣诸将军戴武冠，晋代名为“繁冠”，又称“笼冠”、“武弁”、“建冠”。其形制比汉代的武冠稍高一些，仍以漆纱制成，两边有耳垂下，戴时罩于平上帻之上。侍中和常侍戴时在冠前加金珰附蝉，冠上插貂尾。女官也戴笼冠。

高山冠为行人使者所戴，魏明帝时变其形，使其低下如介帻状，并于帻上加山峰形。

皮弁用纓而无簪，以浅黄白色鹿皮制成。

汉代的冠式此时仍沿用的还有鹖冠、獬豸冠、委貌冠、樊

吟冠等，形制无太大变化。

以服饰的颜色区分身分贵贱、等级高低，是我国古代官服制度的又一个鲜明特色。古代服色制度有一个逐步形成的过程。早在先秦时期，人们就已经有了以服色区分尊卑的观念，朱紫色和玄黑色的衣服被认为是尊贵、吉利的服饰，王公贵族的礼服和官服多采用这两种颜色。

汉代以颜色区分等级体现在佩绶制度上，黄赤、赤、绿、紫、青、黑、黄 7 种颜色的绶带把从皇帝到二百石小官划分为 7 个等级，颜色已成为身分等级显而易见的标志。不过，官服的颜色还是以黑为主。

魏晋南北朝的官服颜色，大体还是沿袭古制。北朝则不同，青、紫、绯、绿，不拘一色。周静帝大象二年曾下诏，令天台近侍及宿卫之官都穿五色衣，以锦、绮、绩、绣为缘，名为“品色衣”。虽然这时的品色衣使用范围有限，还不能算作一种服色等级制度，但对隋唐以后品色服制度的产生无疑是有影响的。

隋炀帝大业元年，始令五品以上通服朱紫，以便与低级官吏和平民百姓相区别。大业六年，又下诏规定：五品以上，通服紫袍；六品以下，兼用绯绿；胥吏小官用青；平民百姓用白；屠夫商人用皂色；士兵则用黄色。这个时期以颜色区分身分等级的服色制度已经初步形成。

唐以前的冠制到唐代多数已不用，少数仍然保留，形制有所变化。

唐代的通天冠为 24 梁，加金博山，附蝉 12 首，施以珠翠，组纓、翠缕，玉、犀簪导，戴时加于黑介幘之上，这是天子的礼冠。

武弁即前代的笼冠。天子加金附蝉、平巾幘；侍中、中书令加貂蝉。诸武官府卫领军九品以上戴用。

弁服以鹿皮制成，天子 12 琪（琪即白玉珠），玉簪导；皇太子 9 琪，犀簪导。文官九品公事所服，通用乌纱制成，一品 9 琪、二品 8 琪、三品 7 琪、四品 6 琪、五品 5 琪及犀簪导，六品以下去琪，至玄宗时废而不用。

翼善冠是唐太宗制作的一种冠式，形似幞头，以转角相交于上，开元十七年便废而下用。

远游冠，3 梁，金附蝉 9 首，犀簪导，其余同通天冠。皇太子、亲王戴用。宗室封王者用时去附蝉。天子杂服有时也戴，为 5 梁。

进贤冠，为文官的冠式，戴时加于黑介幘上。三品以上 3 梁，五品以上 2 梁，九品以上 1 梁。

法冠，是御史大夫、御史中丞的冠式，又名獬豸冠。其冠制与进贤冠大致相同，上加两颗真珠，作一角或二角形。

唐代的官服除冕服外，又分为朝服、公服、常服。朝服又称具服，是一种正式的礼服；公服又名从省服，是较简便的礼服，无蔽膝和剑、绶。凡礼重者用朝服，礼轻者用公服。常服则是常朝视事时穿的一种官服。

不同品级的官员在穿用朝服和公服时，其区别主要反映在冠式和佩饰上。如穿朝服时，六品以下去剑、佩、绶，七品以上以白笔代簪，八品、九品去白笔。穿公服时，六品以下去纷、鞶（pán）囊、双佩。所戴冠依各官品级而定。

常服则主要靠服色、服装的面料及所佩革带来区别，革带的区别将另章叙述。

唐代武德年间规定：三品以上，用紫色大科绫罗，四品、五品用朱色小科绫罗，六品以上用黄丝布，杂用小绫、交梭、双绉，六品、七品用绿，八品、九品用青，流外官、庶人、部曲、奴婢用黄、白绌绢纒布。至太宗时命七品用绿色龟甲双巨十花

绫，九品用青丝布杂绫。其后贞观年间，又定三品用紫，四品用绯，五品用浅绯，六品用深绿，七品用浅绿，八品用深青，九品用浅青，流外官及庶人用黄。高宗龙朔二年改八品、九品用碧。总章元年始定一切不许着黄。

唐代的服色制度虽时有变更，但以紫、绯、绿、青四色为基本的等级序列已经确立下来，并对后代产生了重要影响。

鉴于服色在区别等级贵贱上的作用日益重要，唐代又出现了一种借服制度。未至三品如蒙特许，也可用紫，称为“借紫”；未至五品如蒙特许，也可用绯，称为“借绯”。赏借绯紫，最初可能是对上阵军将的一种鼓励，而且赏赐的是从戎的缺胯袍，并非常服。可是后来受赏的军将得到紫、绯袍后，便另造同样颜色的长袍服用。开元以后，百官赏绯、紫服者，必兼赏鱼袋。

五代的官服制度基本沿袭唐制。

宋代的朝服基本同前代，特点是在颈间多加一“方心曲领”。这种方心曲领上圆下方，形状好像过去小孩戴的长命锁，唐代时已出现，宋代官员朝服上用的很多。宋代穿朝服时一般佩戴进贤冠，以漆布制成，冠额上有镂金涂银的额花，冠后有“纳言”，以罗为冠纓系于颌下，以玳瑁、犀角簪导固定于发髻上。冠上有银地涂金的冠梁。朝服的等级靠冠梁的多少和纓带的质料来区别。

唐代单纯依据品级来决定服饰等级的制度到宋代出现问题，这是因为，宋代官制庞杂，官品和官位不够一致，出现了“官卑品高”、或“官高品卑”的现象。于是，宋神宗元丰年间，废弃隋唐以来依品级定冠纓的作法，改为以官职定服饰，将朝服的冠纓分为七等。一等：七梁冠，另加貂蝉笼巾，天下乐晕锦纓；二等：七梁冠，杂花晕锦纓；三等：六梁冠，方胜宜男锦纓；

四等：五梁冠，翠毛锦绶；五等：四梁冠，簇四雕锦绶；六等：三梁冠，黄狮子锦绶；七等：二梁冠，方胜练鹊锦绶。官员各按自己的官级佩带。

宋代的公服和常服没有什么区别。初时沿用唐代的品色服制，三品以上用紫色，五品以上用朱色，七品以上用绿色，九品以上用青色。元丰年间，定郊祀冕服和诸臣服制，服色等级略有改动，四品以上紫色，六品以上绯色，九品以上绿色。

唐代开始的借紫绯的制度至宋仍继续实行，如朝官外放，出任节镇和转运使时，可以借紫；出任团练、州刺史的，原本穿绿的可以借绯，原本穿绯的可以借紫。另外，还有一种赐服制度，朝官任职满 20 年，由朝廷赐给绯紫服，后来又改为 15 年为期。仁宗时，借服范围扩大到了地方官员。凡是服用紫色和绯色公服者，都要加佩鱼袋。宋代的鱼袋不再盛装鱼符，而是在袋上用金银饰为鱼形系挂在革带上。金紫，就是紫色公服佩金鱼袋，银绯，就是绯色公服佩银鱼袋。赐金紫银绯，是一件很荣耀的事。由于赐、借服范围的不断扩大，加上恩荫、特赐的推行，使得宋代的官制十分庞杂，服色的使用也越来越滥，至宋仁宗时，则出现了“朱色满路，紫色成林”的现象。

宋代有按照季节赐给官员服饰衣料的制度。开始时只是赐给将相、学士、禁军大校等，后来遍赐文武群臣及将校。所赐服饰类别有：袍、袄、衫、抱肚、勒帛、裤等，这些衣料多为各种纹样的织锦，也有绫绢帛等。所赐衣料的质地和纹样依官职的高低而不同，所赐种类为三种至五种不等。

辽代官服分为两种，辽主与南班汉官用汉服，太后与北班契丹臣僚用本族服饰。自重熙以后，凡大礼都改用汉服。

金代开始仿辽制，天眷、皇统间制定服制，官服制度大致与宋朝相同。金世宗是一位注意保持本民族传统的皇帝，他所

制定的官员公服，靠衣服上花朵的大小来区分等级：一品用大花，直径不超过 5 寸，执政官的花稍小，直径不超过 3 寸；二、三品有花无枝叶，直径不超过 1.5 寸；四、五品用小杂花，直径不超过 1 寸；六、七品用芝麻罗八、九品用无纹罗。服色有紫、绿、绯三种，文官五品用紫，六、七品用绯，八、九品用绿。武官则均为紫色。

元代官服基本采用汉族旧制，也有冕服、朝服、公服等。公服沿用金制，也以衣服上花朵的大小区分等级。一品用大独科花，直径 5 寸；二品用小独科花，直径 3 寸；三品用散答花，直径 2 寸；七品以上用小杂花，直径 1.5 寸；九品以上无花。七品以上都用紫色，八品、九品用明绿色。

元代还有一种颇有特色的官服，叫质孙服，汉语译作“一色衣”。天子的质孙有冬服 11 等，夏服 15 等；百官的质孙有冬服 9 等，夏服 14 等。质孙服以质料和颜色区分等级，质料以缀有大珠的纳石失（即织金锦）为最贵，颜色则以大红为最贵。元代按照蒙古族的习惯，每年君臣都要聚集在宫内，一起大宴三日。在宴会上，不论君臣，都穿质孙服，故又称质孙宴。所谓“一色衣”，大概不仅是指穿质孙服时全身上下用一种颜色，而且指在同一次宴会上，大家都穿同一种颜色的质孙服。元代柯九思的诗句：“千官一色真珠袄，宝带攒穿稳称腰”，描写的就是这种情况。

明代的官服制度基本恢复唐宋时的形制，但也沿用了金元以来的一些服制，如公服以花朵大小区分等级，内臣的曳撒服则是由质孙服转化而来的。

明代的朝服恢复了唐代以品级定服饰等级的制度，公为最高等级，戴 8 梁冠，加笼巾貂蝉，立笔，前后金蝉；侯、伯、驸马及一品官都戴 7 梁冠，只是冠饰有所不同；二品 6 梁冠、三

品 5 梁冠、四品 4 梁冠、五品 3 梁冠、六品、七品 2 梁冠、八品、九品 1 梁冠。除冠梁数不同外，革带带饰、绶带的纹样颜色也有不同。

明代的公服靠服色和衣服上的花朵大小区分等级，四品以上绯袍，七品以上青袍，九品以上绿袍。一品用大独科花，直径 5 寸，自二品以下递减花朵直径大小。穿公服时戴展脚幞头，多用于重大朝会。

明代官员上朝议事穿常服，其制为：团领衫，乌纱帽，佩挂革带。乌纱帽是从唐代的幞头演变来的一种帽子，其形式多用铁丝作成框架，蒙以乌纱，圆顶，左右各插一翅。乌纱帽后来成为官位的代名词，“丢了乌纱帽”即丢了官。

明初，常服以革带带饰区分等级。洪武二十四年规定，常服上以补子分别等级。补子是一块方形的布帛，长宽都将近 40 厘米，上面绣有各种飞禽走兽的纹样，缝缀在常服袍衫的前胸和背后。补子的纹样依身分等级而不同，文官用飞禽，武官用走兽。公、侯、驸马、伯用麒麟、白泽。文官一品用仙鹤、二品用锦鸡、三品用孔雀、四品用云雁、五品用白鹇、六品用鹭鸶、七品用鸿鹳、八品用黄鹌、九品用鹌鹑。杂职用练鹊、风宪官用獬豸。武官一品、二品用狮子，三品、四品用虎豹，五品用熊罴、六品、七品用彪、八品用犀牛、九品用海马。补子的纹样规定，到了明代中后期执行得不那么严格，特别是武官，纹样多用狮子，也有用麒麟的（图 45）。

明代常服除在补子上绣有各种纹样之外，衣服本身所用面料也是彩绣丝织品，上面绣有各种纹样。龙纹出现在中国古代服饰上到这时已有 2000 年的历史，但过去多是作为上二章纹中的一种用于冕服或其它礼服之上。从元代以后，皇帝常服上织绣龙纹的情况越来越多，逐渐地，龙纹已成为皇帝专用的



图 45

纹饰。元仁宗延祐元年，制定服色等级，规定官员服饰不许使用龙凤纹。明洪武二十四年规定，官吏衣服不许用玄、黄、紫三色，不许织绣龙凤纹。

龙凤纹虽然被禁止，但皇帝常常以蟒衣、飞鱼服、斗牛服赏赐臣下穿用。蟒形与龙相近，飞鱼、斗牛则是依据传说中的动物描绘而成的纹样，形象也和龙相似，于是这几种服饰就成为仅次于袞龙服的尊贵服饰。由于形象太相似，常常造成混淆，天顺二年曾下令禁止官民衣服使用蟒龙、飞鱼、斗牛、大鹏等纹样，并进一步禁用黑、绿、柳黄、姜黄、明黄色，到了正德年间，禁令松弛。正德十一年，设立东西两官厅，将上都穿黄罩

甲，一时间黄罩甲广为流行，中外官员无不穿用。后来又赐给群臣大红纁丝罗纱衣料各一件，其纹样为：一品斗牛、二品飞鱼、三品蟒、四品和五品麒麟、六品和七品虎、彪。不久世宗继位，废止了上述规定，但赏赐飞鱼、斗牛服的制度仍存在。嘉靖十六年，一次群臣朝见时，皇帝发现兵部尚书张瓚穿着蟒服，大怒，责问阁臣夏言道：尚书是二品官，为什么擅自穿蟒服？夏言忙答道：张瓚穿的不是蟒服，而是皇帝赏赐的飞鱼服，颜色鲜亮像蟒而已。皇帝又质问道：既是飞鱼为什么绣上两角？于是，交礼部研究决定：文武官员不许擅自穿用蟒衣、飞鱼、头牛服。

明代宦官专权的现象十分严重，因此宦官的服饰也有种种特权。明初时，太祖对宦官还有所防范，其服饰没有什么特殊之处。有品级者，常服为葵花胸背团领衫；无品级者，则无葵花。永乐皇帝是依靠宦官登上宝座的，于是开始重用宦官。赐穿蟒服的荣耀，连文武一品官员都不容易得到，而在皇帝左右的宦官，却必穿蟒服。其形如曳撒，左右绣蟒，系以鸾带。次一等的为飞鱼服。地位高有实权的宦官，也常被赐予蟒服。还有一种蟒服，形制也如曳撒，上身缀有蟒纹补子，当膝处横织一道细云蟒纹。由于宦官服饰僭越现象严重，明代曾多次企图进行限制约束，但宦官骄横已久，积习相沿，难以禁止。

嘉靖年间，制定了一种忠靖冠服，作为官员退朝燕居时的服饰。其制仿古代的玄端（一种宽袖大袍），交领大袖，下长至膝，色用深青，以蓝青色镶边。三品以上织以云纹，四品以下不用纹饰。服上所缀补子图案与常服同。忠靖冠制法同乌纱帽，但帽顶略方，中间微起，前有冠梁，压以金线，后竖两翅，以金缘边。四品以下不用金线。冠梁数视品级高低而定。

明代洪武年间规定，宫内女官戴乌纱帽，帽饰以花，帽额

綴以团珠结。紫色圆领窄袖衫,上面遍刺折枝小葵花,花朵以金圈之,束珠络缝金革带,红裙,弓样鞋,鞋上刺小金花。

清朝入关以后,在满族原有基础上先后几次更定冠服制度,如康熙九年定《服色肩輿永例》;雍正四年、八年在原有的形制上先后定大小官员帽顶等级,并对僭越服制者处分极为严厉。在历朝编纂的清代典章制度条例中,冠服制度都是其中重要的组成部分。

清代官服区分身分等级最重要的标志是顶带花翎。所谓顶带,就是礼冠的顶子;花翎,则是冠顶后面插的孔雀翎。清代官员的冠制分为朝冠、吉服冠、行冠、常服冠等几类,每类又分为冬天用的暖帽和夏天用的凉帽两种。朝冠和吉服冠都是礼冠,它们的主要区别在于冠顶的形制不同,朝冠的冠顶饰以镂花金座,上面分为一至三层,用东珠加以装饰,每层有一颗较大的东珠相隔,四周镶嵌若干颗小东珠,最上边的一颗叫顶子,是决定等级高低的最重要的标志。吉服冠形制略微扁一些,冠顶装有一个金属底座,上装顶子。除去皇帝礼冠的顶子是一颗大珍珠外,其他官员的朝服冠顶子为尖形宝石,吉服冠顶子为圆形宝石。宝石的种类分别如下:

朝冠

文一品,红宝石;武一品同。

文二品,珊瑚;武二品同。

文三品,珊瑚;武三品,蓝宝石。

文四品,青金石;武四品同。

文五品,水晶;武五品同。

文六品,砗磲;武六品同。

文七品,素金;武七品同。

吉服冠(文武官相同)

一品,珊瑚。

二品,镂花珊瑚。

三品,蓝宝石。

四品,同朝冠。

五品,同朝冠。

六品,同朝冠。

七品,同朝冠。

文八品，阴文镂花金顶；武八品 八品，同朝冠。
同。

文九品，阳文镂花金顶；武九品 九品，同朝冠。
同。

未入流，同九品。

未入流，同九品。

进士、状元，金三枝九叶。

进士、状元，素金。

举人，金雀

举人，素金。

贡生，同举人。

贡生，同八品。

监生，同举人。

监生，素银。

生员，银雀。

生员，素银。

从耕农官，同八品。

一等待卫，同文三品。

一等待卫，同文三品。

二等待卫，同四品。

二等待卫，同四品。

三等待卫，同五品

三等待卫，同五品。

四等待卫，同六品

四等待卫，同六品。

清代礼冠的顶部中间装有一根铜管，冠顶的底座、朱纬、翎管、东珠和顶子依次贯穿在铜管之上，最上面用螺帽拧紧。顶子的规定曾有过一些小的更改变动，如朝冠二品，珊瑚顶子改为镂花珊瑚顶子；文三品珊瑚顶子改为蓝宝石；九品阳文镂花金顶改为花银顶子；武七品素金顶子改为水晶顶子等。雍正五年、八年规定可用色泽相近的玻璃代替宝石作为顶子。

清代也有袞服，为皇帝祭闾丘、祈谷、祈雨等用，但已和过去冕服制中的袞服名同实异了。清代的袞服为石青色，上绣五爪正面金团龙四团，只有左肩绣日，右肩绣月这一点还和过去的袞服一样。前后绣有篆文的寿字，以五色云纹相间。

清代朝服的基本形制是上衣下裳连为一体。圆领大襟，箭袖。腰下有褰积，即打褶。朝服分为冬夏两种，但形式上没有

多大区别。朝服的颜色和绣饰依穿用者的身分品级而有不同。皇帝的朝服以明黄色为主,只有四次例外:祭祀圜丘、祈谷用蓝,朝日用红,常雩祭祀用蓝,夕月用白。皇太子用杏黄,皇子用金黄,亲王、郡王须经过特别赏赐才可用金黄,民公以下各级官员用蓝、石青或除黄以外的其它颜色。

皇帝朝服上绣龙纹及十二章纹。冬朝服分为两种式样:一种披领和衣裳的襟边下摆都用貂皮装饰,两肩和前后绣正龙各一,髻积处绣行龙六,衣裳前后绣十二章纹和五色云纹;另一种披领和袖端都用石青色片金缘边,两肩前后绣正龙各一,腰帷绣行龙五,衽正龙一,髻积处前后团龙各九,裳正龙二,行龙四,披领行龙二,袖端正龙各一。前后绣十二章纹和五色云纹,下幅绣八宝平水。

皇子以下直至九品,甚至未入流的官员,朝服上都织绣蟒纹,称为蟒袍(图46)。蟒袍的等级主要体现在绣蟒的数目多少上。皇子蟒袍用片金缘边,下开四衩,通绣九蟒。民公以下至文武三品以上官员的蟒袍也是通绣九蟒。文武四品以下至六品以上,通绣八蟒。文武七品以下至未入流者则通绣五蟒。蟒和龙的形象十分相似,为了与龙区别开来,服制中一般要求蟒纹绣成四爪。但是由于皇帝时常用五爪蟒缎衣料赏赐臣下,按规定,赏赐的五爪蟒缎可以使用,因此,实际蟒袍中也有不少是绣成五爪的。

龙袍,是皇帝和皇太子专用的服饰。圆领太襟,箭袖。袍色以明黄为主,也用金黄、杏黄等。袍上绣有九条五爪金龙和十二章纹,间以五彩祥云,下部织绣八宝立水。领、袖有石青色镶边。《清史稿》记载龙的排列如下:领前后各有一条正龙,左、右及交襟处各绣一条行龙,两袖端各有一条正龙。从现存的实物来看,大致如此,不过两袖端变为两肩,左右襟的位置较为



图 46

偏下而已。交襟处即指被大襟掩盖着的左右襟交叠处。龙袍是一种吉服,用于一般的庆典活动。

补褂是清代官服中最主要的一种,是上朝议事时穿的服装,都为石青色。补褂,显然是从明代的补服发展而来,但是又有许多不同之处。首先,补服的形制不同。明代补服是团领衫。前胸的补子是完整的一块;清代的补褂则是对襟褂,前胸开襟,所以前胸的补子被分成两个半块;明代的补子有单独织好后缝缀到补服上去的,也有事先直接织绣在补服衣料上再制成衣的;清代的补子则是单独织绣好后再缀补到补褂上的。其次,补子的大小纹饰等也不一样。明代的补子较大,近40厘米见方,均作方形;清代的补子较小,约30厘米见方,镇国公以下用方形(图47),贝子以上的皇亲贵族用圆形(图48)。明代



图 47

的补子多以红色等素色为底，金线绣花；清代的补子多以绀色、黑色、深红等深色作底，五彩织绣，色彩比较艳丽。明代的补子四周多为光边；清代的方补四周多用花边装饰。明代文官四品以下的补子，多绣有一对飞禽；清代的补子上的禽兽全部绣成单只。明代的补子只缀于胸前和背后；清代皇亲的圆补有的不仅缀于胸背，而且还缀在两肩上。

据《大清会典》记载，清代补褂上的补子具体规定如下：

皇子，五爪正面金龙四团，前后两肩各缀一团，间以五彩云。

亲王，五爪金龙四团，前后缀正龙，两肩缀行龙。



图 48

郡王,五爪行龙四团,前后两肩各缀一团。

贝勒,四爪正蟒二团。

贝子,五爪行蟒二团。

镇国公以下,侯、伯以上,五爪正蟒二方。

文一品,鹤。

武一品,麒麟。

文二品,孔雀。

武二品,狮。

文三品,同二品。

武三品,豹。

文四品,雁。

武四品,虎。

文五品,白鹇。

武五品,熊。

文六品,鹭鸶。

武六品,彪。

文七品，鸿鹳。

武七品，犀。

文八品，鹤鹑。

武八品，同七品。

文九品，练雀。

武九品，海马。

都御史、给事中、监察御史、按察史等用獬豸。

3. 历代后妃命妇的服制

后妃、命妇的服制是随着历代官服制度的形成发展而不断演变的，可以说是官服制度的附属产物。《周礼》记载，周代有“内司服掌王后之六服”、“辨外内命妇之服”，可见这时后妃命妇服制已经形成。王后的六服是祎衣、揄狄、阙狄、鞠衣、展衣、缘(tuàn)衣，素纱。最后一种素纱实际上不包括在六服之内，而是一种白色的纱制衬袍类的服饰，衬在六服里面服用。六服都是上衣下裳相连的，其含义是妇人以专一为美德。六服的前三种是祭服，分别在祭先王、先公时群小服用。狄，就是翟，也就是雉(长尾野鸡)羽。这三种祭服的形制差不多，都是用缁帛刻成雉羽的形状，缀在衣服上作为装饰，不过前两种还在刻缁上施加彩绘，后一种则刻而不画。三种祭服颜色各不相同，祎衣色玄、揄狄色青、阙狄色赤。侯伯夫人等贵妇在随君祭祀时也穿揄狄和阙狄，不过在同样的场合，所穿的祭服要比王后低一个档次，以示区别。如王后穿祎衣时，侯伯夫人等只能穿揄狄。

鞠衣为告桑之服，就是在每年三月，养蚕即将开始之时，王后主持祭祀，向先帝祷告桑事时服用，所以服色像桑叶初生之黄色；展衣为礼见王及宾客之服，色白；缘衣，为侍奉王日常起居之服，色黑。

命妇，就是受有封号的妇女。内命妇，即帝王的嫔妃；外命

妇是卿、大夫等命官的妻子，其封号的等级是根据其丈夫身分的高低决定的。内命妇中九嫔服鞠衣、世妇服展衣、女御服缘衣。外命妇之服则视其夫而定，孤（周代六卿中地位最高者）之妇服鞠衣，卿、大夫之妇服展衣，士之妇服缘衣。

周代的王后和内外命妇穿礼服时，还配之以大带、蔽膝、袜和舄。舄的颜色有玄、青、赤三等，一般情况下，舄与服同色。自鞠衣以下穿屨。

《周礼》记载的这套后妃命妇服制，成为历代仿古定服制的蓝本。但后人对其形制的解释不尽相同。宋代聂崇义编纂《三礼图》，将其绘制成图，不过这只是宋人对其形制的理解而已。

汉代后妃命妇的礼服仍为上衣下裳相连的深衣制，不过皇后、皇太后、太皇太后的礼服上下身颜色不一样，入庙服为绀上皂下，蚕服为青上缥下。其他嫔妃命妇的礼服都是上下色的，如贵人助蚕服为纯缥色，公卿以下至二千石夫人助祭服为皂色，助蚕服为缥色。蚕服可以作为朝服穿着。

自公主、封君以上的后妃命妇都佩绶带，戴首饰，并以之作为区别等级的一个标志。其首饰有剪毛帼、假结、簪珥、镊子等。帼是覆盖在头发上的一种发饰，类似头套，上面缀以各种饰物。剪毛帼是用兽毛制成的帼，以簪横贯固定在发上，为太皇太后、皇太后所戴。簪珥以瑇瑁为股，长1尺，一端为华胜（就是簪头似花样的装饰物），上面饰以翡翠为羽毛的凤凰，凤凰口衔白珠下垂。

皇后用假结（即以铁丝为框编以毛发制成的假髻）覆头，戴步摇簪珥。步摇以黄金为首，缠绕以白珠链，上面饰以用翡翠为羽毛的一雀六兽，六兽为熊、虎、黑、狮、牛等，其间用九朵翡翠花环绕装饰。

贵人用大手结(假髻之一种),公卿以下,二千石夫人以上用绀缙帽,即一种以绀色缙绢制成的帽。

魏晋南北朝的后妃命妇服制大体与汉相同,略有变动。如魏皇后蚕服曾用绣纹;晋又改皇后礼服上下颜色有别为上下纯青,嫔妃等还佩带印绶,三夫人金章紫绶,九嫔银印青绶;南朝也佩绶。此时期的首饰增加一种“钿”,即金银制作的花钿,依等级有七钿、五钿、三钿之分。

隋代后妃命妇服制沿用袿衣、鞠衣、揄翟、阙翟等名称,又有青衣、朱衣等名目。揄翟、阙翟以衣服上翟的章纹多少区分等级,最高九章,最低五章。唐代皇后见宾客时穿钿钗礼衣,服用杂色不画。戴两博髻,12钿,大小花钗12支,以仿袞冕的旒。其它内外命妇的礼服还有翟衣、礼衣、公服、花钗礼衣、大袞(xiù)连裳等名目。翟衣是内外命妇接受册封、从蚕、朝会等场合穿用的礼服。穿时佩蔽膝、大带、绶带,戴花钗、宝钿。翟衣为青地,上面绣有翟纹,有九等至五等之别。这里的“等”,不是等级,而是行列的意思,翟几等,就是绣有几行翟纹,所以等越多级别越高。一品命妇翟九等,花钗九支;二品翟八等,花钗八支;三品翟七等,花钗七支;四品翟六等,花钗六支;五品翟五等,花钗五支,宝钿的数目和花钗一样。

宋代后妃命妇服制基本同唐代。宋代重视礼冠的装饰,皇后穿袿衣用九龙四凤冠,上有大小花枝各12,两博髻;嫔妃穿翟衣用九晕四凤冠;命妇穿翟衣用花钗冠;后妃命妇的常服不分等级,多穿真红大袖衣,红罗长裙,红霞帔,红罗背子,黄、红纱衫,白纱裤等。

辽代皇后常服为紫金百凤衫,杏黄金缕裙,戴百宝花髻,穿红凤花靴。

金代后妃命妇服饰大致与宋代同。

元代后妃命妇服制史载不详,后妃命妇多以姑姑冠为礼冠。

明代冠服制度经过多次修订,后妃命妇的服制也屡有更改,总的形制和宋代还是一样的。

明代妇女的礼冠同宋代相比更加富丽华美,冠上插缀满各种金玉珠翠首饰。在出土的明代礼冠实物中,有的冠上除有各种金玉宝石首饰外,还缀有大小珍珠 2000 多颗。这样沉重的冠是不可能经常佩戴的,只能在礼仪场合佩戴(图 49)。明初皇后的礼冠和宋代一样,为九龙四风冠。永乐三年,重新制定冠的形制:以漆竹丝制成圆框架,两面用罗纱裱糊,外表饰以翡翠。用翠龙九,金凤四,中间的一龙口衔一颗大珠,上有翠盖,下有珠结,其余的龙也都口衔珠滴。冠上饰有翠云 40 片,大珠花 12 枝,每枝上有牡丹花 2 朵,花蕊 2 个。小花也是 12 枝。冠两边还各加有 3 扇博鬓,上面还装饰着金龙翠云并垂有珠滴。此外,冠上还装饰有翠口圈、珠翠面花等首饰。洪武三年,定皇后的常服冠为双龙翊凤冠。四年,改为龙凤珠翠冠。永乐三年,重定其形制为:以皂毅装裱冠框,附以金博山。冠上装饰金龙 1 条,珠翠凤 2 只,都口衔珠滴。前后珠牡丹 2 朵,花蕊 8 个,翠叶 36 片,珠翠镶花鬓 2 只,珠翠云 21 片,左右各 3 扇博鬓。另外还有翠口圈、金簪、珊瑚凤冠嘴等首饰。

皇妃、皇太子妃用九晕四风冠,上有大小花钗各 9 枝,两博鬓,9 钿。常服为鸾凤冠,永乐三年又改定为九翟冠。其他命妇的礼冠各有定制,冠上的首饰花枝数目依次递减。如洪武二十六年规定:一品珠翟 5 个,珠牡丹开头(花开放者)2 个,半开者 3 个,翠云 24 片,翠牡丹叶 18 片,翠口圈一副,上缀金宝钿花 8 个,金翟 2 个,口衔珠结 2 个。二品至四品珠翟 4 个,珠牡丹半开者 4 个,余同一品。五品、六品珠翟 3 个,珠牡丹半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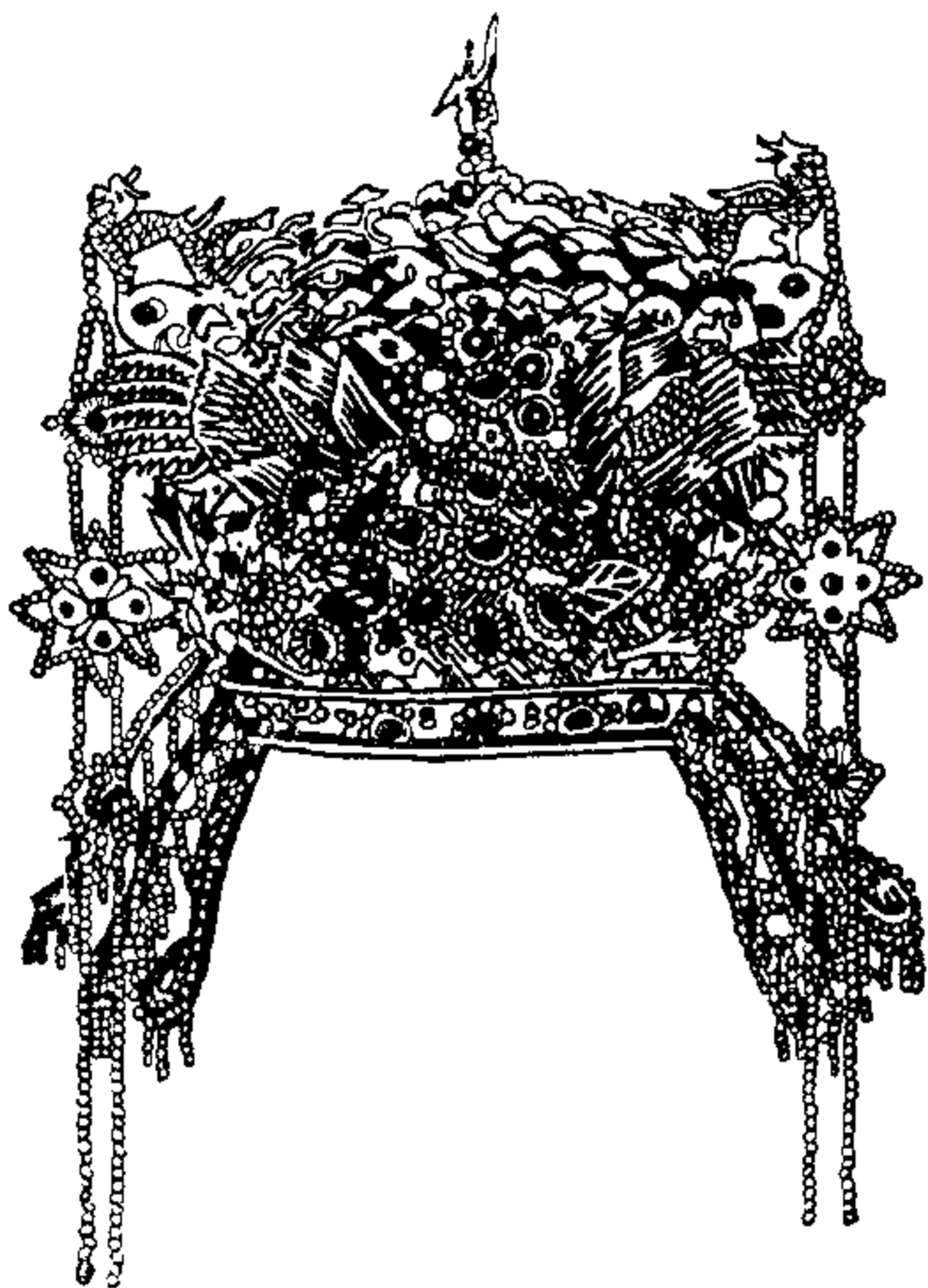


图 49

者 5 个,翠口圈一副上缀抹金银宝钿花 8 个,抹金银翟 1 个,余同一品。七至九品珠翟 2 个,珠月桂开头 2 个,半开者 6 个,余同五、六品。

明代后妃的礼服以翟衣为主，衣上织绣翟纹。洪武三年订立的服制虽然规定皇后礼服为袞衣，但其形和翟衣并无多少区别。命妇礼服为真红大袖衫，背子，霞帔。大袖衫的面料和霞帔、背子的纹样依品级有所不同。大袖衫的面料：公、侯、伯夫人与一品夫人用纁丝绫罗，六品至九品夫人用绫罗绸绢。背子、霞帔的纹样：一品、二品用云霞翟纹，三品、四品用云霞孔雀纹，五品用云霞鸳鸯纹，六品、七品用云霞练鹊纹，八品、九品背子用摘枝团花、霞帔用缠枝花。

清代后妃命妇服制式样大致与男子官服相似，略有不同。

皇太后、皇后的朝冠冠顶的东珠以金凤承托，每只金凤上各饰有东珠 3 颗，珍珠 17 颗。朱纬上缀一圈金凤共 7 只，每只金凤上各饰有东珠 9 颗，猫睛石 1 颗，珍珠 21 颗。冠后有金翟 1 只，饰有猫睛石 1 颗，小珍珠 16 颗。翟尾垂珠五行，共有珍珠 302 颗。每行有 1 颗大珍珠，中间金衔青金石结 1 个，饰东珠、珍珠各 6 颗，末端缀珊瑚。冠后有护领，垂明黄条二，末缀宝石，以青缎为带。朝冠也分冬夏二式，冬朝冠用熏貂制成，夏朝冠则以青绒制作，其它基本都一样。其他嫔妃命妇的朝冠，冠顶的层数装饰及冠上的首饰依次减少数目或降低档次。

吉服冠的顶子：皇太后、皇后用东珠，一品命妇用珊瑚，二品用镂花珊瑚，三品用蓝宝石，四品用青金石，五品用水晶，六品用砗磲，七品用素金等，与品官的顶子大体一致。

皇太后、皇后的朝袍与皇帝的朝服式样相差不太多，只是腰间无襞积，服上不绣十二章纹，袖笼处加缘边。贝勒夫人及一品至三品命妇朝袍绣蟒纹，领后垂石青条，裾后开。

皇子福晋的蟒袍，用香色，通绣 9 蟒。其以下命妇用石青等色，蟒数递减，七品命妇绣 5 蟒。

朝裙是穿在开衩袍之外，外褂之内的礼服，其形似折褶围

裙。皇太后、皇后以下至皇太子妃的朝裙，上部用红织金寿字缎，下部用石青行龙妆缎。冬朝裙用片金加海龙缘边，夏朝裙则用片金缘边。一品至三品命妇上用红缎，下用石青行蟒妆缎。

朝褂是罩在朝袍外面的礼服，皇太后、皇后的朝褂有三种式样，均绣龙纹。第一式的襞积直通到腰上部，四层图案相间，下部为万福万寿，即蝙蝠、寿字之间夹杂着卍字的图案。领后垂明黄条，第二式的腰中部有襞积，第三式则没有襞积，下部为八宝平水(图 50)。命妇的朝褂绣蟒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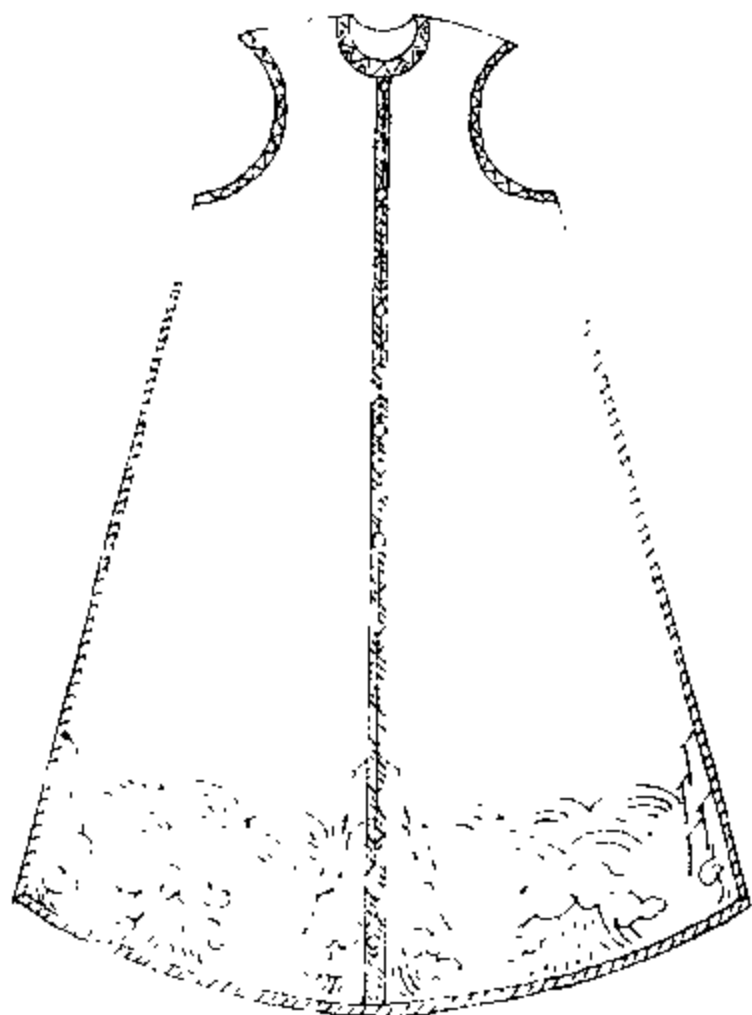


图 50

皇太后、皇后还穿龙褂，式样与皇帝的常服褂大致相同。上绣五爪团龙八团，两肩前后正龙各一，襟行龙四，下幅八宝立水，袖端行龙各二。

4. 历代佩挂制度

中国古代使用腰带的目的是收束衣身，但中国古代的腰带往往还起着显示等级地位、悬挂佩饰的作用。特别是官员的腰带，这一作用更为重要，甚至替代了原来的束衣作用。腰带上悬挂的玉饰、组绶、囊袋、鱼符、鱼袋等饰物，也起着标志身分的重要作用。历代服制对于各级官员所佩带饰物的种类、颜色都有严格规定，已成为官服制度的一个组成部分，这也是中国古代服饰制度的一个特色。

中国古代的腰带分为革制和丝制两种，用来悬挂佩饰的主要是革带。周以前，革带的主要作用是佩挂黻和玉。黻用丝绶系挂在革带之上，以显示贵贱有别；玉则用组绶连接在革带上，以表明尊卑有度。《礼记》记载：天子佩白玉，用玄组绶，公侯佩山玄玉，用朱组绶，大夫佩水苍玉，用纯组绶，世子佩瑜玉，用綦组绶，士佩璆(ruǎn)玨(mín)，用缁组绶。战国时，兵事不息，由于黻和玉佩都不能用来作战，戴着累赘，便被去掉，只是系挂黻佩的丝带“绶(suì)”保留了下来，作为标志。秦代则以彩色组绶连接在绶上。汉代沿袭秦制，又在秦代组绶的基础上加佩刀和双印作为装饰。佩刀以刀柄、刀身及刀鞘上的不同装饰区分贵贱。双印大概为一种玉饰，并非真正的官印。据《汉官仪》记载，秦代以前的人都佩绶，并用金、玉、银、铜、犀角、象牙制成方寸玺，随意佩带。玺在最初只是印章的意思，并无贵贱之意，秦汉以后才成为皇帝印章的专用名称。这种方寸

玺，只是一种私人印章，故可以随意佩带。汉代佩双印的制度，也是从秦以前佩方寸玺的习俗演变来的。这种双印，长1.2寸，0.6寸见方，上面还刻有文字：“正月刚卯既决，灵爰(shū)四方，赤青白黄，四色是当。帝令祝融，以教夔龙，庶疫刚瘳，莫我敢当。疾日严卯，帝令夔化，慎而周伏，化兹灵爰。既正既直，既孤既方，庶疫刚瘳，莫我敢当。”从帝王至儒生都可佩带，但双印的质料不同，皇帝和正公列侯用白玉为印。中二千石以下至四百石都用黑犀角为印，再以下则用象牙为印。系印的丝缕也有所不同。

汉代是封建制度的成熟时期，体现封建等级的官服制度也完善起来，佩绶制度就是其中的一项重要内容。佩绶指佩带官印和绶带，汉代规定，官员必须随身携带自己的官印，并在腰上悬挂绶带，作为官阶高低的标志。官印有玉、金、银、铜制的不同，绶带的长短、颜色及织造方法也不同。据《后汉书·舆服志》记载，汉代帝王佩黄赤绶带，有黄、赤、缥、绀四种色彩，为淳黄圭，长2丈9尺9寸，500首。（圭，是指文彩纯正的丝织品。首，指的是耗费丝线的数量，越是质地精细、纹彩繁多的绶带耗丝量越多。）太皇太后、皇太后、皇后所佩绶带与皇帝相同。诸侯王佩赤色绶带，有同样四种色彩，为淳赤圭，长2丈1尺，300首。长公主、天子贵人所佩绶带与诸侯王同。各国贵人、相国都佩绿绶带，有绿、紫、绀三色，为淳绿圭，长2丈1尺，240首。公、侯、将军佩紫色绶带，有紫白两色，为淳紫圭，长1丈7尺，180首。公主、封君也佩紫绶。九卿、中二千石、二千石佩青绶带，有青、白、红三色，为淳青圭，长1丈7尺，120首。一千石、六百石佩黑绶，有青、赤、绀三色，为淳青圭，长1丈6尺，80首。四百石至二百石佩黄绶，一色，为淳黄圭，长1丈5尺，60首。一百石佩青绀绶，一色。所有绶带的宽度都是

1尺6寸。除最低级的青绀绶之外,其它绶带与从先秦保留下来的缝相连接。紫绶以上,在缝和绶之间,还串有玉环和玉珪(jué)。缝的长度,自青绶以上,为3尺2寸长,黑绶以下,为3尺长。缝的色彩与绶同而用丝量为绶的一半。

据《汉旧仪》记载,皇帝的印玺有六种。这么多的印玺要佩挂在身上实在不容易,所以虽然皇帝也有绶带,印玺上也有纽,但并不用来佩挂印玺。皇帝的玺是装在青囊中,由专门掌玺的侍从携带。百官的印应该是与绶带一起佩带在身上的,一般认为是佩挂在腰带上,但从《史记》记载“怀黄金之印,结紫绶于要(腰)”来看,似乎以将印揣在怀中,而将绶带系于腰带上更为合理。

绶带又宽又长,系挂时须结为极大的环套,使之成为几折,才可能不致拖地。即便如此,身前垂挂这么多宽带子,行动起来也不大方便,于是出现了专门盛放绶带的绶囊,又叫鞶囊。绶囊用皮革制成,囊上绣以虎头纹样的叫“虎头绶囊”,用金银钩钩挂在革带旁。平时即将绶带放在里面,上朝行礼时将绶带取出垂下,礼毕或退朝后将绶带收起装入。

各等官员官印的质料和绶带的色彩规格时有变化,但佩绶作为一种官服制度,一直沿用到唐代以后。

佩玉制度开始很早,据《礼记》称,古时君子都佩玉,佩带方法是将各种形状的玉饰按照一定的顺序组合成一串,佩挂在革带上。其形制是,佩玉上系于“冲”,下面分垂三条丝绦,贯穿以瑱(bin)珠,前后两条珠串的下端悬挂以“璜”,中间的珠串下端悬挂以“冲牙”。行动时,冲牙撞击前后的璜玉,发出悦耳的声音,如同奏乐,故称“右徵角,左宫羽”。战国时因其累赘,妨碍作战而被废止。汉明帝时,恢复了佩玉制度,称为“大佩”。大佩的组合方法不尽一致,一般是上部为弯形的曲璜,与

小璧相联,中间有刻有齿道的方形珊瑚,旁边有龙形冲牙,下面缀有彩色流苏,其间以五彩丝绦贯穿的珠作为点缀。汉代的大佩只能在祭祀、朝会等重要场合使用。

魏晋南北朝时期,佩绶制度继续存在。汉末由于战乱,佩玉制度曾被废止,至魏时又重新恢复。

此时期的朝服肩上,装有“紫荷”。这是一种紫囊,不过其形制和作用类似西番僧肩上所负的绣囊,起着衣袋的作用。

北朝时期的革带非常讲究,称作“粘(tiè)鞬(shè)带”。带上垂有若干小带,用来系挂弓箭、巾帕、算囊、刀砺之类的日常用品,带上用金玉珠宝作为装饰。系粘鞬带本是北方少数民族的一种习俗,也是胡服的一个组成部分,后来逐渐传入中原,并受到汉族人民的喜爱。

唐代服饰受胡服影响很深,唐代的革带同样受到粘鞬带的极大影响。这时的革带开始称作“鞬带”,制作十分考究,鞬的外表往往用各色绸绢包裹,故有“红鞬”、“青鞬”、“黑鞬”之称。唐代的革带以黑鞬居多,至唐末五代始有用红鞬的,鞬带一般分成前后两段,身前的一段末端装有带尾,带身上钻有小孔;身后的一段饰有带铤(kuà),两端装有环扣,使用时将前段穿进后段的环扣,在两端扣合。带铤是用金、玉、银、犀角等材料制成的一种牌饰,多为方形,间有圆形,其数目的多少及使用的质料依佩带人的身分而各有定制。每一铤下还附有一环,用以悬挂算囊、刀砺等物件,故又有“环带”之称。隋代,帝王贵臣均系9环玉带,天子朝服则系13环玉带以示差别。所谓的金带、玉带等等实际上都是革带,只不过带铤用料不同而已。

唐代革带的佩带有严格的规定。唐初沿袭隋制,官服制度不太严格,一二品带铤用金,六品以上用犀,九品以上用银,

庶人用铁。武德四年，制定衣服令，规定三品以上用玉，五品以上用金，七品以上用银，八、九品用瑜石，流外官吏及庶人用铜铁。后来屡有变易，如高宗上元年规定三品以上用金玉，睿宗景云二年规定五品以上皆用金，玄宗开元二年规定三品以上用玉，四品以上用金，五品以上用银，各依其式，余皆禁止等等。带铐的数量也随官员品级高低而不同，贞观年规定，最多为 13，最少为 7。

唐代的革带仿胡服的粘髀带，也系挂一些日用物件，普遍佩带的是手巾和算袋，文官有时可以再加上佩刀和砺石，武官五品以上佩带“粘髀七事”，即：佩刀、刀子、砺石、契苾(bì)真、啜(huì)厥、针筒、火石七种物件。

唐代仍沿用佩绶制度，但只用于六品以上的官员，并且改为双佩、双绶。同时，又增加了一种较为窄细的“纷”，宽 2 寸至 4 寸，长 6 尺有余，色与绶同，与绶同时佩带。此外，还出现了一种新的佩鱼制度。

鱼符是一种鱼形饰物，3 寸长短，上刻佩带者姓名。鱼符分为两片，一片留在中央，一片由地方官员自己随身携带，作为彼此联络的凭证。隋代开皇年间，向京官五品以上颁发鱼符佩带，初为木制，后为铜制。唐代沿袭了这一制度。咸亨三年五月，五品以上赐新鱼袋，并以银装饰，于是佩鱼改为佩鱼袋。垂拱二年正月，允许各州的督都刺史以及京官都佩鱼袋。由于鱼符为鲤鱼形，与李姓唐朝的李谐音，故武则天革唐建周后，曾改佩鱼为佩龟，直至中宗复位，才又改回来。

唐朝的佩鱼制度，最初比较严格，从鱼符的质料到鱼袋的装饰都有定制。鱼符用金、玉、铜等质料制作，皇太子佩玉鱼，亲王佩金鱼、百官佩铜鱼。鱼符上题刻佩带者的官品、姓名。佩带时，将鱼符放在特制的鱼袋中，佩挂在革带上。鱼袋上以金

银纹饰，三品以上饰以金，四品、五品饰以银。官员著朝礼服必须佩带鱼袋，鱼袋的功能逐渐由盛放鱼符以备取验身分，转变为一种官品等级的象征。

唐代可以佩鱼的官员范围各个时期有所不同，逐渐扩大，自武则天、中宗以后，一些非正职，品级较低的官员也可以佩鱼。按照规定，官员离任或退休要解去鱼袋，玄宗开元九年，准许致仕官终身佩鱼，以为荣宠。正常离任的官员，也可佩鱼袋。当赏赐官员绯、紫袍时，必兼赏鱼袋，称为“章服”。

宋代佩鱼制度仍然存在，不过不再使用鱼符，仅用鱼袋，在袋上用金、银饰为鱼形，系挂在革带上垂于身后。

宋代的革带同唐代相比，制作更加考究。制作带铐的材质有玉、涂金、银、金涂银、犀、通犀、角、铜、铁、石、墨玉等。带铐上的纹样有很多名目，仅金带的带铐就有毬路、荔支、师蛮、海捷、宝藏、天王、八仙、犀牛、宝瓶、双鹿、行虎、洼面等多种纹样，其重量从 25 两至 4 两不等。其中只有毬路是方团铐，其它纹样都是方铐。方团铐，即带铐形状有方有圆，中兴年间的毬纹铐为四方五圆。方团金带是一种等级较高的革带，原为优宠辅臣用的，后来文武庶官及技术之流都纷纷仿制佩带，以至真宗大中祥符年间曾下令，除恩赐外，一律禁止佩带。方铐，就是方形带铐，其铐排列得紧密者，称为“排方”。荔支带又名御仙花带，是一种排方金带，是赏赐将相用的，三品以上才可穿用。

宋代制度中，玉带仍是一种最为贵重的革带，不许用于公服之上，犀带非品官、通犀带非特旨禁止使用。太宗太平兴国年间，制定服制，三品以上系玉带、四品以上系金带；四品以下升朝官、未升朝但已赐紫绯者、内职诸军校并系红鞞金涂银排方带；虽升朝但着绿者，公服上不许系银带；其余官员都系

黑银方团铸及犀角带；儒生士庶系铁、角带。实际上，三品以上官员很少系玉带，多为皇帝、皇太子专用，或作为赏赐。如神宗曾将自己所系的白玉带赐给宰相王安石，这是极大的恩宠，但王安石并不敢系用，在神宗的坚持下只用了一天，次日便赶快换了下来。神宗还曾赐给自己的兄弟嘉王和歧王方团玉带，他们也都不敢用，请求珍藏于家。神宗不许，又另外制作了两条玉带赐给他们，他们只好另外加佩鱼袋以示区别。

犀带是用犀牛角制作带铸的革带，通犀带则是用中间有通纹到顶的犀角制作的，是比较贵重的一种革带。犀角中间的纹理有像鹿衔花样或像龙的，就更为珍贵。平民百姓用不起犀带，就用牛角仿制，有的几乎能乱真。

宋代革带两端下垂的部分叫挾尾或钝尾，开始较短，后来加长，甚至有垂至膝间的。

辽、金、元同属北方少数民族建立的政权，本身有佩带黏靺鞨带的习惯，同时又部分采用汉族的服饰，所以革带仍是不可缺少的一种佩饰。金代的鞬带分为玉带、金带、涂金带、银带、乌犀带等，国主佩玉带或乌犀带，武官四品以上束横金带。文官加佩金银鱼袋，武官则不佩鱼。元代的公服束偏带，一品用玉带，或花或素，二品用花犀带，三四品用荔枝金带，五品以下用乌犀带，带铸数目一律为8，带鞬用朱革。辽金元三代凡采用汉族官服形式的，原有的佩鱼、佩绶等形制也同时保留。

明代的官员，穿朝服和常服时所佩革带的规定是一样的：一品玉、二品花犀、三品金钹花、四品素金、五品银钹花、六品、七品素银、八品九品乌角，穿公服时则有所不同：一品玉，或花或素、二品犀、三品四品金荔枝、五品以下乌角，鞬用青革，垂挾尾于下。公、侯、伯、附马的束带与一品相同，杂职官与八品、九品相同。退休或因父母年老须服侍而辞职的，保留纱

帽、束带。

明代的革带前面合口处名为“三台”，两旁有小辅二条，一般左右各排三枚圆桃，有尾向后插。后面缀有排方7枚，与前合计13枚，称为“十三铤”。一般品官的革带多用红鞓，进士则用青鞓。

革带发展到明代，已完全失去了束腰的功能，成为一种单纯的身分标志。明代的革带多束得很宽松，不贴腰身，而是靠袍服两肋下的细带悬挂在腰间，就像中国传统戏曲中所表现的一样。

明代穿着祭服和朝服时，都要加佩绶带。一品、二品用云凤四色花锦；三品、四品用云鹤花锦；五品用盘雕花锦；六品、七品用练鹊三色花锦；八品、九品用鸿鹳二色花锦。

明代武臣悬挂金银牌，宽2寸，长1尺。上刻云龙、下刻伏虎。牌上还刻有文字。牌首尾有圆孔，用红丝绦贯穿。指挥佩金牌，双云龙、双伏虎；千户佩镀金银牌，单云龙、单伏虎；百户佩素云银牌。另外，还有一种守卫金牌，铜质涂金，宽3寸，长1尺。分为仁、义、礼、智、信五种字号，上面刻有独龙、伏虎、獬豸、狮子、蟠云花等，分别为公侯、都督、指挥、千户、镇抚、将军等护驾、当直时所佩带。

明代的牙牌，原是为进行郊庙等祭祀活动时陪祀人员领用佩带的。洪武十一年开始，文武等官入朝时都领牙牌，以防奸伪。牙牌以象牙或牛骨制成管形，圆径2寸，下垂红青线穗，长约8寸。牙牌上刻有官职，不佩带门卫不许入宫。牙牌不许转借，私相借者依法论罪。牙牌分为六等字号，公、侯、伯为勋字，驸马都尉为亲字，文官为文字，武官为武字教坊官为乐字，大内官为官字。后因发放过滥，又规定文武官员只有朝参官才可朝夕悬挂牙牌，不仅是为了验对身分，也是为了分辨等级高

低。一般官员，只发给有“入内府”字号的牙牌，仅起入门证的作用。

明代穿朝服时佩玉，后来有一次，嘉靖皇帝的佩玉和一位大臣的佩玉挂住了，纠缠在了一起，好不容易才解开，于是规定加一纱囊把玉饰罩起来。

清代官服的束带改为丝织，上面装有或方或圆的版饰，版饰上镶嵌有各种珠宝。束带的颜色规定为：宗室用黄，觉罗（宗室的旁支）用红，其他人都用石膏或蓝，或用油绿织金。清代的束带分为朝带、吉服带、常服带、行带几种，除朝带版饰的形制有定制外，其余三种都酌情而定。皇帝的朝服带，有龙文金圆或方版四块，用红或蓝宝石、绿松石装饰，每块版上缀有东珠五颗，围以珍珠 20 颗。其他官员的版饰依此规格按品级递减。如文一品的朝服带，有镂金衔玉方版四块，每版饰红宝石一块。皇帝的吉服带，用镂金版四块，版形及所饰珠宝随所用。常服带与吉服带同。

清代的束带有带扣和带环，带扣用金、银、铜制成，讲究的用玉或翡翠制作。带环左右两块，用以系帕、刀、觶(xì)(解结用的工具)、荷包等。帕即汗巾，又称为飘带、风带。开始用高丽布或素布制作，后来改为用绸。皇帝朝服带左右佩淡蓝和白色的帕各一，吉服带则左右都佩白色帕。臣僚一般佩带两根白色帕，到后期，上面还各绣“忠”、“孝”二字，故又称“忠孝带”。

从汉代开始延续了 1800 年之久的佩绶制度，到清代正式完成了它的使命，退出了历史舞台。代之而起的是清代的顶带制度，即以礼冠顶子质料的不同区别官员的品级高低。

清代的荷包源于过去的佩囊，一般用丝织品制作，上面施以彩绣。形状有各种式样，上小下大，中间有收腰的，称作“葫

芦荷包”，上大下小形似鸡心的，称作“鸡心荷包”。荷包的功用有的说是用于存放食物，以备途中充饥；有的说是用于盛放烟叶的。但后来不分男女，不分场合，都喜欢佩带，已成为一种佩饰。